

公司代码：688175

公司简称：高凌信息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的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冯志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晓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昕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 元（含税）。以目前总股本 129,317,000 股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931,700 元（含税），2024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如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69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87

第六节 重要事项.....9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12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13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132

第十节 财务报告.....13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高凌信息	指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凌投资、控股股东	指	珠海市高凌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资晓投资	指	珠海横琴新区资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曲成投资	指	珠海横琴新区曲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交易对方	指	谢虎、李琳、上海怡福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金苓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芙苓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哆池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林武辉、张鹏、上海临松工业互联网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荟垣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阮瑛华、尹必祥、上海元藩投资有限公司、蔡仲华、谢明、上海松藩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欣诺通信、标的公司	指	上海欣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汉虎纳兰德	指	原珠海汉虎纳兰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4 年 10 月更名为珠海汉虎纳兰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汉虎华金	指	珠海汉虎华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金领越	指	珠海华金领越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汉虎贰号	指	共青城汉虎贰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灵投资	指	原共青城汉虎贰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3 年 8 月更名为珠海高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起航贰号	指	盐城金起航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为金起航贰号（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清科和清一号	指	珠海清科和清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为厦门清科和清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战新	指	嘉兴战新高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电科国元直投壹号	指	合肥中电科国元直投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科微	指	深圳科微融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大网御	指	河南信大网御科技有限公司,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高凌技术	指	珠海高凌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京高凌	指	南京高凌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红神	指	上海红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工程大学	指	中国人民解放军战略支援部队信息工程大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IMS	指	IP Multimedia Subsystem, IP 多媒体子系统, 是一种全新的多媒体业务形式, 能够满足现在的终端客户更新颖、更多样化多媒体业务的需求。
信令	指	信令是网络中专门用来控制电路的信号, 信令的传输需要一个信令网。按照信令所工作的区域可将信令分为用户信令和局间信令; 按照信令传送通路和用户信息传送通路的关系, 可将信令分为随路信令和公共信道信令(共路信令)。
媒体数据	指	通信系统中传输的语音、视频、传真、文本等业务数据。
DPI	指	Deep Packet Inspection, 指深度包检测。
通信协议	指	也称为网络传输协议, 在电信中, 是指在任何物理介质中允许两个或多个在传输系统中的终端之间传播信息的系统标准, 也是指计算机通信或网上设备的共同语言。通信协议定义了通信中的语法学、语义学和同步规则以及可能存在的错误检测与纠正。通信协议在硬件, 软件或两者之间皆可实现。
分布式	指	分布式计算研究如何把一个需要非常巨大的计算能力才能解决的问题分成许多小的部分, 然后把这些部分分配给多个计算机进行处理, 最后把这些计算结果综合起来得到最终的结果。分布式网络存储技术是将数据分散地存储于多台独立的机器设备上。分布式网络存储系统采用可扩展的系统结构, 利用多台存储服务器分担存储负荷, 利用位置服务器定位存储信息, 不但解决了传统集中式存储系统中单存储服务器的瓶颈问题, 还提高了系统的可靠性、可用性和扩展性。
异构	指	相对于同构而言, 是电路、结构、材料、工艺等参数并不完全一致的软硬件组件或产品。异构网络指具有不同的传输性质和通信协议的网络。
异构冗余	指	采用多个具有功能性能等价的异构组件并联使用, 以有效降低共模失效情况发生的概率。异构冗余在机理上既可感知随机性故障导致的异常输出, 也可感知软硬件未知设计缺陷导致的异常输出。
多模裁决	指	在大数表决的基础上引入当前安全态势、系统资源状况、受攻击的频率、各执行体的历史表现等加权参数参与判决, 或者针对不同情况提供可供选

		择的多样化表决策策略,乃至直接利用检测装置的预警或报警信息进行选择
动态异构冗余架构	指	其核心机理为,以非相似冗余构造为基础,并导入“测量感知、误差识别、反馈迭代”的鲁棒控制机制和基于多模裁决的策略调度、多维动态重构多样化场景,能够在模型架构一定且扰动范围已知情况下,将模型的广义不确定摄动范围迭代收敛在期望阈值之内,以便经济地实现架构内“初始信息熵不减”的广义鲁棒控制目标。
态势感知	指	态势感知是指在复杂系统环境中,对能够引起系统态势发生变化的安全要素进行获取、理解、显示并预测未来的发展趋势。
拟态括号	指	是异构执行体集合的防护边界,用于实现单向联系和闭环反馈,包含输入代理、反馈控制器、裁决器以及输出代理。
VOCs	指	挥发性有机物,在常温下,沸点 50℃~260℃的各种有机化合物,通常分为非甲烷碳氢化合物、含氧有机化合物、卤代烃、含氮有机化合物、含硫有机化合物等几大类。总挥发性有机物有时也用 TVOC 来表示。
FPGA	指	现场可编程逻辑门阵列(Field Programmable Gate Array),是在 PAL、GAL 等可编程器件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的产物。它是作为专用集成电路(ASIC)领域中的一种半定制电路而出现的,既解决了定制电路的不足,又克服了原有可编程器件门电路数有限的缺点。
系统集成	指	运用相关信息化技术,结合对用户业务的深刻理解,将用户的软、硬件多种设备和应用系统等有机集成为一个满足用户特定功能需求,并高效稳定运行的完整业务应用平台。
信令数据	指	通信系统中除了通信时的用户信息(包括话音信息和非话业务信息)以外的控制交换机动作的信号。
可靠性	指	元件、产品、系统在一定时间内、在一定条件下无故障地执行指定功能的能力或可能性。在通信领域,可靠性是衡量通信系统性能的一个重要指标,它是指在给定信道内接收到的信息的可靠程度。
反馈控制	指	反馈控制是指将系统的输出信息返送到输入端,与输入信息进行比较,并利用二者的偏差进行控制的过程,是用过去的情况来指导现在和将来。在控制系统中,如果返回的信息的作用是抵消输入信息,称为负反馈,负反馈可以使系统趋于稳定;若其作用是增强输入信息,则称为正反馈,正反馈可以使信号得到加强。
输入代理	指	根据负反馈控制器的策略指令将外部输入请求分发给异构执行体池内指定的在线执行体处理,并负责激活执行体、执行体挂起清洗或执行其他给定的任务。
输出代理	指	负责完成与输出响应有关的操作并进入后向验证环节,实现结果的归一化转换或同步。
电路交换	指	Circuit Switching (CS),是通信网中最早出现的一种交换方式,也是应用最普遍的一种交换方式,主要应用于电话通信网中,完成电话交换。电路交换方式是指在同一电信网用户群中任意两个或多个用户终端之间建立电路暂时连接的交换方式,暂时连接独占一条通信路径并保持到连接释放为止。

软交换	指	软交换是一种功能实体，为下一代网络 NGN 提供具有实时性要求的业务的呼叫控制和连接控制功能，是下一代网络呼叫与控制的核心。简单地看，软交换是实现传统程控交换机的“呼叫控制”功能的实体，但传统的“呼叫控制”功能是和业务结合在一起的，不同的业务所需要的呼叫控制功能不同，而软交换是与业务无关的，这要求软交换提供的呼叫控制功能是各种业务的基本呼叫控制。
鲁棒性	指	鲁棒是 Robust 的音译，是健壮和强壮的意思，也是指在异常和危险情况下系统生存的能力。鲁棒性，是指控制系统在一定（结构，大小）的参数摄动下，维持其它某些性能的特性。根据对性能的不同定义，可分为稳定鲁棒性和性能鲁棒性。
热备技术	指	两套完全一样的组件/单元都为上电并运行的状态，两个组件/单元同时进行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和计算，只是主组件/单元担任输出控制任务。两个组件/单元实时交互，当主从切换的时候完成无扰动切换，避免对系统业务功能产生影响。
DSP	指	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数字信号处理技术，是将信号以数字方式表示并处理的理论和技术。DSP 芯片即指能够实现数字信号处理技术的芯片。
噪声污染防治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反电信网络诈骗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电信网络诈骗法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高凌信息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uhaiComleader Information Science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omleader Informa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冯志峰
公司注册地址	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东一路一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东一路一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9060
公司网址	www.comleader.cn
电子信箱	ir@comleader.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晓会	严章祥
联系地址	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东一路一号	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东一路一号
电话	0756-8683888	0756-8683888
传真	(86-756) 8683111	(86-756) 8683111
电子信箱	ir@comleader.com.cn	ir@comleader.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法事务部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高凌信息	688175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莉萍、倪至豪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0-19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章洁、漆传金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3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营业收入	266,478,583.62	356,394,236.50	-25.23	517,454,076.0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66,064,447.57	355,899,619.57	-25.24	517,454,07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275,711.10	46,051,725.15	-213.52	88,417,44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173,226.68	12,974,340.94	-795.01	42,352,17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63,483.79	66,410,342.56	-200.68	-16,657,147.69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84,761,839.53	1,872,957,517.45	-4.71	1,845,233,951.48
总资产	1,967,381,335.87	2,066,963,445.52	-4.82	2,008,336,826.68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40	0.35	-214.29	0.73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40	0.35	-214.29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69	0.10	-790.00	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84	2.48	减少 5.32 个百分点	5.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91	0.70	减少 5.61 个百分点	2.7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30.03	22.52	增加 7.51 个百分点	14.1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8,991.57 万元，降幅 25.23%，主要系受军队体制改革的影响，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 2024 年的收入为 8,799.36 万元，相较于 2023 年的 17,660.40 万元，收入规模缩减明显。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减少 9,832.74 万元和 10,314.76 万元，降幅较大，主要系军队体制改革的影响，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收入同比降幅较大，其次是应收账款回款不及时带来的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增加，以及子公司持续亏损致递延税资产转回。

3、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正转负，主要系上期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前期款项得到回收。

4、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同比下降，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5、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降低，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注：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按照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0,639,863.21	41,751,179.04	35,572,748.96	148,514,79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32,618.51	-17,965,586.80	-10,581,120.58	-19,196,38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183,238.74	-30,280,816.16	-20,565,104.67	-24,144,067.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09,277.21	-10,222,202.96	-24,650,564.53	40,918,560.9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422.72	第十节七、72、74	-592,505.90	-66,498.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83,269.45	第十节七、66	8,694,395.40	19,975,516.6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0,034,389.53	第十节七、67、69	33,145,858.99	28,185,977.6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				

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5,590.08	第十节七、73、74	-1,055,752.41	-61,721.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69,100.00		-1,086,400.00	6145043.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74,229.77		6,028,211.87	8,122,543.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00.83			-9,500.47
合计	37,897,515.58		33,077,384.21	46,065,274.0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9,672,598.73	931,797,827.94	42,125,229.21	21,232,424.25
应收款项融资	5,589,920.00	0.00	-5,589,92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814,762.82	0.00	-7,814,762.82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大额存单	215,051,260.26	311,136,315.07	96,085,054.81	8,801,965.28
合计	1,118,128,541.81	1,242,934,143.01	124,805,601.20	30,034,389.53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军队职能重塑过程中导致业务滞缓以及财政预算约束趋紧的大背景下，本着“务实求真、稳健经营”的基本原则，以“服务国家信息通信安全”为愿景，围绕“将集团公司打造成行业内具备专精特新属性的、在细分市场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上市公司”的定位有序推进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带领全体员工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抓手，紧密结合公司战略目标开展生产组织、产品营销、科研创新、财务管理与风险控制等核心工作，推动公司立足当期、持续向中长期经营发展目标稳步迈进。公司 2024 年主要经营管理情况如下：

（一）整体营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647.8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5.2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227.5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13.5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017.3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95.01%。公司经营情况变动的主要原因：主要系军队体制改革的影响，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收入同比降幅较大，其次是应收账款回款不及时带来的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增加，以及子公司持续亏损致递延税资产转回。

（二）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网络内容安全业务、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营业收入 8,799.36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50.17%；网络内容安全业务营业收入 5,005.02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2.14%；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营业收入 1,857.49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2.85%；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营业收入 10,944.58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3.45%。

（三）关注前沿技术突破，持续推进科研创新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技术研发人员 206 人，研发人员比例为 38.58%。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8,003.5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30.03%。公司结合外部市场形势变化以及内部科研规划，以募投项目为核心开展科研创新工作，围绕固网通信加密技术、固移融合通信技术、融合通信技术、人工智能、内生安全等前沿技术开展创新，聚焦军工通信网络建设、通信大数据获取与应用、宁静城市等重点业务方向，加强对行业痛点问题的综合解决能力建设，具体如下：

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方面，聚焦现代化军工通信，支撑多网系能力建设。围绕现代战争通信需求和行业用户的网络规划，公司在保障通信畅通的基础上强化安全通信要素，在单一网系基础上强化多网系融合服务能力，聚焦“通信网语音加密、固移融合 IM04 IP 多媒体通信网系、移动通信网 IMS/5G 固移融合网系建设”等主要方向进行科研投入和能力建设，开展各网络端到端加密通信、内生安全云网融合等技术方向预研工作，实现移动通信网 IMS、5G 核心网产品突破及多场景固移融合通信解决方案推广，同时整合信息关防、信令防护、拟态防御等特色应用，全面支撑军工通信多网系能力建设。

网络内容安全业务方面，打造全链条网络反诈能力，拓展数字社会治理新空间。围绕电信网络诈骗治理和数字社会综合治理两大业务领域，布局“通信网络数据获取能力、全网域融合反诈、AI 变脸变声恶意行为识别与治理、通信大数据在数字社会综合治理方向的应用落地”等几大科研方向，通过网络数据获取和分析能力的持续提升，融合人工智能、多模态大模型等核心技术，以全网域融合反诈解决方案全面提升公司对公安、工信等行业用户的服务支撑能力，并以此为基础拓展数字社会治理业务空间。

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方面，抢抓噪声治理契机，打造宁静城市典范。抢抓《噪声污染防治法》颁布实施带来的业务机会，以人居环境的噪声监测、噪声溯源、噪声治理以及噪声应用中若干技术难点开展攻关，针对社会生活、建筑施工、道路交通和工业企业噪声污染场景，建立噪声样本获取规范化机制，实现本地特征声源的快速建库和识别，自动捕捉特定场景的噪声超标事件，满足特定场景的噪声污染管控需求，打造宁静城市的典型示范。

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方面，公司面向网络安全发展态势，拓展拟态防御应用价值。依托拟态通用组件、拟态括号、异构计算平台等基础单元，深度打造支撑行业厂家开展内生安全方向科研所需的基础软硬件环境。依托内生安全云计算平台，深度推进某科研创新机构的内生安全信息化环境建设，深度聚焦面向高校人才培养环境的内生安全云网融合研训系统的落地推进。深度挖掘拟态防御技术在网络弹性、关键基础信息设施安全等新网络安全态势下所特有的工程价值。进一步推进基于动态异构冗余架构的工程实践水平，同时面向拟态防御在网络攻防中的潜在价值，持续深挖拟态防御技术应用价值。

（四）紧贴市场需求，注重新产品推广

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方面。公司集中在“某通信网系端到端加密解决方案”“聚焦军事特定应用场景的 IMS/5GC 系统”“某高密级通信网系产品适应性升级”等三个主要方向开展市场需求调研，并针对市场潜在需求开展产品、方案准备工作。针对某通信网系端到端加密解决方案、IMS/5GC 固移融合解决方案等两类场景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当前正在与潜在需求单位进一步接洽，预计 2025 年会有实验局性质的点位启动建设。

网络内容安全业务方面，信大网御围绕“固网溯源”“通信数据赋能社会综治”两个方面开展市场需求调研。主要针对“2+4+2”场景化产品理念落地验证和“联防联控一体化”解决方案进行推广。其中：有害信息监测预警平台、有害信息技术反制平台、防范反制电信网络诈骗综合业务已在河南、天津、广西、河北、陕西五地面向电信网络诈骗防范治理业务落地验证；电信网络诈骗预警反制系统、电信网络诈骗研判打击系统、防范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综合业务管理系统已在郑州、北京落地验证。此外，“联防联控一体化”解决方案也已形成了面向管局、运营商、公安等三大客户群的诈骗治理解决方案，其中面向管局的诈骗电话防范系统已在河南、浙江、厦门等省市落地。面向运营商的涉诈电话卡治理系统的解决方案已在陕西落地项目。

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方面，高凌技术在市场调研和新产品推广方面全部集中在噪声自动监测领域。全面分析竞争对手的优势与短板，洞察其市场策略；深入了解地方政策，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借助地方资源保障项目落地。收集各地声源识别应用需求，推进产品市场合作。完成宁静小区产品应用场景分析和实现思路策划。积极跟进各地噪声项目和市场推进工作，重点推进了河南、陕西、新疆、内蒙古、黑龙江等地的噪声项目。

（五）积极推进知识产权管理与资质认证工作，筑牢发展基石

公司围绕主营业务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积极开展相关资质认证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参与军品生产和研制所需的准入资质成功续证，“具备内生安全机制的全维可定义新型网络关键技术的研发及应用”荣获广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申请“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事项已通过区、市、省三级审核，下一步将跟进该事项在国家层面的审批情况。公司建设的“珠海市环境声信息智能监测与治理技术重点实验室”被珠海市科技创新局认定为珠海市重点实验室，此外还获得“珠海市网络有害信息防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数字经济制造企业 100 强”“珠海市创新百强企业”“创新综合实力百强企业”及“经济贡献百强企业”等多项荣誉；子公司信大网御取得开展军品配套业务所需的准入资质，荣获“河南省专精特新企业”“郑州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等荣誉，斩获河南省重大专项课题（数字社会治理下的视频大场景智能计算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子公司高凌技术年度内开展了 2 项噪声科研类省级课题项目。

（六）筹划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谋求经营发展新动能

一方面，证监会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发布《关于深化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市场改革的意见》，鼓励企业通过实施并购重组促进行业整合，推动产业升级，引导上市公司优化资源配置、做优做强，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另一方面，公司也有意借助并购手段完善产品体系、优化业务布局，提升市场竞争力和经营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自身业务布局、产品体系、技术储备、客户资源等方面的情况，相继走访了多家企业，最终于 2024 年 12 月启动筹划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欣诺通信 100% 股权事项。通过本次并购重组，公司有望从如下几个方面提升经营质量、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在通信领域，双方产品互补整合后，可形成从电话交换到光传输再到数据通信，涵盖通信网络架构中各层级网络的建设能力，提升公司在通信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在网络与信息安全领域，公司可形成横向覆盖电信网、移动网和互联网三大网域，纵向涵盖语音采集、短信采集、网络流量采集、有害语音识别与管控、有害短信识别与管控、有害网络内容识别与管控、通信大数据分析和数字社会综合治理应用等全层级的网络空间综合治理解决方案；在客户资源方面，公司通信业务、网络安全业务，可以借助欣诺通信的市场渠道快速切入电信运营商等民品市场，导入成熟客户、拓宽下游应用领域，拓展公司收入来源。欣诺通信的通信和网络安全产品可以在公司的销售渠道和客户群体中进行市场开发，拓展其产品和服务在特种通信和社会综治领域的应用；在技术协同方面，公司可与欣诺通信共享研发资源、实现优势技术互补、优化技术投入，推动产品加速创新升级迭代。同时，欣诺通信现有的一系列网络通信及网络安全产品，可引入公司拟态防御技术，针对高安全诉求的应用场景开展拟态化改造，一方面可构筑产品的独特竞争优势，另一方面可促进公司拟态防御技术应用场景拓展。

当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事项，公司也在交易预案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尚需履行的程序，交易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在上交所及指定信披媒体披露的信息，注意投资风险。

（七）多措并举，紧抓安全与保密工作

保密与安全是公司赖以生存的基础。报告期内，在保密管理方面：一是进一步完善了保密制度体系。组织修订移动终端保密管理、敏感信息发布管理、涉密研发项目管理等制度，做到保密要求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二是加强保密监督检查。2024 年内组织开展了 2 次保密全面检查、6 次专项检查和每季度部门自查，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杜绝保密风险隐患。三是加强人员的保密教育培训。组织开展新员工和涉密人员上岗保密培训、涉密人员 2024 年全国保密教育线上培训、全员国家安全和保密知识专题讲座等活动。四是强化保密技术防范措施。对 3 台涉密信息设备进行国产化替代。2024 年全年无失泄密事件发生。

在安全生产方面：一是加强安全检查。2024 年内组织内部安全生产检查 14 次，完成整改 7 项；配合安监等部门组织的安全生产检查 8 次，跟进整改完成一般隐患 3 项。二是加强安全教育培训。2024 年内组织消防应急演练 2 次，开展全员安全教育、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培训、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培训、生产班组长安全知识培训等教育培训活动。2024 年全年无安全事故发生。

（八）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范运作，及时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修订了 10 项公司治理制度、新建 4 项制度，不断健全、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架构，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同时，公司不断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此外,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和业务结构,降低企业经营管理成本,提高整体经营质量,公司基于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作出了注销子公司南京高凌的决定。公司将持续探索更有效率的内部管理方式,加强三会运行机制的有效性和规范性,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证监会、上交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监管文件要求。

(九) 推动品牌影响力建设,提升公司知名度

公司军工通信业务、内容安全业务涉密性强,较少在网站、公开展会、自媒体等渠道进行宣传。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的产品和服务为抓手,积极开展品牌宣传。相继参加了“2024年中国国际国防电子展”“2024第二届深圳国际生态环境监测产业博览会”“第25届中国环博会(IE expo China 2024)”“第二十二届中国国际环保展览会”等大型展会。在展会现场,公司的噪声自动溯源监测设备多次被主办方将评为广东省名优产品、珠海市创新产品,并多次登上央视新闻进行宣传报道。此外,报告期内子公司高凌技术获珠海市环境声信息智能监测与治理技术重点实验室认定。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从事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环保物联网应用产品以及网络与信息安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能为用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立足于巩固国防通信安全和助力社会公共安全,致力于为国防和政企用户打造安全可信的信息网络并深度挖掘数据应用。

2、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

(1) 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

根据应用场景不同,公司军用电信网通信产品可分为固定通信应用产品和针对特种应用场景的便携及车载通信产品,并能够为用户提供付费维修等技术服务。

① 固定通信应用产品

军用通信的骨干网络由安装于固定工事的多类设备构成。目前公司基于此应用的固定通信产品类型有NGL04多业务综合交换平台(局用机),NGL04 SE用户交换系统(用户机),NGL04 TMG系列媒体中继网关设备、IM04 ACS IMS核心网系统、IM04 UG系列统一网关、IM04 AG系列用户接入网关、CL-T系列终端等。

② 特种应用产品

军用通信对通信设备的容灾能力以及接通灵活性和快速性要求较高，尤其在应急等特种应用场合，需要通过便携或车载设备快速完成组网，保证通信畅通。公司特种应用通信产品主要为车载及便携式综合交换平台，产品具有可搬移、抗毁损、抗盐雾腐蚀等特点，可空投、车载、舰载、人工搬移，适用于通信枢纽备份、紧急代通。具体产品类型有：NGL04 H系列车载平台，NGL04 STE信令转接设备，NGL04 Hs车载交换设备等。

③移动通信产品

针对 5G 军事应用场景，公司在移动通信安全专网方向开展了一系列关键技术预研工作。目前已获得 5GC 核心网 6 款核心网元电信设备进网试用批文，具备了规模应用的基础条件。

（2）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

公司主要围绕声、大气、水等环境要素的质量监测和污染防治领域开展物联网应用业务，为客户提供环保物联网应用综合解决方案。

①环境监测管控综合解决方案

在声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防治领域，公司具备较强的声环境监测综合解决方案能力，成熟的自主产品主要有噪声自动监测站、声源智能识别站、微型噪声自动监测站和便携式噪声自动监测站等多种形态，该解决方案有助于政府监管部门有效开展城市声环境质量监测和噪声污染防治等相关工作。

在大气质量监测和污染防治领域，公司可以按照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为各地建设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可以针对 VOCs 等特定污染因子，提供自主研发的 VOCs 在线监测系统和便携式检测分析设备，可以重点围绕工业废气排放全过程管控和移动源污染管控两个业务场景提供综合解决方案。该解决方案可为大气污染防治提供数据支撑，为精准化治污提供有效决策依据。

在水环境监测领域，公司可以按照国家水质自动监测标准为各地建设水质自动监测站。实现水质实时连续监测和远程监控，及时掌握河流、湖泊、水库、饮用水源地等流域内水体的水质状况、变化趋势和环境风险，实现水环境质量综合评价和多维度可视化展示。

②运维及数据综合服务

在数据综合服务领域，公司可以根据特定环境要素的污染特征和政府管理模式，梳理核心需求，围绕一种或多种环境要素，开发环境综合管控平台，利用大数据分析技术及可视化技术提升环境数据融合分析能力，为客户提供精细化、智能化的应用支撑和专业技术服务。

公司拥有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颁发的环境空气连续自动监测系统运营服务资质以及大气、噪声专业技术服务人员，目前已经承接了国内多地噪声和空气自动监测站的运维服务。

（3）网络内容安全业务

公司依托在通信领域的技术积累，积极从事网络内容安全领域相关技术研究，面向通信行业主管部门、公安、电信运营商等客户，为其提供电信网、互联网、移动互联网诈骗防范为代表的有害信息防范和社会安全应用整体解决方案，以维护国家安全、社会稳定和公众利益。

①通信网络有害信息防范解决方案

为了防范利用通信网络实施诈骗和传播非法内容等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和人民群众利益，净化网络空间，公司能够提供一系列网络内容安全产品及解决方案。

在电信网诈骗防范方面，公司可提供前端网络安全接入、信令和媒体数据采集解析、诈骗信息实时检测预警和防范处置的全业务流程综合解决方案；在互联网、移动互联网诈骗防范方面，公司可提供固网DPI设备、2/3/4/5G信令面DPI设备和4/5G用户面DPI设备、涉诈网址实时检测预警和防范处置、涉诈APP实时检测预警和防范处置的全业务流程解决方案；公司还可以提供通信大数据存储分析平台和面向公安机关的预警劝阻和研判打击综合平台等综合解决方案。此外，公司还积极拓展基于通信大数据分析挖掘的社会综合治理和智慧城市运营产品应用。

②系统运营维护及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基于通信行业主管部门已运行系统的数据采集与解析、大数据分析挖掘和防范处置能力，依托公司通信大数据智慧中台的数据采集、数据治理、资产管理、数据共享和服务开放能力，公司进一步通过融合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技术，可为公安、政法和城市运营部门等政府客户提供数据深度分析挖掘服务。

系统运营与维护服务：网络内容安全领域的相关系统平台，系统结构复杂、技术含量高、应用与维护难度大，建设单位普遍采用委托运营与维护模式。公司提供的系统运营与维护服务包括系统运营、系统维护、系统升级改造等整体运维服务。

（4）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

网络空间内生安全是针对网络空间所固有的漏洞、后门等基因缺陷，提出的一种不依赖攻击者先验知识和行为特征信息的网络空间安全防御理论，该理论创建了一种将不确定性的网络攻击行为变换为具有概率属性的可靠性问题处理架构，实现软硬件系统功能安全和网络安全问题能够得到一体化地解决。

拟态防御是内生安全理论和方法的一种技术实现，即利用产品自身的动态异构冗余架构、运行机制等内源性效应而获得的可量化设计、可验证度量的一体化的功能安全和网络安全，并可融合传统网络安全技术以及可靠性与自动控制理论和方法，有效管控基于软硬件产品漏洞后门等问题的网络威胁，提升目标产品的功能安全水平，降低网络空间软硬件产品安全运维门槛。

公司依托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和网络内容安全业务的技术积累，基于拟态防御相关核心技术和专利，自主研发了拟态路由器、拟态交换机等信息通信网络基础设施产品，并梳理形成一

系列能够快速为传统信息通信和网络安全产品进行内生安全赋能的基础软硬件产品，部分产品已成功应用于紫金山实验室“NEST网络内生安全试验场”“强网”拟态防御国际精英挑战赛等项目中。

根据网络空间安全需求，为更好的发挥内生安全技术的核心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着力增强了在云网融合领域发挥拟态防御技术在云网基础设施、云上应用安全方面的关键技术研究，重点布局拟态云计算系统、拟态分布式存储、拟态web服务器、多核异构平台、拟态括号服务器等产品，为后续云网融合内生安全产品研发打下基础；根据网络安全防护技术体系的演进现状，着力增强了内生安全产品结合传统外挂式安全防御技术进行一体化建设所需的技术研究和解决方案研究。同时，根据内生安全赋能网络弹性（韧性）工程技术发展，公司积极布局设计侧安全能力储备，力争在网络弹性（韧性）发展过程中取得先发优势。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和对市场的判断，开展技术研发，基于市场和订单情况制定生产计划，组织原材料和服务采购，安排生产制造和集成，并根据订单或项目情况进行项目实施或产品交付。公司将主营业务相关的产品和技术研发、生产计划与组织、市场开发与销售作为资源重点投入环节，专注于主营业务或项目中的重点产品或核心设备。在产品生产过程中，公司保留产品定型、单板生产、系统集成、整机调测与整机检验等生产工艺和技术含量较高的核心环节，产品相关的硬件板卡焊接加工则通过外协加工方式进行。

生产模式方面，公司产品主要是订单驱动式生产，小部分半成品及产品采用市场预测备货生产。公司设立计划管理部，根据市场预测情况对标准类产品或半成品进行预投产计划，采购相应的原材料，通过外协加工、生产调测、半成品检验等完成半成品入库。在各事业部接到订单时，销售管理部组织将根据订单内容核对库存半成品资源进行订单评审，并采购相应的物料，将自主标准产品和外购原材料进行集成安装后与自主研发软件进行集成调试，再经过模拟应用场景测试、老化测试、产品质量检验入库等完成成品生产。最终通过物流、快递等方式发货到下游客户现场，等待安装调试。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

(1) 军用通信市场发展阶段

军用通信市场的规模与国防费支出直接相关，受经济周期的影响较小。国防开支的增加将会带动军用通信市场的发展，是市场增长的核心驱动力。与世界主要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国防开支

及军费预算还有较大的上升空间，相应的，国内军用通信市场规模也会随之上升，未来仍有较大的市场空间。

(2) 军用通信市场的基本特点

①军用通信对其时效性及部署范围要求更高。现代战争战场广阔，部队机动范围广、速度快，指挥控制的空间范围不断扩大，指挥部与装甲车、直升机、飞机、舰艇等高速机动武器平台必须保持畅通的联络，才能取得战争胜利；现代战争特别是信息化战争进程快，战场情况变化快，战机稍纵即逝，对军事信息传输的时效具有很强的依赖性，需要快速建立、快速沟通、快速传递信息。

②军用通信对其抗摧毁、抗干扰等要求更高。现代战争特别是信息化战争，通信是敌方实施“硬”摧毁和“软”杀伤的重点，通常会受到强烈的电磁攻击与干扰；战场环境恶劣复杂，如高山、荒漠、雨林、海洋风暴和高温、严寒、潮湿、高噪音、强震动等，对通信的影响很大。军用通信必须具有很强的抗摧毁、抗干扰能力和适应各种恶劣环境的能力。

③军用通信对保密性要求更高。军事斗争对通信保密的要求极高，敌对双方无不利用对方信息传递过程窃取军事秘密，无论平时、战时，信息传递必须严格保密，包括通信人员保密、通信设施保密、通信资料保密、信息密化处理、传输过程加密等，保密性很强。

④军用通信涉及的信息种类多，通信范围广。军用通信涉及军事活动的各种信息，包括指挥信息、协同信息、报知信息、后勤信息、装备保障信息和武器控制信息等各个方面，应用于各军兵种、各部队和各分队，覆盖陆地、海洋、空中、太空、电磁领域等多维战场，联系战略、战役、战术各个层次。信息化条件下的作战领域众多、部队配置分散，军事通信涉及的空间广阔、领域广泛。

(3) 军用通信主要技术门槛

军用通信涉及的技术种类多、科技含量高。军事通信技术不仅包括传输技术、交换技术、终端技术、计算机通信技术、通信网络技术、通信安全保密技术、通信抗干扰技术等，还与计算机技术、电子对抗技术、信息获取、信息处理、信息应用技术和定位及识别技术等密切相关，技术性很强。

2) 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

(1) 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发展阶段

《生态环境监测规划纲要（2020-2035 年）》提出，生态环境监测发展的总体方向是：2020-2035 年，生态环境监测将在全面深化环境质量和污染源监测的基础上，逐步向生态状况监测和环境风险预警拓展，构建生态环境状况综合评估体系。监测指标从常规理化指标向有毒有害物质和生物、生态指标拓展，从浓度监测、通量监测向成因机理解析拓展；监测点位从均质化、规模化

扩张向差异化、综合化布局转变；监测领域从陆地向海洋、从地上向地下、从水里向岸上、从城镇向农村、从全国向全球拓展；监测手段从传统手工监测向天地一体、自动智能、科学精细、集成联动的方向发展；监测业务从现状监测向预测预报和风险评估拓展、从环境质量评价向生态健康评价拓展。

生态环境监测是生态环境保护的基础，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支撑。为全面推进现代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建设，全力支撑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和美丽中国建设，生态环境部 2024 年 3 月 4 日研究制定了《关于加快建立现代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指出，未来五年，生态环境监测数智化转型加速推进，监测数据质量持续改善，应用支撑更加高效，先行示范取得实效，监测管理体制机制更加顺畅，监测基础能力全面加强，现代化监测体系建设取得重要进展。在数智化转型方面，人工智能、区块链、物联网等符合新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新技术充分应用，环境质量监测网络智能化改造基本完成，与数字化相适应的新一代监测技术体系基本建立，监测数据采集、传输、处理、分析及应用支撑基本实现全链条流程化、智能化，智慧监测全面推进。

在此背景下，物联网技术在环境监测领域的应用愈发重要，将物联网技术应用在环境监测中，可以为环境监测提供更多全面、准确的信息数据，将这些数据信息整理和分析，能够及时有效地发现其中存在的问题，做好预防和控制工作，确保环境保护工作真正落到实处，提升环境监测质量和监测效率。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是智慧环保的重要表现形式，也是智慧城市物联网应用范畴的一部分。智慧环保是针对传统环境保护工作痛点，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整合环保领域物联网，实现环境及污染信息全面感知、环保数据迅速传输、应急事件智能决策等功能的环保服务新业态。

2022 年颁布实施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我国环境保护工作已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在基础信息设施持续完善、关键信息技术加速更新迭代的催化下，我国智慧环保行业面临良好的发展前景。

（2）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的基本特点

重点围绕生态环境监测领域的环保物联网应用行业，同时涉及环境监测和物联网应用两大行业领域。其行业技术水平和特点同时受前述两大行业领域的影响。

生态环境监测仪器和设备作为环保物联网系统的底层感知设备，影响到监测数据的真实、及时、准确和完整。随着国家对环境监测数据有效性监管力度的加强及相应技术标准规范的逐步完善，环境监测设备运行的稳定性、监测功能的完善性、监测数据的精准性成为当前环境监测仪器行业技术发展重点保障和支持的领域之一。相比于欧美发达国家，一方面，国内环境监测仪器行业大部分监测仪器的核心零部件（如传感器、检测器、阀等）直接采购国外知名品牌或委托其定制开发，部分企业采用国外核心仪表和关键部件进行系统集成生产模式；另一方面，在部分监测领域，部分企业采取了自主创新的发展道路，在一些环境监测设备的核心技术及关键部件的研

发方面取得突破，在对复杂样品、工况环境的适应性方面较之国外设备更具优势。

(3) 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的技术门槛

生态环境监测的目的是为环境管理提供决策依据，环境监测设备需要融合通信技术、物联网技术和大数据技术等，形成数据多源、功能多样的物联网系统，通过应用平台为环境管理提供决策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智慧环保提供内生驱动。智慧环保的发展主要基于以物联网、云计算、遥感监测、地理信息系统、数据挖掘与人工智能六大技术，其中物联网为贯穿整个智慧环保应用场景的主要技术基础。

随着污染源管理模式从分散分段管理转向体现要素的综合性管理，建立专业性的生态环境管理平台，体现大气、水、声、污染源、自然生态等核心环境要素特征，成为环保物联网应用行业的发展方向和应用趋势。为适应生态环境管理与决策支持，需要在物联网技术基础上，进一步结合云计算、大数据、AI 等技术实现生态环境的评价预测和污染快速溯源，推动从环境监测到监管的自动化和智能化。

3) 网络内容安全业务

(1) 网络内容安全业务发展阶段

伴随信息革命的飞速发展，互联网、通信网、计算机系统、自动化控制系统、数字设备及其承载的应用、服务和数据等组成的网络空间，正在全面改变人们的生产生活方式，深刻影响人类社会历史发展进程。信息技术广泛应用和网络空间兴起发展，极大促进了经济社会繁荣进步，同时也带来了新的安全风险和挑战。《2024 年全球风险报告》指出，因人工智能导致的信息错误与虚假信息风险相互交织。面对网络空间安全形势的快速变化，各国政府不断细化完善网络空间安全政策和标准体系，着力提升整体网络空间安全防御水平，为网络安全产业的发展提供新的动能如何顺应时代发展与技术进步，与时俱进、因势利导，优化网络内容治理方式，提升网络内容治理水平，既是确保网络空间健康发展的有力保障，也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一个重要方面。

近年来，移动互联网成为网络内容安全监管的重要阵地。移动通信技术的发展与智能终端技术的进步，进一步促进了移动互联网、物联网的发展。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发布的第 55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我国网民规模达 11.08 亿人，互联网普及率达 78.6%。我国手机网民规模达 11.05 亿人，网民使用手机上网的比例为 99.7%。移动互联网的发展，给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带来巨大便利的同时，也成为犯罪分子传播有害信息，实施网络犯罪活动的重要途径。移动互联网的内容安全问题日益凸显，已经成为行业监管的重要领域。移动互联网技术持续演进，新业务不断涌现，网络规模持续扩大，需要相应的监管方法和技术手段建设也快速发展方能持续满足市场需要。

网络内容安全在政府监管方面的应用主要是防范打击通讯信息诈骗和管控网络有害信息。通讯信息诈骗主要是指诈骗分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利用电信、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等信息通信技术和工具，通过发送短信、拨打电话、网络聊天等通信手段，诱骗、盗取被害人资金汇存入其控制的银行账户，实施违法犯罪行为。通讯信息诈骗自上世纪末开始出现，经过不断演变发展，诈骗形式多种多样，诈骗手法不断升级。近年来，通讯信息诈骗呈现发案数量急剧增加、发案地域遍布全国、诈骗数额屡攀新高、诈骗手段频繁变换等态势，严重危害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在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全国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工作视频会议上，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务委员王小洪要求“加强情报研判，强化精准打击，持续对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发起猛烈攻势，做到依法严厉惩处。加大通讯领域监管力度，狠抓电话卡源头治理，采取有效措施拦截涉诈电话和信息。强化“资金链”治理，有效阻断涉诈资金转移通道。加强互联网企业监管，强化公民个人信息保护，抓好网上巡查执法，有效清理整治网络乱象。用心做实反诈宣传，提高群众防骗意识和能力。”

（2）网络内容安全业务的基本特点

网络内容安全是指对通信网络信息的采集与解析、存储与分析、内容识别与管控、业务应用与可视化，以实现网络有害行为和内容的监测与防范，其核心技术在于对海量网络数据的采集与分析处理。

公司基于创新的通信网络有害信息串接管控技术体系，解决了传统的并接检测模式无法对有害信息实时管控的难题，依托公司拥有的电信网安全串接等核心技术，研制了系列化的网络接入专用设备，并融合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形成有害信息防范系统解决方案。该方案横向能够覆盖电信网、移动网和互联网三大网域，纵向能够涵盖通信网络接入、通信大数据智慧中台和有害信息防范等业务应用。报告期内，公司通信网络有害信息防范解决方案主要集中在电信网领域，目前相关产品和解决方案在国内电信网全部 13 个国际电话关口局以及北京、上海、广东等 12 个省级通信管理局部署运行。

（3）网络内容安全业务的技术门槛

网络内容安全业务涉及通信网络信息的采集与解析、存储与分析、内容识别与管控等多个环节，具有很高的技术门槛，主要包括：

通信网络安全接入与管控技术：为了实现通信网络有害信息的实时管控，需要将防范设备接入电信网、移动网和互联网等通信网络，串接接入方案可实现良好的管控效果。而通信网络具有极高的稳定性和可靠性要求，串接防范设备在处理庞杂的通信网络协议时确保规范性、完整性、时效性，满足电信级可靠性要求，同时设计软硬件直通保护机制确保大网业务安全。业内只有极少数厂家具备通信网络安全接入与管控相关的核心技术。

通信网络数据采集和解析技术：通信网络数据采集与解析是在网络安全接入的基础上，对通

信网络上的各种信令和协议进行采集、解析、形成通信行为详细记录，为网络有害信息检测识别提供数据基础。通信网络信令和协议种类繁多，编码技术多样，丰富、标准、高效的数据采集和解析具有很高的技术难度。

通信大数据处理技术：通信网络数据经过采集解析之后会生成海量的通信日志，需要采用大数据技术对这些进行数据采集、数据存储、数据管理、数据分析与挖掘、数据可视化，为有害行为和内容的检测识别提供支撑。在通信网络数据量大，多源异构的数据环境下，如何采用大数据技术实现高效的数据存储计算、数据治理、安全共享和服务开放具有很高的技术和领域知识要求。

有害行为与内容识别技术：通信网络中的有害行为和-content 隐匿在海量的通信数据中，有害内容涉及到文本、语音、图像和视频等多种模态，如何快速、准确的将其检测识别出来，需要综合运用 NLP 技术、语音处理技术、机器视觉技术、人工智能技术等多种先进技术。这些技术的掌握并结合具体业务场景开展综合应用，具有很高的技术门槛。

4) 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

(1) 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发展阶段

公司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属于网络与信息安全行业。网络与信息安全即网络空间安全，其核心内涵是信息安全，包括互联网、电信网、广电网、物联网、计算机系统、通信系统、工业控制系统等在内的所有系统相关的设备安全、数据安全、行为安全及内容安全。面对不断涌现的新对象、新威胁、新场景、新技术，网络与信息安全事关国家安全、社会稳定、经济发展和公众利益，已经成为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

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融合发展，数字经济时代应对网络安全问题的能力和防范网络安全领域风险的能力建设被摆在了更突出的位置。在这一背景下，我国网络空间安全产品体系逐步完善，网络空间安全的范畴不断扩充，网络安全需求的认知程度越来越深，受众越来越广，网络安全市场规模在快速发展。面向国家在数字经济时代的重大需求，在国家层面的一系列部署和各地的落实举措，网络空间安全产业的空间将进一步打开。在这期间，我国原创重大安全理论与方法的价值将在解决我国网络空间安全问题过程中进一步发挥突出作用。

根据 2023 年 5 月所发布的《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加强数字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 年）的通知》（豫政〔2023〕17 号，河南省政府印发并要求全省执行的《河南省加强数字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 年）》中明确“依托嵩山实验室，加快推进以拟态防护为代表的内生安全技术应用，支持鹤壁等地在云平台安全、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等方面开展试点，及时总结经验并在全省复制推广。”公司全资子公司信大网御作为嵩山实验室的中试和产业化基地，将与嵩山实验室密切合作，推动相关工作的落实，加速内生安全技术和产品在数字政府建设中的推广应用。

2024 年 9 月 27 日，中国工程院信息与电子工程学部、中国信息与电子工程科技发展战略研究中心在北京和香港同步发布“新一代信息工程科技新质生产力技术备选清单（2024）”，该清单是基于中国信息与电子工程科技发展战略的长期研究，从五个领域提出 163 项技术，其中“网络、通信与安全”领域共有 37 项技术入选，包含“可信内生安全”技术；2024 年 11 月 30 日，在 2024 中国信息通信大会上，中国通信学会正式发布了 2023 年度信息通信领域十大科技进展，“网络空间内生安全理论和标准体系”入选。

（2）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的基本特点

随着网络空间内生安全理念日益深入以及在多个领域应用示范效应的产生，拟态防御技术产业化应用也得以快速发展，以公司为代表的在拟态防御技术方面已有较多技术积累的企业，围绕基础网络、网络安全、业务安全等领域推出了一系列基于拟态防御技术的软硬件应用产品；同时，以内生安全交换芯片、内生安全软件开发环境、拟态括号基础组件和异构服务器等为代表的拟态防御基础架构平台日益完善，围绕拟态防御技术的产业化应用生态已逐步形成。目前，网络与信息安全技术正由传统的被动防御向主动防御方向发展，采用系统化的思想和方法构建信息系统安全保障体系成为信息安全技术发展的趋势之一。这类保障系统应具有主动性和可控性的特征，其中：主动性体现在主动实时防护能力，包括实时网络监控与安全管理、自动化应急响应、快速数据恢复、基于人工智能的病毒与垃圾信息监测拦截；可控性体现在网络和系统的自主可控能力，包括高安全等级系统、自主芯片及网络设备、自主密码算法与认证授权、自主逆向分析能力等。

（3）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的技术门槛

公司的内生安全业务，建立在网络空间拟态防御理论这一创新理论基础上，以动态异构冗余结构为核心，是一种本质上的内生安全实现方式，具有较高的理论、技术和人才门槛；同时，在多年的研发和实施中，结合对信息设备和系统进行体系化内生安全设计，形成了一整套方法论和核心技术，打造了涵盖 DHR 在不同应用场景下的高效能实现相关技术、能够均衡安全增益和各种开销的相关技术、复杂信息设备和系统的高效率兼容适配技术等关键技术门槛。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

公司自成立伊始即从事军用电信网通信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军用电信网固定通信及特种应用场景，形成了完整的产品系列。公司产品具备安全可靠的特点，公司已经发展为国内军事通信网领域综合的通信系统设备和技术服务的供应商。公司目前是我军电信网通信装备的主要供应商之一，产品在军用电信网同类产品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并成功拓展了电信网信息监测与威胁感知、安全防护的业务应用。

（2）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

2007 年以来，公司在环境监测领域持续拓展业务，凭借公司在通信技术、数据采集与解析技术方面的积累，进一步将物联网及其他新兴技术融合应用于环保领域，由最初的单一声环境监测业务，逐步发展为涵盖声环境、空气质量、水质、移动源等领域、面向全国的综合性环保物联网应用服务商。

在声环境监测领域，公司在国内较早推出环境噪声自动监测系统产品，产品曾获得广东省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公司也是唯一一家参与行业标准《环境噪声自动监测系统技术要求（HJ 907-2017）》编制的企业单位。公司持续突破一级噪声仪表研制并获得型式批准认证，自研的噪声自动监测系统仅 2024 年即交付 742 台套，台套数市场占比 28.7%，涵盖内蒙、贵州等 18 个省份；在所有独立法人单位的中标结果中，公司全国占比位列第一名。

（3）网络内容安全业务

在网络内容安全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信大网御拥有参与网络安全相关产品生产和研制所需的准入资质。公司自 2006 年起即开始从事电信网内容安全产品研制，是国内较早开展电信网反诈和有害内容防范的企业之一，产品目前部署在国内全部 13 个国际电话关口局和 12 个省级通信管理局。在移动互联网内容安全领域，基于公司在电信网内容安全的市场优势和技术储备，已经完成了核心产品的自研，并形成了整体解决方案，有望实现对同行业竞争对手的追赶。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基于电信网和互联网数据融合分析的电信网络诈骗综合治理业务；大力拓展运营商涉诈电话卡、物联网卡治理业务；积极拓展宽带互联网反诈业务；积极探索通信大数据在社会综合治理领域的应用。在产品技术方面，稳步推进凌盾系列产品优化升级，持续提升产品功能性能，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积极探索多模态大模型技术在反诈业务领域的应用，在文本分类和要素提取方面取得初步成果，并在电信网络诈骗检测和研判打击方面开展实战化应用。在市场拓展方面，公司以精准预警劝阻和快速资金止付等反诈应用，快速拓展公安反诈市场，取得较好成效；在既有市场区域外积极拓展新的市场区域，取得一定市场机会。

（4）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

在网络空间内生安全方面，公司子公司上海红神 2009 年即作为课题依托单位参与了拟态防御技术相关的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课题研究，公司及子公司是国内较早开展拟态防御技术研究并推动技术成果产业化应用的企业之一，拥有多项拟态防御技术核心基础专利，是中国网络空间内生安全技术与产业联盟副理事长单位。公司在网络空间内生安全领域具有先发优势和专利优势，拥有拟态防御基础架构产品、拟态防御应用产品并能围绕特定领域和场景提供内生安全解决方案。2018 年至 2024 年，公司连续 7 年作为中国工程院、南京市人民政府、网络通信与安全紫金山实验室等主办的“强网”拟态防御国际精英挑战赛的支持单位，为赛事提供技术和设备支持。2024 年第七届“强网”拟态防御国际精英挑战赛，单设内生安全云赛道，由信大网御提供产品作为靶场设备，吸引了参赛高水平选手多轮次的高强度攻击，充分检验了内生安全

防御能力。公司拟态路由器、拟态交换机等产品已取得相关产品资质，并已实现应用。公司牵头承担的科技部重点研发计划课题“内生安全的信息系统和云平台研制及示范”正在实施，相关成果将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内生安全领域的产业优势。

根据河南省发改委《豫发改高技〔2023〕484 号》文，河南信大网御科技有限公司获批建设“河南省内生安全装备与系统工程技术中心”；根据河南省发改委《豫发改高技〔2023〕605 号》文，河南信大网御科技有限公司获批建设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这两个省级研发平台获批建设的核心内容都是内生安全技术与产品研发，这将进一步推动公司的研发和产品推广应用工作。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军用电信网通信业务

军用电信网的新技术体制的演进、发展周期较长，当前阶段，程控交换设备将存在持续的市场需求。

2024 年 3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出席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时强调，“要强化使命担当，深化改革创新，全面提升新兴领域战略能力”“要以加快新质战斗力供给为牵引，深化国防科技工业体制改革”“大胆创新探索新型作战力量建设和运用模式，充分解放和发展新质战斗力”。

中国人民解放军信息支援部队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京成立，由中央军委直接领导指挥。中国人民解放军信息支援部队是全新打造的战略性兵种，是统筹网络信息体系建设运用的关键支撑，在推动我军高质量发展和打赢现代战争中地位重要、责任重大。

新质战斗力的提出及信息支援部队的成立，是基于对未来战争制胜机理的深刻认识，以及对军事理论和实践的创新发展。在信息化战争背景下，新质战斗力强调信息化基因的全要素植入和网络化通道的融合，以谋略导能、信息赋能、网络聚能、技术强能、体系释能的新优势，应对未来战争的挑战。这要求军事通信系统必须具备高度的适应性和创新能力，以支撑新质战斗力的生成和发展。新质战斗力对军事通信的要求主要包括多层次、全方位、大纵深、立体覆盖能力，多网络无缝连接、互联互通互操作能力，通信保密能力，以及抗干扰和抗毁能力。

①多层次、全方位、大纵深、立体覆盖能力：确保信息能够在复杂多变的战场环境中快速、准确地传递，支持作战决策和行动的快速响应。

②多网络无缝连接、互联互通互操作能力：实现不同通信网络之间的无缝连接，提高信息共享和协同作战的效率。

③通信保密能力：在信息传输过程中加强保密措施，防止信息被截获或破解，保障军事行动的安全。

④抗干扰和抗毁能力：面对敌方可能的干扰和破坏行动，通信系统应具备强大的抗干扰能力和快速恢复能力，确保通信的持续稳定。

公司持续跟踪军用通信网发展趋势，在 IMS 网络方面、5G 方向、加密通信方向开展一系列技术储备和研发工作，并特别针对电信网面临的安全性问题重点攻关，为军用电信网多网系并存和发展奠定基础。公司同步开展了电信网安全监测与防护方向的产品研制工作，甄别和发现异常行为、异常事件，为军用电信网安全和高效运行提供保障手段。

（2）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

①环保物联网的应用从环境监测领域向环保全产业链拓展

环境监测是环保物联网应用和智慧环保的主要切入点，随着物联网技术在环境监测领域的运用，数据的获取和初步应用已经基本实现，但环境监测的最终目的还包括环境治理、城市规划等，未来环保物联网应用将向环境智慧治理、综合智慧环保服务、环保装备自动化、智慧工程运维等应用领域拓展，形成完善的智慧环保生态圈。

②信息技术企业与传统环保企业的融合加速发展

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将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环保应用相结合，在此背景下，以环境监测为切入点，一批 IT 软件服务商、物联网企业等科技型企业环保领域已经积累了一定的优势，未来随着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与环保产业的进一步融合，信息技术企业与传统环保企业将加速融合，将涌现一批智慧环保技术型领军企业。

③环保物联网应用逐步向智慧城市延伸

“智慧城市”是指运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空间地理信息集成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促进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和服务智慧化的新理念和新模式。智慧环保是智慧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未来，智慧环保将逐步实现水、土、气、辐射、噪音等各领域的陆海统筹、天地一体，整合统一到全国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立健全环境监测数据信息共享，构建大数据平台，实现智慧环保运营。近年来随着物联网技术发展和产业政策引导，我国已经在环保和城市管理方面，建设了众多感知设备，现阶段，需要进一步通过新一代信息技术将这些数据融合共享，形成智慧化的应用，在此基础上，新的应用场景需求将不断涌现，催生垂直领域新产业发展，并进一步激活环保物联网应用行业的市场。

④前端环境监测设备向多功能、集成化、智能化方向发展

随着环境监测向网格化方向发展，环境监测领域从陆地向海洋、从地上向地下、从水里向岸上、从城镇向农村、从全国向全球拓展；监测手段也需要从传统手工监测向天地一体、智能、科学精细、集成联动的方向发展。随着物联网技术的发展，多功能、智能化、小型化的微观站监测

设备将得到广泛使用。微观站具有成本投入低，设备维修维护便利的特点，适合大范围、高密度布点，可以采集到全面、精细的污染数据，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⑤《噪声污染防治法》颁布施行，噪声污染防治产业迎来发展新机遇

《噪声污染防治法》于 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2023 年 1 月 3 日《“十四五”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发布。随着噪声污染防治领域国家法规政策的密集出台，噪声污染防治产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期。公司将聚焦于噪声污染防治领域，大力推进产品技术创新，根据自身特点逐步形成综合能力高、产品创新强、技术服务优的市场竞争优势。

在现有核心技术和技术储备基础上，公司围绕感知层设备及平台应用持续对原有产品进行迭代升级，一方面结合前端环境监测设备向多功能、集成化、智能化方向发展的趋势，提升公司感知设备小型化、智能性、易用性及监测精度；另一方面，着力于进一步提升对多种监控数据的整合、分析能力，为监管部门提供更精细化、精准化的应用支撑。

⑥全面推动美丽中国建设意见正式出台 环保产业迎利好政策

2023 年 1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明确提出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锚定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根据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新需求、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改善的新期待，加大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集中解决力度，加快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从量变到质变。“持续实施噪声污染防治行动”，“加强温室气体、地下水、新污染物、噪声、海洋、辐射、农村环境等监测能力建设”。公司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将受益于美丽中国建设工作的推进。

（3）网络内容安全业务

①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日趋完善

近年来，网络空间安全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日趋完善，行业监管需求将推动网络与信息安全产品市场快速发展。新的行业监管需求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第一，2022 年 12 月 1 日《反电信网络诈骗法》正式颁布实施。该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统筹发展和安全，立足各环节、全链条防范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统筹推进跨行业、企业统一监测系统建设，为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提供有力法律支撑。第二，《网络安全法》的实施进一步明确了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范围，强调了公共通信、信息服务、能源、交通、水利、金融、公共服务、电子政府等领域网络安全的重要性。第三，网络安全等级保护 2.0 相关国家标准正式实施，等级保护对象范围在传统系统的基础上扩大了云计算、移动互联、物联网、大数据等，等级保护的内涵也更加丰富，新的标准下，国家重点行业将带头加大信息安全产品和咨询服务的持续投入。

②AI 诈骗和 AI 反诈成为新趋势

当前，基于生成式人工智能（AIGC）伪造技术的电信网络诈骗手段不断升级，呈现范围扩大化、套路多样化、形式隐蔽化等特点，危害社会安全。反诈行业科研人员也正在利用更先进的人工智能工具和技术研发相关反诈产品与应用，识别并阻止人工智能滥用行为，支撑电信网络诈骗治理工作。

（4）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

一方面，网络威胁持续存在，网络攻击技术日趋向智能化、协同化方向发展，越来越多的攻击方法能够成功越过传统防御边界或机制；另一方面，随着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移动互联网和产业互联网等新技术带来新的应用场景，政府和企业信息化程度持续提升，数据信息日益多元化、海量化，网络边界也逐渐模糊化。在此背景下，网络空间安全防护观念逐步从传统的静态防御或联动式防御，向“主动防御”转变，以拟态防御、移动目标防御、可信计算、零信任安全模型、态势感知及大数据安全分析为代表的主动防御和预测类安全产品应运而生，带动网络空间安全行业新一轮的增长。

同时，近年来网络弹性越来越受到产业界的重视，许多国家都已经出台强制性法案要求信息技术产品具备网络弹性。基于拟态防御的内生安全技术，因其一体化解决信息技术产品功能安全和网络安全的核心能力，能够使得相关产品和信息系统具备在各种不确定性扰动下保持稳定的功能、性能和安全性的特点，因此被认为是我国独特的网络弹性解决方案。随着网络弹性需求的扩展，拟态防御技术和产品的应用领域将更加广阔。在上述趋势下，公司始终做到预先判断、预先布局，在内生安全基础组件、异构计算平台、内生安全云及内生安全应用开发技术等方面一直走在前沿。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通信技术

通信技术是公司最早深入研发的技术领域，相关技术成果应用于公司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网络与信息安全业务和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公司在该领域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高稳定冗余热备技术	该技术是电信级产品的普适性技术，公司运用该核心技术，可实现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及网络与信息安全产品的整体可靠性达到99.999%。
复杂网络多制式通信融合技术	该技术支持共路/随路、模拟/数字信令或协议体系，可实现异构通信网络间的通信协议接续控制、语音编码转换等功能。
通信协议栈技术	公司是军用通信和网络内容安全领域少数具备自主研发多种通信协议栈能力的企业之一，可根据用户需求在协议栈层实现定制开发及性能优化。
链路质量检测与故障自动规避技术	该技术可有效提升通信网络的鲁棒性，最大程度保障通信业务正常开展。

大容量电路交换技术	基于该技术的大容量局用交换设备单局点话务处理能力大于1,200万BHCA（忙时试呼次数），可满足电信网各等级交换局点性能指标要求，具有优秀的性价比。
信号特征感知及动态适配技术	公司已积累完备的信号特征库及协议库，并形成双向自适应框架体系，可兼容类型丰富。
远程质控指令实时通信及执行技术	该技术能降低环境监测现场运维成本，进一步提升自动监测的数据质量。

（2）数据采集与解析技术

公司数据采集与解析技术是在通信技术基础上延伸发展而来，相关技术成果主要应用于公司网络内容安全业务和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公司在该领域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电信网安全接入技术	该技术拥有软直通和硬直通两级保护机制，确保设备能够安全接入电信网络。在网络内容安全业务领域，国内仅少数厂家具备该技术。
信令串接媒体重定向技术	该技术解决了软交换和IMS网络扁平化，控制层与媒体层分离后无媒体汇聚点导致的媒体接入难题。
电信网信令解析和挖掘技术	电信网信令种类繁多，编码技术多样，公司拥有丰富的通信协议栈技术并能根据业务场景融合分析应用，拥有数十种网络异常行为分析模型。
电信网移动互联网融合分析技术	融合电信网短信、语音话单和互联网上网日志、信令话单，结合融合分析模型形成知识图谱，对离散的多源信息进行关联分析，可更全面、准确地发现威胁情报信息，并可对单项模型进行正向反馈优化。
移动互联网信令解析和挖掘技术	该技术数据采集丢包率<10 ⁻⁷ ，XDR用户号码填充成功率大于99%，解码准确率不低于99%，事件或消息合成的准确率不低于99%。
视频图像中特征信号的采集和识别技术	该技术仅通过视频的采集就可分析出车流量及尾气林格曼黑度，可有效利用已有的视频监控系统扩展车流量检测和黑烟车抓拍业务，能大幅削减项目实施成本。
声音信号的频谱解析技术	该技术在现有噪声自动监测的模式基础上，创新了声源类别的自动识别方法，可为监管执法或声污染治理提供针对典型声源的溯源分析服务。
5G移动互联网有害信息管控技术	采用多核多线程高并发架构，采用VPP（Vector Packet Processing）技术进行报文多队列无锁化处理，在处理性能和应用灵活性方面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多场景、多模数据综合分析能力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3）拟态防御技术

公司及子公司是较早参与拟态防御相关技术研究及产业化应用的企业之一，拥有拟态防御领域部分核心技术专利，相关技术成果主要应用于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并融合应用于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公司在该领域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基于动态异构冗余架构的拟态构造技术	基于该技术形成的安全可信控制构造，使得拟态界内即使存在可信性不能确保的软硬件部件也能在构造层面达成自主可控、安全可信的目的，并实现构造内复杂内生安全问题的降维处理。
基于动态重构机制的非特异性防御技术	该技术可有效应对“潜伏”在拟态括号内的待机攻击，甚至是已经具备逃逸条件的协同攻击，最终实现软硬件系统自身能够获得不依赖先验知识的面防御能力。

基于可定义策略集与后向信息验证的拟态裁决技术	该技术可以将威胁感知的错误率通过参与相对性判决的个体数量、个体间的相异度、输出矢量信息丰富度和裁决策略的多寡进行调节，解决了因裁决信息和策略不够丰富造成的相对错误概率高的难题。
基于清洗恢复与状态同步的异常恢复技术	该技术对于消除软硬件偶发性故障、内存驻留（或注入）型病毒木马、待机式协同攻击、采用复杂状态迁移机制的隐身攻击有显著防御效果。另外，清洗恢复操作可根据不同等级需求灵活适配不同的防御场景。
基于拟态计算原理的监测数据防篡改技术	该技术采用拟态计算原理对监测设备（或系统）产生的测量数据进行准确性监控，通过内置裁决机制识别测量过程是否合理，在不改变监测设备（或系统）主要运行机理的条件下，可对原始数据进行监视并对数据加工和传输的符合性进行实时评判。
具备内生安全特性的路由交换平台构建技术	该技术可在不影响路由交换设备功能性能的前提下带来较高的安全增益，通过在路由交换平台构建的动态异构冗余架构，可有效抵御基于已知或未知的漏洞和后门发起的攻击。
云计算核心层拟态化技术	云计算系统引入拟态防御技术进行要地设防后，使得被防护对象的漏洞和缺陷的利用难度大幅增加，乃至不可探测、不可利用，可以显著地提升云计算系统对抗已知风险和未知安全威胁的能力。
加密流量归一化与流式裁决技术	信息系统为保证交互的安全性通常采用流量加密机制进行传输。由于对称密钥的随机性，只要算法、密钥等条件不同，即使相同原文，加密形成的密文也千差万别，若对内生安全应用的加密流量进行解密裁决，系统将额外增加N次加解密计算，很大程度制约拟态技术在信息系统中的推广。该技术的有效落地具备极大的推广价值，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
云应用拟态化适配技术	云应用拟态化适配技术在解决拟态云括号的云端接入与纳管、拟态构造云应用的自动化编排、云管配合下应用的弹性调度等问题方面处于国内领先水平。该技术支持拟态云应用的自动化创建、管理和运维，可有效打造高可信、高可靠、高可用于一体的云应用全生命周期管理平台。

（4）大数据应用技术

公司大数据应用技术领域的核心技术主要涉及大数据治理、大数据分析挖掘、机器学习等领域，相关技术成果主要应用于公司网络内容安全和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公司在该领域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大数据安全治理技术	该技术将多源异构数据进行统一存储、管理、运维和多重安全加密，构建数据标准体系，并进行综合分析挖掘应用，采用业界主流的“大中台，小前台”架构，并针对通信行业和环保领域数据特点和业务特征，加强了数据安全机制。
基于深度学习的大数据分析技术	在通信大数据分析领域，公司的深度学习结合信令与媒体数据进行综合分析，通过软硬件一体化深度学习平台，有效提升分析的速度与精度。
基于大数据的动态预警分析和辅助决策技术	该技术具有数据逆向验证优势，解析环境要素之间的相互关系以及污染成因，建立反映环境污染机制的数学模型或规则，通过测评模型，监测环境变化状况，建立“发现问题-解决问题-逆向验证”的模式。
基于语音处理的有害语音识别技术	该技术将语音处理技术、自然语言理解技术和机器学习技术相结合，实现对有害语音的精确识别，具有检测精度高、模型优化更新速度快的优势，检测准确率可达98%以上。
多模态有害网址识别与扩线技术	该技术同时结合分布式爬虫、大数据技术和知识图谱技术实现大规模网址的爬取、知识库建设和扩线挖掘能力，实现“更准、更快、更多”的有害

	网址识别目标，大幅降低人力、物力的投入。对色情，赌博，盗版侵权，虚假投资等有害网址的识别率在98%以上，达行业先进水平。
多场景智能声源识别技术	将深度学习技术与噪声计量监测技术相结合，用于实现对噪声污染防治领域不同场景中的噪声污染源类型、来源方位、超标事件和场景的智能识别与解析的新一代信息处理技术，可实现边缘AI技术与智慧平台技术的组合应用，为明确噪声污染类型，实现精准噪声污染防控治理提供技术支撑，该技术充分体现了交叉学科的创新，为噪声污染行动计划的实施提供了有效的新型信息化处理手段。
功能区噪声自动监测点位画像技术	基于公里尺度的噪声地图声场预测技术，同时融合了气象、车流量、视频监控以及各类噪声仪表实时监测数据，并进行态势感知和溯源分析的新型信息化平台技术，该技术提出立足于国家声环境质量提升、提高老百姓满意度的长期目标，可应用于噪声自动监测组网建设的固定点位赋能升级，也可以用于临时组网监测的敏感建筑集中区及重点管控区域的噪声污染管控与预警防治。

(5) 系统平台设计技术

公司在系统平台设计技术领域的核心技术主要是硬件平台和 FPGA 设计，系公司主营业务的共性技术，相关技术成果应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硬件平台的设计、产品实现和集成制造。公司在该领域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硬件平台设计技术	基于该技术设计的多核心异构硬件平台，具备高可靠、应用范围广的特点。
大容量FPGA设计技术	公司具备用FPGA实现网络协议解析、PCM数据抓取、时分交换网络、编码纠错、信号调制解调以及系统控制等功能的技术能力，该技术可提升相关产品的运算性能，提高产品竞争力。
信号处理技术	公司具备对信号进行滤波、变换、检测、频谱分析、估计、压缩、识别等处理能力，可通过DSP或硬件电路设计实现噪声抑制、回声消除等功能，自主设计的DSP算法可支持小波自适应阈值降噪法。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 年度	通信网络有害信息防范系统
单项冠军产品	2023 年度	通信网络有害信息防范系统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9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外观设计专利 3 项；新增软件著作权 22 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已获授权专利 199 项，其中发明专利 163 项，拥有软件著作权 350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4	6	328	163
实用新型专利	2	0	34	22
外观设计专利	4	3	24	14
软件著作权	22	22	350	350
其他	0	7	78	59
合计	42	38	814	608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80,034,995.00	80,258,782.93	-0.28
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0.00	不适用
研发投入合计	80,034,995.00	80,258,782.93	-0.2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0.03	22.52	33.3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0.00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内生安全通信系统升级改造项目：IMS核心网内生安全关键技术研究；IM04 ACS-AS 自主可控多媒体电话综合业务应用研制；IM04 ACS-HSS 自主可控IMS归属用户服务器研制；IM04 ACS-SBC 设备研制；IM04 ACS-EDS 自主可控IMS电话号码映射域名	194,000,000.00	24,422,984.40	62,389,858.33	截至 2024 年 12 月，内生安全通信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已完成基于拟态云架构IMS核心网网元关键技术验证，正在开展容器化、虚拟化核心网网元适配工作；已完成信令安全防护设备系统样机研制并实现了销售突破；已完成端到端、端到网之间的信源信道加密关键技术验证工作，正开展原型样机的开发。已完成 5GC 核心网元的原型系统研制并获得 6 个网元的工信部进网试用许可。本项目已累计申请 12 项发明专利，其中 1 项已获授权、11 项处于实质审查阶段。	本项目聚焦下一代通信网络演进，升级改造现有通信设备，为用户提供“高可靠、高可用、高可信”三位一体的新一代专用通信系统。本项目的实施是对公司现有通信网元系列产品的升级、改造和扩展，升级改造的网元包括：IM04 系列、NGL04 系列等。本项目实施升级改造后的系列接入网通信网元设备在结构上具备高可靠抗干扰的特点，能够满足通信复杂应用环境的需要；核心网网元在软件架构上采用网络虚拟化和微服务技术，各单元组成部分具备高弹性快速扩展部署和扩展能力，满足下一代通信“云网融合”部署要求并增强系统抗毁能力；根据网元特点应用自主可控通信平台，增加内生安全、保密通信和网络态势感知与安全防护机制，极大增强系统安全性。	该项目所使用的通信网元的自主可控技术、内生安全构造和通信安全防护技术，在行业处于领先水平。	针对行业专网市场，提供具备内生安全功能的整体通信解决方案，并满足特定场景对高可靠抗干扰的环境适应性要求。

	解析系统研制等							
2	生态环境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微型噪声自动监测系统	10,467,200.00	2,168,729.09	7,667,384.78	已完成微型噪声自动监测仪的研制开发、型式评价认证。	本项目拟完成一款微型噪声自动监测子站的设计开发，研发的产品将实现微型化产品形态和全天候户外噪声自动监测融合的功能。该产品投入运行后，将达成噪声监测便利化和快速部署的目标。	行业领先	项目产品可用于功能区、城市区域、道路交通等声环境质量监测和噪声源排放监测，有助于提升声环境质量监测能力。
3	生态环境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宁静城市产品策划	5,192,000.00	2,407,603.40	8,330,181.99	已完成多场景声源识别设备的研制开发，开展了多地效果验证和产品推广。	“宁静城市”产品策划立足于新噪声法，探索科技创新推动民生环境改善的城市新发展模式，实现城市噪声污染精准精细化管理。计划完成宁静城市整体解决方案设计，开展新型噪声智能监测产品策划，建立城市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噪声污染源调研方法，开展噪声污染溯源技术方法探索，开展典型场景噪声源治理创新实践	行业领先	可用于建筑工地、工业企业、社会生活、道路交通、声环境功能区 and 敏感区域噪声监测联网，动态感知城市噪声污染真实水平，实时分析噪声超标事件，为噪声污染管控提供基础数据支撑，通过智能监测技术和数据智慧应用实现噪声污染精准溯源。
4	生态环境	5,470,850.0	2,337,308.3	3,486,062.	已完成宁静城市智慧管理	宁静城市智慧管理系统主要采	行业领先	产品可用于声

	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宁静城市智慧管理系统	0	0	78	系统功能实现，正在推进产品应用。	用噪声监测、声源识别、声源定位、噪声地图等技术解决声环境质量监测、评价、预警、研判、决策、防治、管控等场景的问题，为客户提供有价值的的数据支撑。		环境质量管理 和 各场景噪声 污染精准管 控。
5	移动源“天地车人”一体化管控平台 2.0	907,000.00	620,131.00	674,689.77	已完成移动源“天地车人”一体化管控平台 V2.0 功能实现，正在推进产品应用。	各地相继出台了《关于加强重点用车企业柴油货车环保监管的通知》等污染防治文件，要求坚持“油路车企”协调治理总体思路，推动重点用车企业落实清洁运输主体责任，强化遥感监测、OBD 远程在线监控等科技手段运用，提升精准管控水平，切实推进重点用车企业柴油货车污染减排，全方位推动移动源管理，力争完成移动源“天地车人”一体化管控平台 2.0 系统建设。	行业领先	产品可应用于 各地市、省级 监管部门对移 动源需求全 面、移动源治 理精细化监 管。
6	通信网络信息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智能反诈关键技术研究	33,074,400.00	1,919,701.90	16,068,501.90	本项目开展了一系列反诈相关的关键技术研究，包括 5G 移动网反诈技术，基于 AS 网元进行漫出涉诈流量迂回技术、基于机器学习的涉诈流量特征提取技术、涉猫设备治理及网络空间治理技术、智慧治理系统构建与测试评估技术、智能反诈大模型技术等相关技术研究，这些研究已经基本完成并取得一	积极开展人工智能、知识图谱和国产大模型等业界先进技术在电信网络诈骗检测识别和综合治理领域应用的可行性和效果开展研究，为融合反诈等应用积累关键技术。	行业领先水平	相关关键技术 研究有利于提 升电信网络诈 骗融合分析的 效果，可为反 诈相关产品的 开发打下坚实 的技术基础， 有利于提升反 诈相关产品的 竞争力。

					定成果，其中部分成果，如 AS 网元、涉猫设备治理、智能反诈大模型等技术在反诈业务中得到了推广应用，取得了一定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7	通信网络信息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融合反诈系统	23,637,300.00	2,180,539.37	10,020,339.37	本项目完成了关键技术研究、完成了应用软件开发，开展了实验局应用，相关成果显著提高了在电话诈骗和涉网址诈骗方面的检测效果，具有一定的市场推广价值。	接入电信网、互联网数据，整合知识图谱、网址鉴定、网址扩线等能力，进行反诈成效展示；针对已有诈骗类型及新的诈骗类型开展专题分析，全面提升电信网和互联网反诈的应用成效。	行业领先水平	当前的电信网络诈骗绝大部分均为跨网域实施，传统的单一维度数据难以达到较好的分析效果，本系统融合电信网和互联网数据，采用人工智能和知识图谱等先进技术，开展基于场景的融合反诈应用，能显著提升反诈效果，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8	通信网络信息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反诈综合治理	19,729,900.00	7,975,798.56	13,755,598.56	本项目对凌盾电信网反诈专用设备进行了大幅度升级，进一步提升了系统的处理能力，已经进入中试阶段。同时，本项目开展了基于多源数据融合的反诈模型研究和面向公安机	开展信息流、网络流、资金流等多源数据融合分析的诈骗事件检测模型研究，研制具备全业务流程的反诈综合治理平台，大幅提升诈骗防范效果和反诈人员的工作效能。	行业领先水平	目前，电信网络诈骗采用多种手段跨网络实施，业内在单一行业数据开展涉诈行为检测研究较为

	平台研制及应用示范				关的反诈综合治理平台研制，目前已经完成了关键技术研究、需求分析、概要设计和详细设计、应用平台开发，凌盾已在河南、上海开展试验局工作，应用平台已在北京部署应用。			普遍，缺少基于多行业数据融合的反诈技术研究。本项目的技术研究和平台研制，能够显著提升诈骗事件识别效果，显著提升反诈业务人员的工作效率。本项目来源于反诈实战单位的直接需求，具有良好的示范效应和市场推广价值。
9	通信网络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社会治理产品预研	4,500,000.00	4,149,194.13	4,149,194.13	本预研项目通过通信大数据挖掘人的活动规律，进而针对不同场景进行专项分析，用以支撑数字社会治理。目前已经完成市场调研和部分关键技术验证，完成信令数据的清洗处理和人卡映射的算法验证，具备了对指定区域进行多场景分析的能力，同时完成初版业务系统设计，可进行数据的多维可视化呈现。	1.完成社会治理用户需求调研和市场调研； 2.完成关键技术验证，评估基于通信大数据做人员分析的准确率、置信度； 3.完成原型系统设计并上线应用，数据沉淀为进一步分析打下基础；	行业领先水平	本项目通过构建人口宏观、人员流动、职住通勤、道路地铁、人群聚集等场景分析功能，支撑交通、文旅、安全等社会治理需求。通过打造社会治理平台，使之成为城市的服务中

								心、治理中心和应急中心，为城市治理、应急指挥和综合决策提供辅助支撑，实现城市治理的现代化、智慧化。
10	通信网络信息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内容安全通用基础平台	12,619,200.00	3,653,867.26	3,653,867.26	1、完成内容安全行业 AI 组件库 V1.0.0 的功能开发，目前可对语音进行实时和离线转写成中文，并在 T4 GPU 卡和华为晟腾 300i Pro 的 NPU 上达到 500 路的并发且转写，效果对比优于声学所，结合识别效果，目前还在不断持续优化中； 2、完成数据智能调度平台 V1.0.0 的功能，包括：数据清洗、数据调度、调度任务编排； 3、完成企业应用集成平台 V1.0.0 的功能，包括：服务网关、认证中心、流程管理等功能； 4、完成内容安全领域数据平台 V1.0.0 的建设，包括集群管理、数据计算、分布式图数据库、向量数据	1、研制出多个内容安全检测引擎，引擎能够准确对文本、图像、视频、音频中的有害信息进行精准识别，能够服务于反诈领域的 AI 组件库； 2、形成多款内容安全通用基础平台产品（有可视化界面）：数据智能调度平台、企业应用集成平台、AIOPS； 3、形成多个内容安全通用基础平台服务（无可视化界面）：内容安全领域数据平台。	行业领先水平	随着人工智能、机器学习算法等先进技术的日趋成熟，针对内容安全检测相关如文本内容安全、图片内容安全、音频内容安全做了深入的技术研究及效果验证。本项目基于当前管局和公安反诈业务相关场景，以内容安全领域的检测和应用由机械化向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转换为前提进行技术

					库。			研究和平台研制，能够显著提升诈骗事件识别效果，提升反诈业务人员的工作效率。
11	通信网络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反诈智能体	14,478,600.00	4,035,138.99	4,035,138.99	完成有害信息监测预警系统引流、识别业务链条，以及信息共享开发及测试工作，目前该部分已在河南、陕西、厦门等地落地并形成项目；技术反制在设计开发阶段；电信网络诈骗预警反制系统、电信网络诈骗研判打击系统、防范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综合业务管理系统基于郑州、北京客户需求迭代优化	从海量通信数据中的有害信息感知到识别预警、智能劝阻、技术反制、误封处理、信息共享，形成业务全链条闭环，实现业务链条各环节可视、可管，数据资产可查、可用；运用大数据治理分析、多模态大模型、知识图谱、机器学习等新型技术手段，革新业务底层支撑，使电信网络诈骗防范的手段紧跟信息技术的发展，与人工智能深度结合，走在技术发展前沿，有力对抗日新月异的诈骗手法。	行业领先水平	反诈智能体是一个多维度、智能化、高效可靠的内容安全解决方案，以应对不断增长和变化的反诈领域挑战，最终形成一个自反馈的系统-反诈智能体。能够根据环境自适应调整数据引流、特征比对、技术反制等机制，构建不断调优、持续进化的智能反诈生态。提升全市诈骗防范能力、提升预警处置效率、合理优化警力资源配

								置、促进资源共享及加强协同联动方面具有极大的促进意义
12	通信网络信息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开放式全栈协议解析平台	555,600.00	449,408.65	449,408.65	完成国产化设备 CPU、操作系统、数据库）的适配操作及开放平台接口，积极推进该产品的试验局工作。	适配国产化设备（CPU、操作系统、数据库），并打造开放平台接口，允许第三方在该平台上进行协议解析以适配用户更多场景。	行业领先水平	DPI 产品具有强大的流量分析能力和实时响应能力。通过深入挖掘网络流量中的潜在威胁，DPI 能够有效识别和阻止各种形式的诈骗活动，为个人用户、企业和政府提供强有力的安全保障。源于国家对信息安全和自主可控的需求，对我司 DPI 产品进行迭代升级，增强我司 DPI 产品的竞争力。
13	内生安全拟态防御基础平台建设项目：	19,047,300.00	5,755,288.61	30,806,394.12	1、拟态通用组件-在前期拟态通用组件研发成果的基础上，演进并形成拟态通用组件编排系统，该系统	以拟态通用硬件平台为基础，结合拟态通用组件和内生安全开发平台，形成通用化的拟态应用改造解决方案，并通过威	国内先进	金融、政府、部队等高安全需求的场景。

	拟态括号服务器，拟态通用组件，多核心高性能通用硬件平台等				集成了安全资源池配置、组件容器资源池配置、异构执行体制作等多种功能，并基于 JAVA 语言形成了无侵入式拟态化改造方案，拟态通用组件编排系统的研发成果正在军队场景中开展试用； 2、拟态通用硬件平台-基于国产自主可控需求，在 5U 和 13U 异构硬件平台成果的基础上，形成 100%自主可控的 15U 异构硬件平台，该平台采用液冷散热，兼容申威 3231、飞腾 S5000C 等国产化处理器，项目成果已经交付给军队客户使用； 3、内生安全开发平台-已经完成异构执行体自动化制作工具以及无侵入式代理模块的开发，成果已经在多个应用拟态化改造项目中应用； 4、威胁分析与态势感知平台-态势感知平台 V1.0 版本正在军队多个场景中开展推广应用工作。	胁分析与态势感知平台呈现拟态防御效果。		
14	内生安全云和数据中心研制	4,475,000.00	2,703,081.77	5,509,681.77	已完成应用拟态化适配服务框架的研制，并成功完成了多个关键示范应用的	该项目为公司与嵩山实验室开发合作课题项目，项目主要目标为内生安全原生应用相关的	国内先进	政府、军队等高安全需求场景，重点面向

	建设项目： 内生安全 原生应用 开发与技 术实验				拟态化改造，包括内生安全应用“鹤壁好差评系统”的适配与验收、郑东新区能效评估系统的云端迁移及优化，以及商用邮件系统的拟态化改造与实施。通过示范应用验证了技术方案的普适性，也标志着从产品功能研发到市场推广验证的重要过渡，为更广泛的行业应用提供了可复制的成功案例和技术基础。	开发适配工作。通过本课题的研究，以拟态防御前期取得的技术成果为基础，重点面向电子政务等行业应用，进一步推动产品创新、应用创新、内生安全评测方法创新、支撑具备内生安全能力的新一代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行业应用和产业发展。		电子政务的行业应用。
15	内生安全 云网融合 研训平台	8,080,500.0 0	1,698,492.2 0	1,698,492. 20	内生安全云作为云靶标参与第七届“强网”拟态防御国际精英挑战赛，将内生安全云平台执行体的 root 用户采用弱密码，将云环境直接暴露给选手，在真实的网络环境中验证了内生安全的安全防护能力。基于高性能计算场景适配 GPU，通过优化算法和资源调度提高计算密集型任务的处理速度与效率。基于特种行业场景适配申威硬件以及对应的操作系统，确保在特定硬件平台上的稳定性和安全性，满足其应用的严格要求。	项目拟以内生安全云平台为底座，迎合云网融合的新趋势，结合高校产教融合需求研发内生安全云网融合研训平台，以教学、科研和学科建设为目标，形成以“产、学、研、培、赛、创”为主的新质人才培养模式。	国内先进	高等院校网络安全和云安全教育培训场景，重点面向学校教育的行业应用。
16	NGL04 产	1,768,800.0	664,953.06	3,250,140.	完成 DDPM 双电源研制工	本项目针对目前市场上的电路	行业领先水	针对行业专网

	品优化	0		52	作，已正式发布并进行销售；完成 DTPM、TSP、CSP、CSSP 单板的设计、测试和小批量试制，目前在开展实验局运行阶段。	交换设备，通过升级改造现有的设备，保证为用户持续提供可用、可靠的产品。 1) 更改现有 NGL04 设备电源输入，从单路-48V 输入更改为双路-48V 输入，重新设计电源转换模块； 2) 针对市场上部分元器件停产，导致采购困难、采购成本增加的问题，选择新的元器件进行替代更新，进行 DTPM、TSP、CSP、CSSP 单板的重新设计，保证 NGL04 系统产品能够持续供应。	平	市场，稳定持续提供通信产品，满足市场高可用、高可靠性的要求。
17	内生安全云和数据中心研制建设项目：内生安全的信息系统和云平台研制及示范	35,260,000.00	7,216,983.75	14,004,917.01	完成内生安全云平台各子系统研制工作；完成应用拟态化改造及迁移上云工作。完成课题成果整理与提交；进行第三方系统测试，测试结果表明系统指标达到课题任务书要求。支持项目组完成验收评审工作，尚未收到正式验收结果。	本课题着眼国家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痛点，重点围绕党政军门户系统和云服务系统存在的内生安全共性问题带来的网络安全威胁和挑战，以拟态防御理论和技术成果为基础，研制内生安全门户和云服务系统，面向科技部开展示范，形成拟态化改造方法论，开辟“新基建+新安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品发展范式。课题主要研究内容包括：（1）针对科技部典型门户系统，开展异构执行体运行环境适配、拟态括号适配等关键技术研究，构建内生安全门户系统；（2）选取云管	经过本课题的研究，将打造基于拟态构造的内生安全门户系统和云服务系统标杆，有效提升科技部门等信息系统的内生安全防护能力，化解基于未知漏洞后门等网络攻击引发的未知安全威	内生安全门户及云服务系统的研制与示范应用将推进我国在网络空间内生安全领域技术的创新与应用，对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向内生安全方向发展起示范与引领作用，催化拟态防御技术在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的产业化应用与发展，

						平台、云存储、云交换开展拟态化改造，构建内生安全云平台；（3）针对科技部典型信息系统上云迁移带来的安全挑战，研究门户类/邮件类/表单类应用上云迁移及拟态化改造、自动化部署等关键技术，完成不少于 5 种应用的拟态化改造； （4）开展内生安全门户系统和云服务系统示范应用。	胁，降低网络安全维护的艰巨性，促进我国原创性新型安全技术成果面向新领域新行业的转化应用，为党政军相关部门加强网络安全建设提供中国独创、独有的解决方案。	提升国产新一代信息系统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国家网络空间安全能力，与此同时将促进相关产业快速发展，产生显著的社会与经济效益。 课题的科研工作还将为国家网络空间安全及新一代信息基础建设领域培养一批从理论研究、工程实践到产业化应用的人才队伍，培育多个在该领域有自主创新及科研攻关能力的团队与企业，为国家“新基建+新安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品发展路线奠定坚实的基础。
--	--	--	--	--	--	--	--	--

18	智能光纤资源分配系统	3,290,000.00	2,400,384.74	3,183,774.60	项目正处于设计开发阶段	本项目在通用硬件的基础上，进行自动化和智能化方面的研发，确保达成光纤资源可被实时监控，可通过明确指令控制光纤连接等智能控制目标。研发内容主要在光纤资源和状态识别、链路质量检测、光纤连接管理、配线跳线管理、配置信息管理、定期诊断及故障定位等功能。	行业领先水平	随着通信产品的不断演进，智能光纤资源分配系统将会在未来得到更广泛的应用和发展。包括不断增加识别和控制技术，提高其性能和功能；不断扩大其应用范围，将其应用于更多的领域和场景；不断提升其智能化程度，提高其自动化管理和监控能力。
合计	/	396,553,650.00	76,759,589.18	193,133,626.73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06	26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8.58	41.0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163.1	5,498.73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0.2	20.6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3
硕士研究生	31
本科	155
专科	17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52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23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30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1
60 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高质量发展，在确保不对公司整体核心研发能力和未来发展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加强费用管控和人员结构优化，核心研发人员基本保持稳定。未来，公司将结合战略布局和研发规划，有计划地培养和引进优质研发人才，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广东省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网络有害信息防范工程技术中心、广东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子公司信大网御是河南省网络空间内生安全装备与系统工程研究中心、河南省电信网络诈骗防范治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河南省企业技术中心。公司设有面向前沿突破的高凌研究院和响应市场

需求的产品研发中心，并与大学、公安等行业客户建有多所联合实验室，对公司的持续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提供有力支撑。

公司在通信技术、数据采集与解析技术、大数据应用技术、系统平台设计技术和拟态防御技术等方面积累了一系列技术成果。公司作为项目课题承担单位或参与单位，共参与 6 项国家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和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参与并发布的行业标准 18 项，其中环保物联网方向 1 项、网络空间内生安全方向 10 项、网络内容安全方向 7 项。公司相关产品先后获得国家自主创新产品、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广东省自主创新产品、广东省环境保护科学技术一等奖、河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广东省科技厅的科技进步二等奖等多项荣誉和奖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已获授权专利 199 项，其中发明专利 163 项；拥有软件著作权 350 项。

2、业务资质优势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面向国防单位、政府单位和科研院所等，不仅需要满足通信设备行业和网络安全行业通常的技术和资质要求，还需要具备开展相关业务所需的准入资质才能开展业务，这对试图进入这个领域的潜在竞争者是一个较高的门槛。

公司具备较为完善的业务资质，已取得参与军品生产和研制所需的准入资质，多款通信设备产品亦已获得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同时也通过装备扩项进入军工通信市场。公司上市后，子公司（信大网御）取得了原母公司拥有的参与网络安全相关产品生产和研制所需的准入资质，并结合业务情况新申请了参与军品生产和研制所需的准入资质。

3、市场先发优势

军用通信市场不同于民用通信行业，军用设备对产品稳定性有极高要求，产品从开始立项到最终完成定型往往历时较长时间，需投入大量的研发资源。产品完成定型后，生命周期通常在 5 年以上。因此，率先在军用领域进行产品应用的企业具有天然的先发优势。公司数字程控交换机在我军某电话网系中占有较高市场份额，此外，在电信网架构持续演进的背景下，公司升级储备了一系列 IMS 相关的核心技术和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具备内生安全属性的 IMS 全网元系列产品已经在国防客户领域形成订单突破并完成现场交付，有力支撑了国防通信网络的演进，助力国防通信安全。

在网络内容安全领域，公司自 2006 年起即从事电信网内容安全产品研制，产品及解决方案规模应用于国内全部 13 个国际电话关口局。公司自 2016 年开始承担地方政府通信行业管理部门的电信网有害信息识别系统建设，产品部署在国内 1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管控省际通话 60% 的话务，有效保护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不受电信网络诈骗威胁，并有效协同国家相关单位开展社会综合治理等工作。公司也承担前述省份后续的运营维护和技术服务工作，为公司参与行业治理所需的演进工作提供了良好的合作基础。

4、全面的产品布局能力

公司围绕国防信息建设和社会公共安全两个核心开展主营业务，公司的核心技术与竞争力主要体现在军用通信装备研制以及信息网络内容解析与识别两个方面。通过网络空间内生安全技术对通信网络设备进行内生安全赋能，可有效对抗来自网络空间黑客的未知攻击。同时公司关注民生诉求，针对性拓展了噪声自动监测、溯源与治理业务。公司通过以上三块业务为国内细分领域提供特色鲜明的整体解决方案，均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在核心技术上，公司的通信技术、数据采集与解析技术、大数据应用技术、AI 技术、拟态防御技术以及系统平台设计技术是公司各项业务领域的共性技术，通过全面的产品布局，可以极大的提高技术成果转化的市场效益。

5、客户业务关系紧密

公司主营业务所面向的客户主要是国防单位、政府和科研院所，主要以直销模式通过参与招投标、竞争性谈判等方式完成销售。公司提供的产品均是面向客户的系统性产品，这些产品一旦投入使用，将长期为客户提供业务支撑和服务，这给公司与客户建立长期的业务合作关系提供了优势。尤其是在军用通信和网络内容安全领域，公司现有的电信网通信设备和网络内容安全产品，在稳定性和安全保密性等方面符合军队用户和通信行业管理部门的核心关切。此外，公司与河南、北京、福建等地公安部门共同设立了联合实验室，建立了常态化的协同沟通机制，通过业务与技术合作，使公司在技术和产品上更贴近用户应用需求。因此，依托良好产品品质和优良技术服务，公司在上述领域积累了大量优质客户，并长期保持着深入稳定的合作关系，培养了较强的用户黏性，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6、管理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拥有一支熟悉行业及市场、具有丰富管理经验和开拓创新精神的管理团队。公司核心管理层对行业技术及发展具有深入的理解，对行业、产品技术发展方向把握有较高的敏感性和前瞻性。公司通过实施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实现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有利于维护公司团队的稳定，确保公司经营战略、技术研发等能够有效执行。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防单位、政府单位和军工企业，其中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具有终端用户集中度高、网络内容安全业务具有单个项目金额大但项目数量少的特点。如果受国防预算、行业政策及其他国内外社会经济环境因素影响，公司主要客户短时间内需求下降，将直接导致公司业绩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产品开发的风险

公司所处军用通信、网络内容与内生安全等行业均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更新及下游市场需求变化较快。现阶段，公司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包括程控通信、语音加密网、IMS 网、移动通信网、星网接入等方向；网络内容安全产品业务主要围绕电信网、移动互联网、互联网、广电网、运营商等有害信息防范领域开展相关业务，持续强化公司在专用接入设备、自然人语音识别、大数据分析、反诈大模型迭代升级等方面的产品能力；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则持续推进拟态防御技术在工程实践环节的应用问题攻关以及技术价值提炼。

若公司未能准确把握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新开发的产品不能满足客户需求、重大研发项目未能如期取得突破或未能成功、新产品或配套产品系统未能获得中标或入选或未能通过鉴定、又或新产品带来的效益不能消化投入的研发费用，持续的高研发投入则会削弱公司盈利能力。

2、人才流失的风险

作为研发型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对技术人员的依赖程度较高，技术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与研发能力是公司保持技术优势、研发优势和提升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团队总体稳定。

未来如果公司的薪酬、奖金等激励措施缺乏竞争力或者受到其他因素的影响，导致公司技术人员流失，或者无法继续吸引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将对公司技术水平的提升和新产品的研发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和盈利能力。

3、技术失密的风险

核心技术是公司产品立足市场的关键，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基石。同时，公司是军工涉密单位，因此公司非常重视技术保密，建立了严格的保密管理制度和保密管理体系。若公司核心技术失密，可能会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以及业务开拓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防单位、政府单位和军工企业，其中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具有终端用户集中度高的特征。如果受国防预算、行业政策及其他国内外社会经济环境因素影响，公司主要客户短时间内需求下降，将有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2、经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现出一定的季节性特征，下半年实现的营业收入普遍高于上半年，第四季度实现收入占比相对较高。基于客户需求及公司收入确认季节性波动的影响，公司产品和服务收入主要集中于各年下半年度，期间费用等经营投入则于全年均匀发生，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尤其是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现各季度及上下半年不均衡的特点。鉴于公司经营季节性波动的特征，公司特提醒投资者不宜以季度或中期财务数据简单推算公司全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行业准入资质延续的风险

公司拥有开展军用电信网通信业务所需的军工行业相关准入资质，全资子公司河南信大网御科技有限公司拥有开展网络内容安全和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所需的准入资质，并新增获取参与军品生产和研制所需的准入资质。以上行业准入资质每过一定年限均需进行重新认证。如果未来公司因故不能取得这些资质，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受重大合同执行进展导致收入可能出现大幅波动的风险

公司军用通信装备的甲方单位(某国防单位 B)因军队体制改革转移到信息支援部队,公司集中订货的重大合同执行进展可能受新单位组建的影响,若公司不能与客户及时签署合同,抑或合同执行进度滞后或延迟,将对公司收入造成不利影响,或造成公司收入出现大幅波动的风险。

2、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毛利率水平受国家政策引导、收入结构、原材料价格、竞标价格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同时,公司四大业务板块的产品和客户不尽相同,因而导致各项目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上述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毛利率存在一定幅度的波动风险。

3、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本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20,848.07 万元,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3.12%,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以国防单位、政府单位、科研院所以及军工企业为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政府单位的货款,其中 1 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 9,548.09 万元。若因项目纠纷、双方中止合同或存在其他不可预知的突发事件,或受财政预算、

资金情况、地方政府债务水平等的影响，而致客户重大延迟支付或者停止支付项目进度款，应收款项可能发生损失，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1、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可能存在业绩波动的风险

军用装备采购受到国家政策、军队内部职能调整和军队预算制约，如果未来军队相关政策变化和预算下调，程控交换系统设备的收入将出现波动甚至下滑的风险。

2、网络内容安全可能因财政紧缩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

网络内容安全业务的资金来自各省级财政，受制于国家经济大环境的影响，各地建设资金到位风险较大，可能导致部分省份的该类项目存在预算额度缩减或跨年延后的风险。

3、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仍处于市场培育阶段

公司所从事的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系以拟态防御技术为手段的主动防御技术，其不同于“查漏堵门、杀毒灭马”等传统的网络防护技术。若公司在数据产品工程化实现环节不能有效解决异构执行体输出以及裁决机制带来的延时问题，以拟态防御技术为基础内生安全业务可能不被信息网络行业所接受。

(七) 宏观环境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1、部分募投项目存在再次延期或变更的风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信网络信息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累计募集资金投入 7,634.69 万元，投入进度为 25.43%，项目整体资金投入比例较低，主要原因为：一方面，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和合理利用募集资金原则，合理使用了其他课题资源、客户场地和设备以及现网环境，为该项目的研发和测试工作提供支持，使得该项目的场地建设装修和软硬件购置等方面的支出得到有效控制；另一方面，项目中的正交架构宽带网汇聚分流设备研发工作因市场需求释放不足，公司相应放缓了与之相关的测试与开发环境等建设及人力投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生安全通信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累计募集资金投入 5,602.47 万元，投入进度为 31.12%，项目整体资金投入比例较低，主要原因为：一方面，下游应用领域客

户对于具备内生安全属性的通信系统改造建设进度慢于预期，公司相应放缓了投入节奏；另一方面，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本着谨慎资金投入的原则，充分利用公司与政府机构及科研院所的联合实验室资源，合理使用已有仪器仪表、科研与测试环境等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进而减少了在设备购置和软件购置等方面的资金投入。

当前前述项目仍在朝规划的研发方向推进，在后续实施过程中，项目仍存在较多不可控因素，如受外部客观条件限制、上下游行业环境、公司经营策略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实施进度慢于预期，未能在 2025 年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可能存在再次延期或变更的风险，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拟态技术类募投项目存在再次延期或终止实施的风险

公司“内生安全拟态防御基础平台建设项目”和“内生安全云和数据中心研制建设项目”两个募投项目为拟态技术类研发项目。拟态防御技术不同于“查漏堵门、杀毒灭马”等传统的网络防护技术，系新兴的主动防御技术，已经实验验证可行，但是工程化环节仍面临诸多难点，相关市场的培育和成熟需要较长的时间。公司结合内外部情况，本着谨慎使用资金的原则，放缓了投入节奏，截至报告期末“内生安全拟态防御基础平台建设项目”资金投入比例为 10.60%，“内生安全云和数据中心研制建设项目”资金投入比例为 15.82%，项目整体资金投入比例较低，可能存在再次延期的风险，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当前该等项目的可行性并未发生重大变化，仍在按照规划的研发方向推进，但若拟态防御技术后续未能被网络与信息安全行业所周知并接受，相关产品未能获得用户普遍认可并形成规模化销售，若该等募投项目的实施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则该等募投项目存在终止实施的风险。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647.86 万元，同比减少 25.2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27.57 万元，同比降低 213.5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017.32 万元，同比降低 795.01%。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66,478,583.62	356,394,236.50	-25.23
营业成本	160,073,331.73	178,459,349.80	-10.30
销售费用	39,809,105.26	45,238,301.07	-12.00
管理费用	40,576,982.60	45,377,767.23	-10.58
财务费用	-4,362,784.66	-5,010,950.95	12.93
研发费用	80,034,995.00	80,258,782.93	-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63,483.79	66,410,342.56	-200.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45,655.96	166,041,443.00	-168.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71,427.36	-29,940,061.77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军队体制改革的影响，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有所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高毛利率的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规模的缩减。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人员薪酬和奖金与业绩挂钩，随着本年度收入的下滑，相应费用也随之下调。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部分股权激励计划摊销期结束，相应股份支付费用减少。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银行存款利率的多次下调，导致公司所获得的利息收入有所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去年收回较大金额应收账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and 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6,606.44 万元，同比下降 25.24%，主营业务成本 15,989.65 万元，同比下降 10.39%，具体情况见如下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	87,993,599.47	51,549,364.32	41.42	-50.17	-20.69	减少 21.78 个百分点
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	109,445,789.36	69,846,373.28	36.18	-3.45	-5.30	增加 1.25 个百分点
网络内容安全	50,050,199.59	25,028,251.92	49.99	12.14	-0.52	增加 6.37 个百分点
网络空间内生安全	18,574,859.15	13,472,514.58	27.47	-12.85	-7.24	减少 4.3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

			(%)	比上年增 减 (%)	比上年增 减 (%)	上年增减 (%)
软硬件产品销售	176,629,892.97	105,998,493.73	39.99	-27.23	-0.68	减少 16.04 个百分点
系统集成	34,236,796.59	22,507,133.80	34.26	-45.14	-45.11	减少 0.03 个百分点
运营维护服务	35,908,056.07	22,746,244.88	36.65	-5.80	-9.44	增加 2.55 个百分点
技术服务	19,289,701.94	8,644,631.69	55.19	52.65	54.75	减少 0.6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华北	68,408,739.56	41,217,118.13	39.75	-59.06	-33.77	减少 23.01 个百分点
华中	74,407,772.15	47,127,641.17	36.66	-22.57	-26.08	增加 3.01 个百分点
华东	70,798,142.75	41,667,292.95	41.15	58.75	67.11	减少 2.94 个百分点
华南	34,756,891.36	18,197,866.24	47.64	36.74	24.94	增加 4.94 个百分点
西南	8,892,828.49	7,985,493.71	10.20	-41.48	-16.95	减少 26.53 个百分点
西北	8,168,416.36	3,001,335.94	63.26	22.46	4.33	增加 6.38 个百分点
东北	631,656.90	699,755.96	-10.78	-22.12	55.79	减少 55.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直销	266,064,447.57	159,896,504.10	39.90	-25.24	-10.39	减少 9.9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分行业：环保物联网业务本期收入下降，而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是研发部门改进工艺和计划管理部开发新供应商，保证成品成本不断下降，在销售单价不断承压的基础上，维持住该产品强有力的市场竞争力，实现了毛利率不降反升。

分产品：软硬件产品销售业务本期收入下降 27.23%，毛利率下降 16.04%，主要是受军队体制改革和信息支援部队新设的影响，主要产品线收入减少，其次是新项目 IMS 电话网和光纤设备销售，因工程成本高、产品定价低，毛利率仅 33%，拖低整体毛利。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军用电 信网通 信设备	直接材料	45,694,443.22	88.64	56,886,801.05	87.52	-19.67	
	直接人工	688,293.11	1.34	1,049,111.75	1.61	-34.39	
	间接费用	5,166,627.99	10.02	7,061,526.55	10.86	-26.83	
	小计	51,549,364.32	100.00	64,997,439.35	100.00	-20.69	
网 络 内 容安全	直接材料	10,571,940.23	42.24	12,448,427.53	49.48	-15.07	
	直接人工	8,504,964.99	33.98	6,540,621.88	26.00	30.03	
	间接费用	5,951,346.70	23.78	6,171,035.99	24.53	-3.56	
	小计	25,028,251.92	100.00	25,160,085.40	100.00	-0.52	
环 保 物 联 网 应 用业务	直接材料	37,456,090.24	53.63	42,480,735.54	57.60	-11.83	
	直接人工	6,356,756.25	9.10	7,807,186.71	10.59	-18.58	
	间接费用	26,033,526.79	37.27	23,467,515.34	31.82	10.93	
	小计	69,846,373.28	100.00	73,755,437.59	100.00	-5.30	
网 络 空 间 内 生 安全	直接材料	8,403,058.44	62.37	11,735,271.68	80.80	-28.39	
	直接人工	4,485,873.75	33.30	879,452.86	6.06	410.08	
	间接费用	583,582.39	4.33	1,909,162.03	13.14	-69.43	
	小计	13,472,514.58	100.00	14,523,886.57	100.00	-7.2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软 硬 件 产 品 销 售	直接材料	81, 485, 045.37	76.87	84, 741, 001.37	79.40	-3.84	
	直接人	4, 043, 040.09	3.81	3, 509, 575.13	3.29	15.20	

	工						
	间接费用	20,470,408.27	19.31	18,476,491.46	17.31	10.79	
	小计	105,998,493.73	100.00	106,727,067.96	100.00	-0.68	
系统集成	直接材料	16,709,069.20	74.24	29,846,043.92	72.79	-44.02	
	直接人工	1,058,600.72	4.70	1,125,423.84	2.74	-5.94	
	间接费用	4,739,463.88	21.06	10,034,279.91	24.47	-52.77	
	小计	22,507,133.80	100.00	41,005,747.67	100.00	-45.11	
运营维护服务	直接材料	3,271,638.59	14.38	5,902,512.86	23.50	-44.57	
	直接人工	10,036,475.40	44.12	10,378,019.93	41.32	-3.29	
	间接费用	9,438,130.89	41.49	8,837,463.93	35.18	6.80	
	小计	22,746,244.88	100.00	25,117,996.72	100.00	-9.44	
技术服务	直接材料	659,778.97	7.63	3,061,677.65	54.81	-78.45	
	直接人工	4,897,771.89	56.66	1,263,354.30	22.62	287.68	
	间接费用	3,087,080.83	35.71	1,261,004.61	22.57	144.81	
	小计	8,644,631.69	100.00	5,586,036.56	100.00	54.7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分行业：2024 年报告期内，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营收同比下降 50.17%，各项成本随收入下降而下降，成本下降幅度较收入较小，受军队体制改革和信息支援部队新设的影响，高毛利率的通信系统和设备业务需求锐减；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营收同比下降 12.85%，直接人工不降反升，主要系本期确认收入的合同中技术服务金额较大，而技术服务项目以人力投入为主，导致直接人工成本占比增加。

分产品：技术服务业务营收同比增长 52.65%，毛利率与同期基本保持一致，直接材料下降，人工及费用上升，主要系本期大额技术服务项目材料投入比重较小，人工及开发费用投入大。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078.7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0.3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2,707.96	10.16	否
2	客户二	2,225.61	8.35	否
3	客户三	1,720.63	6.46	否
4	客户四	743.31	2.79	否
5	客户五	681.24	2.56	否
合计	/	8,078.75	30.32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193.8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4.4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387.3	10.62	否
2	供应商二	512.75	3.93	否
3	供应商三	452.01	3.46	否
4	供应商四	423.01	3.24	否
5	供应商五	418.81	3.21	否
合计	/	3,193.88	24.45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39,809,105.26	45,238,301.07	-12.00
管理费用	40,576,982.60	45,377,767.23	-10.58
研发费用	80,034,995.00	80,258,782.93	-0.28

财务费用	-4,362,784.66	-5,010,950.95	-12.93
------	---------------	---------------	--------

1、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同比下降 12.00%，主要系销售人员薪酬和奖金与业绩挂钩，随着本年度收入的下滑，相应费用也随之下调。

2、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10.58%，主要系部分股权激励计划摊销期结束，相应股份支付费用减少。

3、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同比下降 0.28%，无明显变动。

4、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12.93%，主要系本期银行存款利率的多次下调，导致公司所获得的利息收入有所减少。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63,483.78	66,410,342.56	-200.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45,655.96	166,041,443.00	-168.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71,427.36	-29,940,061.77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由正转负，主要系上期公司收到较大金额的应收款项。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由正转负，主要系公司本期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增加。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05,853,845.47	15.55	530,888,078.84	25.68	-42.39	主要系公司调整现金管理结构，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1,797,827.94	47.38	889,672,598.73	43.04	4.73	
应收账款	208,480,704.60	10.60	200,549,274.70	9.7	3.95	
预付款项	5,869,742.96	0.30	11,835,332.56	0.57	-50.40	主要系公司对采购货款支付方式的调整：减少预付结算的运用，增加账期结算的占比。
存货	127,476,542.62	6.48	114,296,858.41	5.53	11.53	
其他流动资产	5,222,033.85	0.27	3,347,499.34	0.16	56.00	主要系本期预缴增值税增加。
固定资产	27,319,266.39	1.39	32,179,417.45	1.56	-15.10	
使用权资产	4,843,295.16	0.25	2,452,310.81	0.12	97.50	主要系本期公司新签部分房屋租赁协议。
无形资产	7,922,120.67	0.40	8,643,492.80	0.42	-8.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240,386.84	1.33	38,900,410.84	1.88	-32.54	主要系子公司长期亏损，转回前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1,524,994.32	15.84	215,496,439.01	10.43	44.56	主要系本期增购 8500 万银行大额存单。
应付账款	68,947,033.87	3.51	65,538,085.26	3.17	5.20	
合同负债	58,335,097.75	2.97	70,149,597.94	3.39	-16.84	
应付职工薪酬	12,522,942.73	0.64	15,428,906.45	0.75	-18.83	
应交税费	11,787,798.50	0.60	9,213,601.55	0.45	27.94	
其他应付款	8,316,605.55	0.42	11,938,429.49	0.58	-30.34	主要系公司业务收入规模缩减，导致年末计提的工程施工费用相应减少。
租赁负债	2,153,511.76	0.11	78,721.40	0	2,635.61	主要系本期公司新签部分房屋租赁协议。
递延收益	13,147,504.13	0.67	16,378,149.79	0.79	-19.73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74,390.00	履约保函保证金[注 1]
固定资产	1,583,081.14	最高额抵押担保[注 2]
无形资产	1,237,500.00	最高额抵押担保[注 2]
合计	5,894,971.14	/

注 1：履约保函保证金系本公司存入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向本公司提供保函业务之保证金。

注 2：本公司与平安银行签订《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及补充协议，抵押物为本公司的房屋所有权证（证号：粤（2016）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51759 号、粤（2016）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51760 号，抵押物价值为 RMB61,210,000.00 元），担保范围为本公司从 2016 年 3 月 21 日到 2028 年 3 月 21 日与平安银行签订的所有授信额度合同及具体授信业务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报告期内启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欣诺通信 100%股权事项。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事项正在推进中，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报告期内启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欣诺通信 100%股权事项。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事项正在推进中，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9,672,598.73	-2,874,770.79			4,200,000,000.00	4,155,000,000.00		931,797,827.94
应收款项融资	5,589,920.00					5,589,92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814,762.82						-7,814,762.82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大额存单	215,051,260.26	11,085,054.81			85,000,000.00			311,136,315.07
合计	1,118,128,541.81	8,210,284.02	0.00	0.00	4,285,000,000.00	4,160,589,920.00	-7,814,762.82	1,242,934,143.0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年份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4 年	高凌技术	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	1,000.00	100%	2,593.51	1,137.49	1,511.69	39.46
	信大网御	网络内容安全业务、 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	20,000.00	100%	20,428.06	5,250.94	5,020.26	-5,686.52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通信网络建设、通信网络的广义功能安全、通信网络中有害信息防范是公司在通信网方向的主要业务。随着国际形势的变化、军事通信网络保障力度将提高，这些因素会成为推动现有网络设备更新、网络点位扩张的直接原因；另外，适应军事应用需求的提升以及通信技术的升级会促进面向未来网络架构的持续演进；而日益严峻的网络安全问题又导致军用电信网、公用电信网的广义功能安全问题频现，应对网络空间未知漏洞和后门发起的未知攻击已经成为网络安全领域的广泛共识；通信网络中的内容安全问题也对国家安全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了重大影响，以上三个层面问题将给公司业务的发展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在环保物联网应用领域，以物联网技术为基础，大数据与人工智能在实体经济的具体应用方式也在不断拓展。一方面，环保物联网应用逐步由环境监测向环境智慧治理、综合智慧环保服务、环保装备自动化、智慧工程运维等应用领域拓展，形成完善的智慧环保生态圈；另一方面，智慧环保将与智慧城市深度融合，我国已经在环保和城市管理方面，建设了很多感知设备，通过新一代信息技术将这些数据融合共享，新的应用场景需求将不断涌现，催生垂直领域新产业发展，并进一步激活环保物联网应用行业的市场。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保通信保安全、守网域固国防”为使命，以“服务国家信息通信安全”为愿景，以军用通信网络（核心网）演进为产品发展的主方向，利用“一种赋能技术、两类共性技术、两项延伸技术”（一种赋能技术是指以拟态防御为代表的内生安全技术；两类共性技术是指通信技术和系统平台设计技术；两项延伸技术是指数据采集与解析技术和大数据应用技术）有序发展。逐步扩展公司的产品线从有线到无线、从固网到移网的迈进，应用领域从战略通信网向战役通信网、战术通信网持续延伸。

面向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承以军用客户需求为导向，密切跟随军事通信网络发展，用“网络弹性”技术保证高安全性，用“多模态通信”技术保证高可用性，以持续构建满足平战结合要求的“安全、可信、保密、稳定”的军用信息网络作为总体发展目标。紧密围绕具备高安全诉求的行业用户的现实和前瞻需求，秉承“用最适用的技术、研制最能解决用户痛点”的产品研制理念，通过技术与产品的组合及综合解决方案等形式，为客户业务的开展提供全面支撑。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为应对复杂的内外部经济挑战，国家围绕稳增长、扩内需、调结构、防风险等目标，以“逆周期调节”为核心实施了一系列宏观政策和结构性改革措施，通过财政、货币、产业

政策的协同发力，稳住了中国经济的大盘。展望 2025 年，国内经济环境有望持续向好。公司将坚定围绕发展战略，主动适应市场环境变化，积极应对市场竞争，抢抓《噪声污染防治法》《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带来的市场契机，同时积极关注军队信息支援部队成立后，下一代军事通信网络演进的规划情况，全力做好公司优势业务并努力开拓新的业绩增长点。为持续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2025 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立足主业，促进经营业绩稳步回升

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方面，一是对该网系通信系统实现端到端加密通信技术并形成完整解决方案；二是凭借内生安全 IMS 通信系统优势争取持续的业务应用突破；三是加快推进移动通信网 5G/5.5G 等无线通信方向产品的研发，从移动市场端挖掘车载、便携、单兵等无线通信场景的潜在需求，为全面支持天地一体化通信进行技术积累。

网络内容安全业务方面，一是凭借公司对全网域数据的获取和分析能力的全面提升，面向网络诈骗开展电信网与移动互联网深度融合反诈技术演进，同时针对 AI 诈骗手段进行深度研究与治理推进；二是利用通信大数据综合分析与治理能力，面向公安、国安、政府等部门开展数字社会综合治理解决方案向生产力转化实践；三是利用多模态内容识别技术，开展面向广电领域视频、图像等内容监察业务。

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方面，积极与科研院所团队协作，同时加大自主攻克工程化实现技术过程中的重大疑难问题，同时需要与网络安全公司协同研讨如何展示拟态防御对未知风险的防范效果。

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方面，抢抓《噪声污染防治法》《十四五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带来的业务机会，积极参与噪声自动监测站点建设，同时向多功能声级计、噪声数智化、场景化降噪装置等产品方向布局新业务。

同时，公司也将积极关注 AI 技术赋能各行各业的发展动向，积极应用深度学习、自然语言处理（NLP）、多模态大模型、知识图谱等 AI 技术赋能、强化业务能力，加速产品、技术更新迭代，不断提升公司产品、服务的市场竞争力。

（二）有序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助力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和股东回报能力

公司正筹划收购的欣诺通信，在产品、技术、渠道与公司均具备较好的协同性，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顺利落地，有望增强公司整体经营能力、抗风险能力和股东回报能力。公司将协调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合理审慎判断交易过程中的风险与机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推进有权机构科学决策，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高效、有序推进，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持续优化组织架构及人才结构，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公司将借鉴同行业优秀公司的管理经验，根据自身的发展阶段和实际情况，持续优化组织架构，保障公司业务流程高效的同时降低实施成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管理和技术人才的引进工作，优化公司人力资源结构，增加各业务领域重要岗位的人才储备，同时不断加强基层、中层、高层人员的内外部培训体系的建设，优化人才培养、培养机制。持续完善的薪酬政策和股权激励机制，吸引并留住人才。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保证公司人才的可持续发展，助力公司业务领域的多元化突破、发展和壮大。

（四）完善公司治理，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在保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的前提下，积极筹划推进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保证公司三会一层运作的规范性和决策的科学性，助力公司在新的发展阶段进一步向高质量发展迈进。同时，根据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及时调整公司内部监督机构，在公司章程中规定在董事会中设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取消监事会，并根据相关配套制度、规则适时修订内部治理制度，使公司的管理体系始终与法律要求保持高度一致，为公司稳健发展筑牢制度基础，不断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五）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相关事项，筑牢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根基

严格按照外部监管规则和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规范使用、存储、管理募集资金，保障募集资金存放的安全性和使用的合规性。同时结合外部环境和公司内部情况，适时论证各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方法，审慎评估投入节奏，推动募投项目科学、有序实施，为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聘请了独立董事，同时在董事会设置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同时建立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运作机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水平。同时，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

求先后制定或完善了相关公司治理文件和内控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制度保证。通过对上述制度的落实执行，公司已建立和完善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的程序等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 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 年 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18 日	各项议案均 审议通过，不 存在否决议 案的情况
2024 年 第 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	2024 年 9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9 月 24 日	各项议案均 审议通过，不 存在否决议 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冯志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1	2022-07-04	2025-07-03	0	0	0	不适用	51.92	否
陈玉平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男	59	2022-07-04	2024-02-28	0	0	0	不适用	7.76	否
胡云林	董事	男	63	2022-07-04	2025-07-03	0	0	0	不适用	0	是
刘广红	董事	男	50	2022-07-04	2025-07-03	0	0	0	不适用	42.98	否
孙统帅	董事	男	49	2022-07-04	2025-07-03	0	0	0	不适用	48.01	否
武泽东	董事	男	34	2024-05-17	2025-07-03	0	0	0	不适用	22.2	否
王忠玉	董事	男	35	2024-05-17	2025-07-03	0	0	0	不适用	21.72	否
李红滨	独立董事	男	59	2022-07-04	2025-07-03	0	0	0	不适用	7.2	否
夏建波	独立董事	男	60	2022-07-04	2025-07-03	0	0	0	不适用	7.2	否
梁枫	独立董事	男	52	2022-07-04	2025-07-03	0	0	0	不适用	7.2	否
刘友辉	监事会主席	男	46	2022-07-04	2025-07-03	0	0	0	不适用	31.97	否
石磊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22-07-04	2025-07-03	0	0	0	不适用	35.38	否
韩霜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女	44	2022-07-04	2025-07-03	0	0	0	不适用	29.84	否
张建军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7	2022-08-05	2025-07-03	0	0	0	不适用	39.3	否
姜晓会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40	2022-07-04	2025-07-03	0	0	0	不适用	37.52	否
郭义伟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	2024-01-03	0	0	0	不适用	0	否

鲍尚策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	长期	0	0	0	不适用	55.73	否
王文重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	2025-01-08	0	0	0	不适用	25.04	否
王宪法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	长期	0	0	0	不适用	30.23	否
邵文超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	长期	0	0	0	不适用	32.25	否
曾洪生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	长期	0	0	0	不适用	19.8	否
合计	/	/	/	/	/	0	0	0	/	553.26	/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冯志峰	1999 年 7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中国石化集团第二建设公司技术员；2001 年 1 月加入高凌信息，历任公司销售管理部经理、运营总监、研发总监、副总经理；2016 年 4 月至今，任高凌信息董事长、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任高凌技术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 年 6 月至今，任信大网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 年 9 月至今，任上海红神董事长、总经理；2021 年 2 月至 2025 年 2 月，任南京高凌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陈玉平	1988 年 7 月至 2000 年 3 月，在中国人民解放军信息工程学院担任工程师；2000 年 10 月加入高凌信息，历任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董事等职；2019 年 6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高凌信息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2020 年 9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上海红神董事长。
胡云林	1999 年 10 月自部队复员，2000 年 8 月取得复员证；1999 年 12 月至 2001 年 2 月，在高凌信息担任执行总监；2001 年 3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高凌信息董事长、总经理，2006 年 3 月至 2011 年 6 月期间，历任高凌信息董事长、执行董事；2011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2 月期间，历任高凌技术董事长、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 年 2 月至今，任高凌投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 年 3 月至今，任高凌信息董事。
刘广红	1999 年 10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顺霸发展（珠海）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1 年 3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珠海新慧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终端事业部销售经理；2002 年 4 月加入高凌信息，历任公司客户经理、河南办事处副总经理、河南办事处总经理、华中大区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2018 年 3 月至今，任高凌信息董事、副总经理。2023 年 1 月至今，任高凌技术总经理。
孙统帅	2000 年 8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伟创力科技（珠海）有限公司工程部 CAD/CAM 工程师；2001 年 10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广州康威兴科技有限公司生产部主管；2002 年 7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珠海高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历任单板工程师、单板主管、整机主管、军网办服务中心主任、客户经理、军网办副总经理；2012 年 3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中兴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政企高级客户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北京弘新技术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17 年 8 月加入高凌信息，历任政府事业部总经理、副总经理、子公司信大网御副总经理，现任高凌信息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武泽东	2015 年 3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郑州鸿知立科技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19 年 2 月加入高凌信息，历任公司信安事业部客户经理、子公司信大网御信安营销部副经理；2023 年 1 月至今任信大网御营销总监；2024 年 5 月至今，任高凌信息董事。
王忠玉	2017 年 6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统工程师；2020 年 3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北京世冠金洋科技发展有

	限公司解决方案工程师；2020 年 9 月加入高凌信息，历任产品市场一部副经理；2022 年 3 月至今，任子公司信大网御业务管理部经理；2024 年 5 月至今，任高凌信息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李红滨	国务院三网融合专家组成员，国家宽带战略起草组成员，国家科技部 863 计划信息领域“十三五”战略研究核心组成员，国家广电总局科技委特邀委员、国家广电总局标准化委员会委员，中国通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通信学会信息网络专业委员会成员。1989 年 2 月至 2002 年 7 月，历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2002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大学教授；2016 年 5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中国联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至 2021 年任江苏有线（股票代码：600959）独立董事；2015 年至 2022 年任宜通世纪（股票代码：300310）独立董事；2015 年 8 月至今任北京坛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贵广网络（股票代码：600996）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任高凌信息独立董事。
夏建波	分别自 2004 年、2012 年、2017 年开始任珠海中信华安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原阳县华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珠海正汉置业有限公司董事；2005 年至 2021 年 8 月，任珠海正和通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2013 年 9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原阳县中安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太川股份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任高凌信息独立董事；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广东腾晖信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 月至今，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3 年 8 月至今，任纳睿雷达独立董事。
梁枫	1993 年 9 月至 2003 年 2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珠海分行筹资科科长；2003 年 3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珠海香洲一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副总兼财务总监；2005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珠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8 年 1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部副总兼总部营销中心总经理；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曲靖翠峰东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人民东路珠海营业部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珠海横琴金投挂牌上市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主任；2017 年 2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珠海五诚创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8 年 4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珠海横琴优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1 月历任珠海上市挂牌企业协会筹建组负责人、秘书长；2020 年 6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6 月至 2024 年 11 月任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2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珠海伊斯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任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3 月至今任珠海双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11 月至今任珠海上市挂牌企业协会顾问；2021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7 月至今任珠海康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12 月至今任珠海市南特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7 月历任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别助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22 年 7 月至今任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24 年 3 月至今任天威科创（珠海横琴）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刘友辉	1999 年 7 月至 2001 年 5 月，任珠海富士尔电气有限公司工程师；2001 年 5 月加入高凌信息，历任计划工程师、集成制造部经理、销售管理部经理、运营总监，现任公司级专家；2019 年 6 月至今，任高凌信息监事会主席。
石磊	2006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高凌信息开发工程师；2010 年 10 月至 2012 年 6 月，自主创立工作室，负责技术开发和运维；2012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历任研发总监，现任总经理助理、副总工程师；2022 年 7 月至今，任高凌信息监事。
韩霜	2003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业务研发副经理；2022 年 7 月至今，任高凌信息监事。

张建军	2001 年 8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巨龙通信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师；2003 年 1 月加入高凌信息，历任开发工程师、主管、部门副总经理、副总工程师；2019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高凌研究院院长；2022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姜晓会	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珠海粤裕丰钢铁有限公司会计师；2012 年 8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2015 年 6 月加入高凌信息，历任公司会计师、会计主管、财务部经理；2020 年 9 月至今，任上海红神监事；现任高凌信息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郭义伟	2005 年 7 月至 2013 年 3 月，先后就职于国家数字交换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北京冠中集创科技有限公司和河南艾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13 年 4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职于河南赛恩科技有限公司，任创始人、总经理，2018 年 2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子公司信大网御副总经理、子公司南京高凌副总经理；2023 年 1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子公司信大网御高级解决方案专家。
鲍尚策	2004 年 7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高凌信息网络内容安全业务产品总监；现任高凌信息解决方案专家。
王文重	2007 年 8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4 年 7 月至 2025 年 1 月，就职于公司，任网络内容安全业务高级解决方案专家。
邵文超	2006 年 8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高凌信息研发工程师；2010 年 1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信息工程大学信息技术研究所高级工程师；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深圳格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研发经理；2018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河南信大网御科技有限公司管局任务中心产品市场部经理。
曾洪生	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东莞裕元制造厂课长；2011 年 9 月至 2013 年 6 月，历任广州市超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广州灵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广州市维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3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研发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胡云林	珠海市高凌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02-01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胡云林	大连国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3 月	/
李红滨	北京大学	教授	2002 年 7 月	/
李红滨	北京坛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8 月	/
夏建波	珠海中信华安顾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04 年 5 月	/
夏建波	原阳县华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1 月	/
夏建波	珠海正汉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0 月	/
夏建波	珠海正和通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05 年 1 月	2021 年 8 月
夏建波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	合伙人	2021 年 8 月	/
夏建波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8 月	/
夏建波	广东腾晖信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1 月	/
夏建波	珠海太川云社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1 月	2024 年 9 月
梁枫	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6 月	2024 年 8 月
梁枫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6 月	2024 年 11 月
梁枫	珠海伊斯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6 月	2023 年 5 月
梁枫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2 月	2023 年 11 月
梁枫	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22 年 7 月	/

梁枫	珠海双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3 月	/
梁枫	珠海上市挂牌企业协会	顾问	2021 年 11 月	/
梁枫	珠海康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7 月	/
梁枫	珠海南特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2 月	/
梁枫	天威科创（珠海横琴）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4 年 3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岗位主要职责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及周边地区薪酬水平。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的津贴标准为 7.2 万元（含税）/年；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在公司任其他职务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在公司任其他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90.20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28.29

注明：副总经理张建军兼有核心技术人员身份；监事韩霜、石磊兼有核心技术人员身份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郭义伟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个人原因
陈玉平	董事、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离任	个人原因
姜晓会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武泽东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王忠玉	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王文重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个人原因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3/29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4/22	1、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8、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9、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20、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4/29	1、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7/12	1、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员 2023 年度考核结果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8/26	1、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9/6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内生安全通信系统升级改造项 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生态环境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10/28	1、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11/28	1、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12/17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及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交易文件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及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情形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1.2 条、〈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二十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规定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16、审议通过《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	--	---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冯志峰	否	9	9	2	0	0	否	2
陈玉平	否	0	0	0	0	0	否	0
胡云林	否	9	9	6	0	0	否	2
刘广红	否	9	9	8	0	0	否	2
孙统帅	否	9	9	8	0	0	否	1
武泽东	否	6	6	6	0	0	否	2
王忠玉	否	6	6	6	0	0	否	2
李红滨	是	9	9	4	0	0	否	2
夏建波	是	9	9	3	0	0	否	2
梁枫	是	9	9	6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8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夏建波（召集人）、梁枫、李红滨
提名委员会	夏建波（召集人）、梁枫、胡云林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梁枫（召集人）、夏建波、冯志峰
战略委员会	冯志峰（召集人）、胡云林、李红滨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4/22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6、《内审部 2023 年度工作总结与 2024 年工作规划》 7、《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一致通过 所有议案	无
2024/4/29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内审部 2024 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与 2024 年第二季度工作规划》 3、《关于变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一致通过 所有议案	无
2024/8/20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内审部 2024 年第二季度工作总结与 2024 年第三季度工作计划》 3、《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一致通过 所有议案	无
2024/10/24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内审部 2024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	一致通过 所有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4/22	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致通过	无

	1、《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议案	
--	--	------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4/2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一致通过 所有议案	无
2024/7/1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确认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员 2023 年度考核结果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3、《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一致通过 所有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12/16	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交易文件的议案》	一致通过 所有议案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	246
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	288
在职工的数量合计	53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4
销售人员	29
技术人员	206
财务人员	8
行政人员	94
管理人员	61
运维人员	112
合计	53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3
硕士研究生	41
本科	327
专科	125
高中及以下	38
合计	53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状况和经营管理需要，结合所在地区及所处行业特点，公司构建了岗位责任与目标责任相结合的职能薪酬与激励体系，制定出科学合理的薪酬分配方案。通过建立并不断完善公司薪酬激励机制，激发调动员工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的积极性和工作热情，为公司发展贡献力量。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重视技术人才团队建设，有计划、有针对性地对企业员工进行岗位知识、技能培训，提高员工素质；公司不断强化培训体系的建设，针对不同岗位的员工制定科学的培训计划，定期规划技术人才参加内外部培训，不断提升团队人才的专业技能，优化团队人才层次和结构。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公司已经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科学的回报机制，并在《公司章程》中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对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形式、现金股利分配条件和分配比例、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

程序以及利润分配政策修改等做出明确规定，增强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 元（含税）。以目前总股本 129,317,000 股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931,700 元（含税），2024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如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2,931,7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275,711.10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	-24.7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13,730,680.28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26,662,380.28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	-51.00%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275,711.1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291,015,264.5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59,384,889.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13,730,680.2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73,115,569.7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27,191,133.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268.8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233,715,117.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20.50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568,000	1.21	12	2.25	11.91

注：

1、2024 年 7 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由 17.18 元/股调整为 11.91 元/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由 94 万股调整为 131.6 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8 万股调整为 25.2 万股（由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未能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明确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此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25.2 万股已自动作废失效）。

2、2024 年 7 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作废处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9.48 万股（调整后，下同）；由于 2 名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上述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激励对象人数减少为 12 人，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7.84 万股（不含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已作废的限制性股票 3.36 万股）；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7.32 万股。

3、标的股票数量占比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129,317,000 股）为基础计算，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人数（534 人）为基础计算。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1,316,000	0	0	0	11.91	842,800	0

注：

1、报告期内，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由 17.18 元/股调整为 11.91 元/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由 94 万股调整为 131.6 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8 万股调整为 25.2 万股（由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未能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明确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此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25.2 万股已自动作废失效）。

2、报告期内，由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作废处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9.48 万股。

3、由于 2 名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上述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7.84 万股（不含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已作废的限制性股票 3.36 万股）。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公司层面业绩未达成	-543,904.87
员工持股计划——珠海横琴新区资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3,298,203.30
员工持股计划——珠海横琴新区曲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1,459,238.70
合计	/	4,213,537.13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及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及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 适用 ☒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 适用 ☒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报酬，其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及各项补贴组成，并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个人岗位职责和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核发。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激励机制实施情况良好。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公司建立起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此外，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满足公司管理需要的各种内控制度，涵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环节，包括但不限于人力资源、资金管理、采购业务、销售业务、资产管理、生产管理、成本费用控制、合同管理、关联交易、财务报告与信息披露、信息系统与内部沟通等，对公司日常经营或管理活动进行有效控制。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舆情管理制度》等相关的管理制度和规定，将子公司经营及投资决策管理、重大事项报告及审议、财务管理、人事、审计等工作纳入统一的管理体制；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规范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提高子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 ESG 对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从社会、环境、经济和谐的系统角度，审视社会责任与企业长远发展的关系，把社会责任转化为企业发展的动力和长期利益，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长远发展。

1、注重环境责任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积极通过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将物联网技术应用在环境监测中，可以为环境监测提供更多全面、准确的信息数据，将这些数据信息整理和分析，能够及时有效地发现其中存在的问题，做好预防和控制工作，确保环境保护工作真正落到实处，提升环境监测质量和监测效率。另一方面，公司内部始终把环境保护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通过内部宣传，增强员工节能降耗、环境保护的意识，从细小做起，在日常办公中注重节电、节水、节纸、绿色出行等，倡导员工养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工作和生活方式。

2、坚持以人为本，注重员工权益保护

人才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对企业稳健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用人理念，把实现和维护全体员工的利益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确保用人的规范性和合法合规性。公司重视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公司不断完善员工培训体系建设，多措并举，全面提升员工综合素质，为人才成长创造良好环境。同时，公司积极组织各项员工关怀活动，提升员工工作愉悦度，增强员工归属感。

3、高度重视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决策。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勤勉尽责，确保了公司依法管理、规范运作，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及义务，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严格履行监管部门加强企业 ESG 实践的要求，督促、指导企业 ESG 实

践和信息披露工作的展开，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 适用 ☐ 不适用

(一) 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 适用 ☐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中证 ESG 评价体系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BBB
易董 ESG 价值评级体系	深圳价值在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BB
WindESG 评价体系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B

(三) 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0.28

注：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 0.28 万元，用于固废的处理处置。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无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营过程中涉及的能源资源消耗主要为水、电。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过程中涉及的排放物主要为废气、废水、固废。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制度》，通过了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加强落实安全、环保、综合管理目标责任制，强化对环境治理、生产作业现场的运行监管力度，确保管理制度持续有效运行。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1、选用高效节能设备，使用 LED 灯泡；空调温度适度：空调的温度设在夏天 $\geq 26^{\circ}\text{C}$ 、冬天不开空调，降低耗电量。 2、倡议员工绿色低碳出行，上下班选择公交、电动车、自行车，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3、使用线上视频会议、培训，减少员工出差带来的碳排放。 4、提倡纸张双面打印，逐步推行无纸化办公。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四、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公司坚持以新质生产力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加强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持续推进公司核心竞争力建设，积极促进技术成果转化。报告期内，公司紧密结合解放军信息支援部队成立的契机，推动适应联合作战需求的新一代通信装备研制与建设。同时结合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

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工作的意见》及公安部《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违法犯罪联合惩戒办法》等文件的导向，积极推动相关产品在电信网络诈骗的拦截与治理领域的使用，助力工信行业、公安行业打造“平安中国、美丽中国”。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信大网御主要业务为网络安全相关产品、解决方案的研发、销售。信大网御在承建相关系统项目时，严格按照网络信息安全及个人信息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开展系统建设，相关数据资产属于建设方，信大网御不采集、不存储、不处理敏感数据。信大网御具有相关资质，在数据安全方面建立了规范的管理制度，在业务开展过程中，严格遵守数据使用管理规范和建设方要求，能够确保数据安全，2024 年度内不存在因本类事项被有权机关处罚的情形。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按照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及相关涉密资质的保密要求制定了员工《保密手册》《定密管理程序》《涉密人员管理程序》《保密教育培训程序》《涉密研发项目管理程序》等保密相关制度文件，针对公司商业秘密，公司实施资料授权管理、入职员工保密培训、责任追究等措施，员工需要签署《保密协议》，核心技术人员还需签订《保密及竞业禁止协议书》；对于外部人员接触研发信息的，需要签署保密协议。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0.25	市委网信办网信林植树捐款 1500 元，珠海 11.11 案件帮扶救助 1000 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8	市委办，香洲区工商联以及市委网信办用于 6·30 乡村振兴捐款。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024 年 4 月 24 日，珠海市委网信办 2024 年网信林植树活动，公司捐款 1,500 元；
- 2024 年 5 月 19 日，公司志愿者参加绿美珠海生态环境宣传志愿行动；
- 2024 年 6 月 28 日，珠海市委办 2024 年“6·30”乡环境村振兴活动（市委办帮扶工作），公司捐款 5 万元；
- 2024 年 7 月 1 日，珠海市香洲区工商联 2024 年“6·30”乡村振兴活动，公司捐款 2 万元；

- 5、2024 年 8 月 12 日，珠海市委网信办纵向帮扶村居斗门镇赤坎村帮扶事项，公司捐款 1 万元；
- 6、2024 年 11 月 13 日，珠海市香洲区工商联（总商会）会员爱心帮扶救助，公司捐款 1,000 元。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健全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为公司高效、稳健经营提供了组织保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保证所有股东均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同时，公司按照分红政策的要求制定分红方案，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以维护广大股东合法权益。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各项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不断健全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和完善员工薪酬及激励机制。公司通过劳动合同签订和社会保险全员覆盖等方式，对员工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和劳动保护等员工权益建立相应保护机制，明确员工享有的权益和应履行的义务。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坚持认同、责任、平等、安全、环保的价值观，打造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提供不同的职工培训，为员工发展提供最佳的平台，注重员工的培养与发展计划。基于人才战略和岗位要求，系统分类制定培训课程，组织专项技术、技能培训。

除此以外，公司积极开展团队建设活动，增进员工之间沟通和友谊，增强团队的凝聚力，营造活力、健康的工作氛围，促进企业与员工共同成长和发展。公司持续关注员工的身心健康，每年组织员工进行职业健康体检，保障员工身心健康的同时实现员工收入与企业效益同增长。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84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5.73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554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2.02

注 1：上述持股情况均为公司员工通过珠海横琴新区资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横琴新区曲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包括员工通过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票的情况。

注 2：员工持股数量增加系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所致。

（八）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与全产业链供应商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将技术服务团队在组织架构和服务体系信息化建设方面进行了优化，达成自身生产的稳定性，实现对客户的高质量交付。公司十分注重与客户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致力于布局完善售后服务体系，并不断提升主动性和规范化，形成具有延续性销售作用的售后服务，建立良好的企业声誉和品牌形象，重视倾听客户的意见和建议，致力于提升和改进每一个经营环节。通过建立完善相关政策与制度、深入开展客户满意度调查、举办产品知识普及与客户培训、不断完善投诉争议处理机制，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创造更大的社会价值。

（九）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以提供高品质服务为己任，在产品生产和服务标准等方面不断在全球范围内对标，持续完善企业质量内控标准，提高对质量管理重要性的认识，建立健全完善质量内控标准，在生产过程实现动态跟进客户反馈，投入专业力量分析改进，快速闭环，提升产品可靠性。用户需求至上，公司将不断改善产品质量，提高用户满意度，发扬技术优势，持续投入资源进行创新，保持领先优势，不断研发用户满意的产品。

（十）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同时注重采用产学研结合的方式与科研院所开展技术合作，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已获授权专利 199 项，其中发明专利 163 项；拥有软件著作权 350 项。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制定了《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并及时申请相关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提高核心技术法律保护的力度，确保公司自主研发技术得到有效保障。

（十一）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通过完善的制度体系规范公司的运作管理，公司积极构建安全和谐工作环境，全方面保障员工权益，社会效益。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并完善相关安全制度手册等，深入开展排查安全隐患治理活动，强化事前有效控制，引导员工的安全行为。我们始终寻求最优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组合的平衡点，希望能够持续为客户、员工、社会创造价值。

五、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党建工作与企业经营管理、企业文化、社会责任等相结合，积极开展党建活动，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企业高质量发展。通过创新活动形式，如党员微课堂、政企党建联建、红色教育基地参观学习、志愿者活动等，增强了党员的凝聚力和向心力；通过新一届党支部委员会的选举，由公司总经理担任党支部书记，两位业务骨干担任党支部委员，党组织领导力进一步加强；通过在研发、生产、销售、服务等部门设立“党员示范岗”，引导党员在各自岗位上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注重在管理和业务岗位培养人才，年内 1 名高管人员转为正式党员，1 名业务骨干发展为预备党员，5 名中层管理人员发展为入党积极分子，党组织活力进一步增强。

(二)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2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4 年 9 月 4 日，召开 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不适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具体详见公司官网（ http://www.comleader.cn ）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有关信息。公司同时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积极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熟悉。通过投资者热线以及其他方式跟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积极建立公开、公正、公平的投资者关系，保障公司与投资者之间良好沟通。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要求，并根据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在信息披露过程中持续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事项。公司持续在信息披露方面予以进一步规范。公司亦建立了官方网站、公众号等自媒体平台，就公司日常新闻、日常业务情况、企业文化、员工关怀等向外传递，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熟悉。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反商业贿赂、反贪污相关法律法规、培训宣贯，增强公司相关关键人员的反商业贿赂、反贪污意识。同时，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加强了对采购环节的专项审计力度，针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风险点及时组织处置、通报整改。

(六)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交易对方，标的公司，标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1	2024 年 12 月	是	详见承诺内容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2	2021 年 4 月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详见备注 3	2021 年 4 月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任职期间、离职后半年内	是	详见备注 3	详见备注 3
	股份限售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	详见备注 4	2021 年 4 月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四年内、离职后半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汉虎纳兰德	详见备注 5	2021 年 4 月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是	详见备注 5	详见备注 5
	股份限售	股东资晓投资、曲成投资	详见备注 6	2021 年 7 月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汉虎华金	详见备注 7	2021 年 4 月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汉虎贰号、清科和清一号、华金领越、嘉兴战新、金起航贰号、中电科国元直投壹号	详见备注 8	2021 年 4 月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或在完成该等股东增资入股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年内，以两者孰晚为准	是	详见备注 8	详见备注 8
	股份限售	股东深圳科微	详见备注 9	2021 年 4 月	是	自公司完成前述股份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年内，或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以两者孰晚为准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间接股东彭晓峰、顾长顺、李春玉、刘贺、王三海、杨昆霖	详见备注 10	2021 年 4 月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11	2021 年 4 月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12	2021 年 4 月	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13	2021 年 4 月	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14	2021 年 4 月	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15	2021 年 4 月	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16	2021 年 4 月	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17	2021 年 4 月	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18	2021 年 4 月	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19	2021 年 4 月	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20	2021 年 4 月	是	签署之日起生效，至不作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21	2021 年 4 月	是	签署之日起生效，至不作为高凌信息实际控制人、董事/控股股东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22	2021 年 4 月	否	签署之日起生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23	2021 年 4 月	否	签署之日起生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24	2021 年 4 月	是	签署之日起生效，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25	2021 年 4 月	否	签署之日起生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6	2021 年 4 月	否	签署之日起生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7	2021 年 4 月	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28	2021 年 4 月	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股东汉虎纳兰德、资晓投资、曲成投资、深圳科微、华金领越、中电科国元直投壹号、汉虎贰号、汉虎华金、清科和清一号、嘉兴战新、金起航贰号	详见备注 29	2021 年 4 月	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详见备注 30	2021 年 4 月	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其他说明：相关锁定期有所变动，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

备注 1：2024 年 12 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欣诺通信 100%的股份，同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8 日在上交所披露的相关公告)。在《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之“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十一、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中，交易相关方就有关事项作出了承诺；由于此项交易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部分以交易能实施为前提的承诺，需在此项交易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核准或同意注册后生效。

备注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高凌投资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高凌投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高凌投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期间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价格相应调整。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除遵守前述规定外，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4、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高凌投资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5、本人/高凌投资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高凌投资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后，应按照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人/高凌投资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高凌投资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高凌投资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高凌投资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高凌投资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人/高凌投资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影响履行。”

在上述承诺基础上，公司实际控制人胡云林于 2021 年 7 月进一步承诺如下：“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在资晓投资和曲成投资享有的出资份额。”

备注 3：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冯志峰、陈玉平、胡云林、胡文捷、刘广红、叶祥航、刘友辉、张颖、孙统帅、姜晓会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期间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价格相应调整。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除遵守前述规定外，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4、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5、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后，应按照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影响履行。”

IPO 时任董事叶祥航通过持有广州汉虎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汉虎商务咨询”）的权益份额，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84 股。叶祥航于 2022 年 9 月因个人原因从汉虎商务咨询离职，前述权益份额流转至汉虎商务咨询的其他员工，该部分权益份额对应间接持有的 384 股公司股份，由直接持股股东珠海高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中资融信汉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广州）有限公司—珠海汉虎华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继续遵守上述承诺安排：①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②因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

备注 4：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张建军、郭义伟、鲍尚策、石磊、王文重、王宪法、韩霜、邵文超、曾洪生承诺如下：“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

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的 25%，前述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本人将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3、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股份的流通限制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人保证将遵守相应的锁定要求。4、本人减持行为将通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5、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减持公司股票总数和比例将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限制，并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相关程序前不得减持。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若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转让股票所得收益将由公司收回，且本人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接受证券监管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处分。若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部门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相关主体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5：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汉虎纳兰德承诺如下：“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3、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后，应按照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企业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企业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企业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持股 5%以上股东珠海汉虎纳兰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其误操作股票账户，导致在未披露减持股份计划的情况下，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 5,957 股，汉虎纳兰德向公司说明：其本次误操作行为并非主观故意，今后将加强对证券账户的管理，谨慎操作，并对此行为给公司和投资者带来的不良影响深表歉意；同时承诺后续将加强自身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并严格遵守，防止此类事情再次发生。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披露了致歉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备注 6：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资晓投资、曲成投资承诺如下：“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

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3、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后，应按照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企业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企业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企业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备注 7：法人股东汉虎华金承诺如下：“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3、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后，应按照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企业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企业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企业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备注 8：法人股东汉虎贰号、清科和清一号、华金领越、嘉兴战新、金起航贰号、中电科国元直投壹号承诺如下：“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或在公司完成本企业增资入股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年内，以两者孰晚为准，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3、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后，应按照证监会、证券交

易所有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企业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企业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企业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金起航贰号因工作人员未能深刻理解其在公司招股说明书所做的承诺，在未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公告减持计划的情况下减持了 269,313 股公司股份。经公司沟通，金起航贰号于 2024 年 5 月 8 日披露致歉公告。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金起航贰号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购回 269,313 股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收益 97,976.13 元已于 2024 年 6 月支付至高凌信息指定账户。同时金起航贰号承诺，本次购回的股份自 2024 年 5 月 31 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5 月 8 日、2024 年 6 月 3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公告编号：2024-030）。

备注 9：法人股东深圳科微承诺如下：“1、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系自发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受让取得，自公司完成前述股份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年内，或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以两者孰晚为准，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3、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后，应按照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企业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企业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企业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备注 10：间接股东彭晓峰作为实际控制人胡云林的亲属，间接股东顾长顺、李春玉、刘贺、王三海、杨昆霖作为在申报前 6 个月内从实际控制人胡云林处受让股份的股东，间接股东林伟作为在申报阶段从实际控制人胡云林处受让股份的股东，比照实际控制人作出承诺如下：“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

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期间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价格相应调整。 3、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4、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后，应按照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影响履行。”

备注 11：为维护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制定了《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该预案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后，自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生效。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本公司/本人/高凌投资将努力保持公司股价的稳定，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公司/本人/高凌投资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增持股票及其他义务。如本公司/本人/高凌投资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

备注 12：公司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如下：“1、本公司保证本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如本公司因存在欺诈发行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本公司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等有权机构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本公司将根据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股份回购义务。”

备注 1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1、本人/高凌投资保证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如公司因存在欺诈发行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本人/高凌投资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

被证券监管机构等有权机构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本人/高凌投资将根据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股份回购义务。”

备注 14：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如下：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能力，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承诺将采取如下措施实现业务可持续发展从而增加未来收益，加强投资者回报。同时，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便于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和使用，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理、规范、有效地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2、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获得预期投资收益公司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该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有利于扩大公司整体规模、产品优化并扩大市场份额，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收益，提高股东回报。3、实行成本管理，加大成本控制力度公司积极推行成本管理，严控成本费用，提升公司利润率水平。根据公司整体经营目标，按各业务平台、各部门职能分担成本优化任务，明确成本管理的地位和作用，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公司盈利水平。4、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注重投资者回报及权益保护公司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并在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等文件中作出制度性安排，同时，制订《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尊重并维护股东利益，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

备注 1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如下：“1、在任何情况下，本人/高凌投资均不会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如本人/高凌投资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高凌投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高凌投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3、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就涉及填补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发布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高凌投资已出具的承诺不能满足相关规定时，本人/高凌投资将及时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备注 16：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如下：“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

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备注 17：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如下：“本企业/本人承诺将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如遇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的，本企业/本人将及时根据该等修订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若本企业/本人未能依照本承诺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本企业/本人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8：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赔偿责任的承诺如下：“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查和审阅，确认上述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发行人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或购回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股份回购或购回作出决议时，就该等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股份回购或购回价格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至回购前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价价格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19：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赔偿责任的承诺如下：“本人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进行了核查和审阅，确认上述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在召开相关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0：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高凌投资未经营或为他人经

营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未投资任何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分公司、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或其他经营实体（以下合称“经营实体”），未有其他可能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2、本人/高凌投资保证，除公司或者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外，本人/高凌投资及本人/高凌投资直接或间接投资的经营实体现时及将来均不开展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现时及将来均不新设或收购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经营实体，现时及将来均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公司业务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3、若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本人/高凌投资保证本人/高凌投资及本人/高凌投资直接或间接投资的经营实体将采取如下措施确保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其他有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方式。 4、本人/高凌投资保证，除公司或者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外，若本人/高凌投资或者本人/高凌投资直接或间接投资的经营实体将来取得经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商业机会，本人/高凌投资或者本人/高凌投资直接或间接投资的经营实体将无偿将该商业机会转让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5、本人/高凌投资保证，除公司或者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外，本人/高凌投资及本人/高凌投资直接或间接投资的经营实体的高级管理人员现时及将来均不兼任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高级管理人员。 6、本人/高凌投资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 7、本人/高凌投资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8、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高凌投资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 9、本承诺函自本人/高凌投资签署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人/高凌投资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及自本人/高凌投资不作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日起三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备注 2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作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如下：“1、本人/高凌投资现时及将来均严格遵守高凌信息之《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高凌信息上市后适用）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高凌信息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高凌投资将尽量减少和规范与高凌信息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与高凌信息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 3、本人/高凌投资承诺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提高关联交易公允程度及透明度。 4、高凌信息独立董事如认为高凌信息与本人/高凌投资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了高凌信息或高凌信息股东的利益，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前述关联交易确

实损害了高凌信息或高凌信息股东的利益，本人/高凌投资愿意就前述关联交易对高凌信息或高凌信息股东所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本人/高凌投资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高凌信息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 6、本人/高凌投资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7、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高凌投资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 8、本承诺函自本人/高凌投资签署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人/高凌投资作为高凌信息实际控制人、董事/控股股东期间及自本人/高凌投资不作为高凌信息实际控制人、董事/控股股东之日起三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备注 22：公司控股股东高凌投资、实际控制人作出关于员工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如下：“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发行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则本企业/本人将无条件全额连带承担发行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补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

备注 2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自有及租赁场地及房产瑕疵的承诺如下：“若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因自有或租赁的场地和/或房产不规范情形影响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使用该等场地和/或房产以从事正常业务经营，本企业/本人将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协助安排提供相同或相似条件的场地和/或房产供相关企业经营使用等，促使各相关企业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以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若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因自有或租赁的场地和/或房产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收回场地和/或房产或以任何形式进行处罚或被要求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因场地和/或房产瑕疵的整改而发生的任何损失或支出，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因前述场地和/或房产收回或受处罚或承担法律责任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并使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免受损害。此外，本企业/本人将支持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向相关方积极主张权利，以在最大程度上维护及保障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利益。”

备注 2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违规担保的承诺如下：“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高凌投资及本人/高凌投资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得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也不会违规要求公司为本人/高凌投资及本人/高凌投资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本人/高凌投资将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在审议涉及要求公司为本人/高凌投资及本人/高凌投资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本人/高凌投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采取任何必要的措施保证不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维护公司的独立性，不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前述承诺系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并在本人/高凌投资继续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

股东期间持续有效。本人/高凌投资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备注 25：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已履行和能够持续履行相关保密义务出具的承诺如下：“1、本人/本企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其实施办法、《国防科工委、发展改革委、国资委关于推进军工企业股份制改造的指导意见》《军工企业股份制改造实施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保密的规定，严格遵守公司各项保密制度、规则、纪律，切实履行保密义务。2、公司因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而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的所有文件中，不存在任何泄漏或可能导致泄漏国家秘密的信息或内容。3、公司本次发行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保护投资者利益，除根据相关规定需要豁免披露或脱密处理后进行披露的信息外，公司不存在以保密为由规避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4、自本声明作出之日起，本人/本企业将继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保密义务，愿意接受有关安全保密部门的监督检查，以确保国家秘密安全。5、本人/本企业如违反上述声明，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备注 26：公司作出关于公司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如下：公司郑重承诺公司股东不存在以下情形：“1、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3、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

备注 27：公司作出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若未履行该等承诺事项，将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①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②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3）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人员在本公司领薪）。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原因；（2）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8：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1、本人/高凌投资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本人/高凌投资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高凌投资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本人/高凌投资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高凌投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高凌投资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高凌投资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高凌投资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高凌投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如果本人/高凌投资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高凌投资承诺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高凌投资的部分；（4）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5）在本人/高凌投资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凌投资期间，公司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高凌投资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高凌投资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高凌投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高凌投资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高凌投资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9：股东汉虎纳兰德、资晓投资、曲成投资、深圳科微、华金领越、中电科国元直投壹号、汉虎贰号、汉虎华金、清科和清一号、嘉兴战新、金起航贰号作出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1、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如果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承诺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的部分；（4）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

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30：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将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如有）；（4）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5）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6）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7）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48,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莉萍、倪至豪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张莉萍）2 年、（倪至豪）4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不适用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欣诺通信 100%的股份，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核准或同意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预案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本次交易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为准。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3月10日	1,200,350,429.60	1,110,273,504.59	1,110,273,504.59	0.00	231,354,964.81	0.00	20.84	0.00	77,951,263.70	7.02	0.00
合计	/	1,200,350,429.60	1,110,273,504.59	1,110,273,504.59	0.00	231,354,964.81	/	/	/	77,951,263.70	/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内生安全通信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研发	是	否	180,000,000.00	16,144,091.14	56,024,748.72	31.12	2025 年 12 月	否	否	受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进度于预期。	不适用	内生安全通信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已完成基于拟态云架构 IMS 核心网网元关键技术验证，正在开展容器化、虚拟化核心网网元适配工作；已完成信令安全防护设备系统样机研制并实现了销售突破；已完成端到端、端到网之间的信源信道加密关键技术验证工作，正开展原型样机的开发。本项目已累计申请 12 项发明专利，其中 1 项已获授权、11 项处于实质审查阶段。	否	123,975,251.28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生态环境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	研发	是	否	80,800,000.00	13,962,593.25	33,975,446.32	42.05	2027 年 12 月	否	是	/	不适用	本项目申请发明专利 24 项，已授权发明专利 3 项，已完成环境噪声自动监测产品关键技术研发、产品设计和测试验证，实现产品批量销售，在多个省市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部门规模应用。已完成数据应用平台产品技术研发，并实现产品市场应用。	否	46,824,553.68
					49,200,000.00	/	/	/	/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通信网络信息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300,273,504.59	29,857,923.15	76,346,945.08	25.43	2025 年 12 月	否	否	受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进度慢于预期。	不适用	移动网信令解析设备与用户面数据解析设备在完成开发和测试验证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设备稳定性，提升了设备性能指标；通信大数据智慧中台持续迭代，开展了基于 AI 算法实现网络攻击行为的动态识别研究，具备了通信领域的全域数据分析能力，增加了地市公安的应用。下一步将加快核心设备和平台的市场推广，争取更大范围的商业化落地。申请发明专利 27 项，已授权发明专利 3 项，其余 24 项处在实质审查阶段	否	223,926,559.5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内生安全拟态防御基础平台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270,000,000.00	5,254,713.03	28,613,379.86	10.60	2025 年 6 月	否	否	受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进度慢于预期。	不适用	本项目累计申请发明专利 23 项，已授权发明专利 9 项、12 项处在实质审查阶段、2 项已受理。报告期内新增申请发明专利 3 项。 在前期拟态通用组件研发成果的基础上，演进并形成拟态通用组件编排系统，该系统集成了安全资源池配置、组件容器资源池配置、异构执行体制作等多种功能，并基于 JAVA 语言形成了无侵入式拟态化改造方案，拟态通用组件编排系统的研发成果正在军队场景中开展试用；基于国产自主可控需求，在 5U 和 13U 异构硬件平台成果的基础上，形成 100%自主可控的 15U 异构硬件平台，该平台采用液冷散热，兼容申威 3231、飞腾 S5000C 等国产化处理器，项目成果已经交付给军队客户使用；态势感知平台 V1.0 版本正在军队多个场景中开展推广应用工作。	否	241,386,620.14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内生安全云	研发	是	否	230,000,000.00	12,731,943.13	36,394,444.83	15.82	2025 年 6 月	否	否	受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	不适用	作为云靶标参与第七届“强网”拟态防御国际精英挑战赛，在真实的网络环境中验证了内生安全云的安全防	否	193,605,555.17

	和 数 据 中 心 研 制 建 设 项 目											进 度 慢 于 预 期。		护能力。基于高性能计算场景适配 GPU 资源，通过优化算法和资源调度提高计算密集型任务的处理速度与效率。基于军队场景适配申威硬件以及对应的操作系统，满足军事应用的国产化要求。		
合计	/	/	/	/	1,110,273,504.59	77,951,263.70	231,354,964.81	/	/	/	/	/	/	/	/	829,718,539.78

注：“生态环境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缩减募集资金投入规模至 8,080 万元后，其余 4,920 万元继续存放于“生态环境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如公司挖掘到发展前景好、能够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项目，将在审慎研究讨论确定后，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披露程序，实施新项目投资。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 (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生态环境监测	2024/9/7	调减募集资金	130,000,000.00	26,583,900.00	生态环境监测	公司拟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减少对项目中 VOCs 治理方向的产品以及噪声以外生态要素的数据	0.00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		投资金额			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	应用平台产品的持续投入,将减少大量人员投入、设备购置和软件购置、测试与科研环境等方面的资金投入。同时,项目实施期间,公司与生态环境部门共同推进 10 余项行业标准、技术规范等编制工作,公司充分利用相关测试环境,开展募投项目所需的各类试验与验证,进而减少了在设备购置和软件购置等方面的资金投入。综上,公司经审慎评估决定调整该项目投资规模为 8,080 万元。	2024 年 9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生态环境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议案》,同意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之“生态环境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的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7 日在上交所披露的《关于调整“生态环境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9)。
-----------	--	------	--	--	-----------	---	--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3 月 29 日	75,000.00	2024 年 3 月 29 日	2025 年 3 月 29 日	74,800.00	否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信大网御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有保本约定、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投资产品，投资的产品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或大额存单等。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内生安全通信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对“内生安全通信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将“研发费用”调减约 600 万元，“营销费用”相应增加约 600 万元；本次调整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2）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生态环境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议案》，同意调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生态环境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的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1,758,063	55.71			20,703,225	-921,288	19,781,937	71,540,000	55.3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58,063	0.71			263,225	-921,288	-658,063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51,100,000	55.00			20,440,000		20,440,000	71,540,000	55.3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1,100,000	55.00			20,440,000		20,440,000	71,540,000	55.32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1,148,316	44.29			16,459,326	169,358	16,628,684	57,777,000	44.68
1、人民币普通股	41,148,316	44.29			16,459,326	169,358	16,628,684	57,777,000	44.6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2,906,379	100.00			37,162,551	-751,930	36,410,621	129,317,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限售股转流通股股数为 658,063 股，实际解禁股数为 929,063 股，差异的 271,000 股为股东解禁前转融通出借所致；其中 658,063 股经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变为 921,288 股。

(2)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发布了《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92,906,379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转增 37,162,551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30,068,930 股。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92,906,379 股增加至 130,068,930 股。

(3)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及 2024 年 9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所回购的股份将依法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已于 2024 年 12 月实施完毕，总计回购公司股份 751,930 股。经公司申请，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回购的所有股份 751,930 股。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 130,068,930 股变更为 129,317,000 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按照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长城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929,063	929,063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3 月 15 日
珠海横琴新区资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20,000	0	2,728,000	9,548,000	首发限售	2025 年 3 月 15 日
珠海横琴新区曲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80,000	0	1,712,000	5,992,000	首发限售	2025 年 3 月 15 日
珠海市高凌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	0	16,000,000	56,000,000	首发限售	2025 年 9 月 15 日
合计	52,029,063	929,063	20,440,000	71,540,000	/	/

注：1、报告期内，深圳市长城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限售股转流通股股数为 658,063 股，实际解禁股数为 929,063 股，差异的 271,000 股为股东解禁前转融通出借所致。2、本年增加限售股数为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所致。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为 129,317,000 股，详见本节“一、股本变动情况”相关内容。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6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52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珠海市高凌科技投 资有限公司	16,123,322	56,431,626	43.64	56,000,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珠海横琴新区资晓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2,728,000	9,548,000	7.38	9,548,000	无	0	其他
珠海横琴新区曲成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1,712,000	5,992,000	4.63	5,992,000	无	0	其他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	1,081,093	3,783,825	2.93	0	无	0	国有 法人

珠海汉虎纳兰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80,102	3,469,811	2.68	0	无	0	其他
珠海华金领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华金领越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56,328	1,947,148	1.51	0	无	0	其他
深圳科微融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4,315	1,924,898	1.49	0	无	0	其他
珠海高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0,000	1,820,000	1.41	0	无	0	其他
王嵩	1,398,194	1,398,194	1.08	0	无	0	其他
杭州清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清科和清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8,164	973,574	0.75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783,825	人民币普通股	3,783,825				
珠海汉虎纳兰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69,811	人民币普通股	3,469,811				
珠海华金领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华金领越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947,148	人民币普通股	1,947,148				
深圳科微融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24,898	人民币普通股	1,924,898				
珠海高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20,000				
王嵩	1,398,194	人民币普通股	1,398,194				
杭州清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清科和清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3,574	人民币普通股	973,574				
王洪涛	884,900	人民币普通股	884,900				
杨欣	799,486	人民币普通股	799,486				
杨禾丹	743,141	人民币普通股	743,14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珠海汉虎纳兰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珠海高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 售条件股份 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 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 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 易股份数量	
1	珠海市高凌科技投资有 限公司	56,000,000	2025.9.15	0	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2	珠海横琴新区资晓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48,000	2025.3.15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珠海横琴新区曲成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92,000	2025.3.15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 行动的说明		无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 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 票/存托 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 易时间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 股份/存托凭证 的期末持有数量
深圳市长城证券投资有 限公司	子公司	929,063	2024.3.15	-929,063	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珠海市高凌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胡云林
成立日期	2001 年 6 月 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以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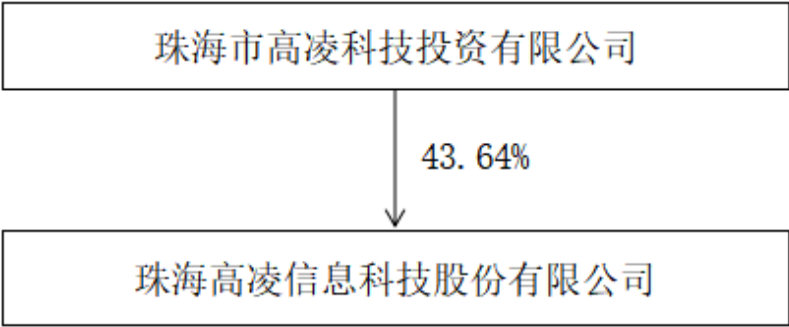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胡云林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高凌投资法定代表人、高凌信息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胡云林持有高凌投资 100% 股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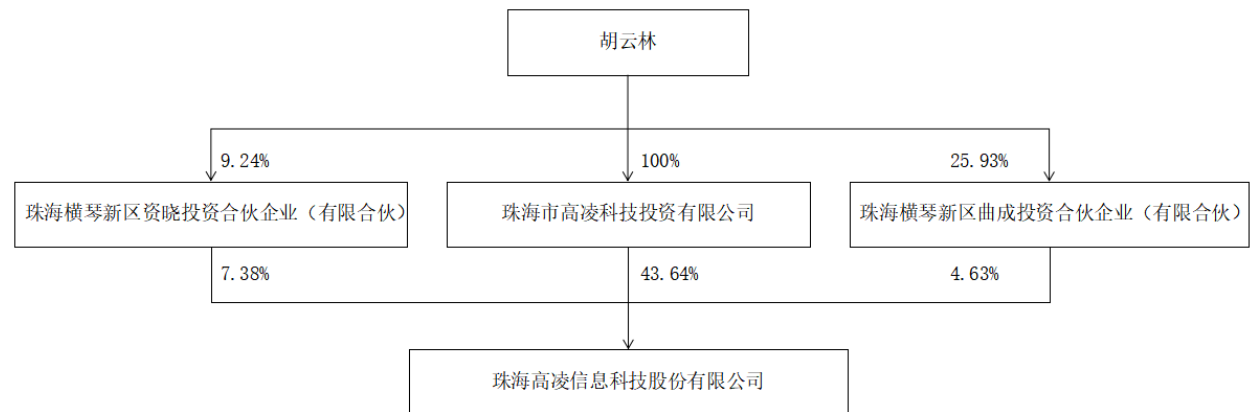
☐ 适用 ☒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适用 ☐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的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 年 9 月 7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
拟回购金额	1,000-1,500 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3 个月
回购用途	依法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已回购数量 (股)	751,93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本次回购期限已届满，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751,930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730,680.28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并已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注销本次所回购的 751,930 股。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容诚审字[2025]519Z0004 号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凌信息）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高凌信息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高凌信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4“收入”和附注七、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4 年度，高凌信息的营业收入为 26,647.86 万元，为高凌信息合并利润表的重要组成部分。由于营业收入是高凌信息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存在可能操纵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评价并测试与销售和收款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了解和评价收入确认流程和收入确认时点，是否满足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要求；
- （3）复核管理层确认的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4）通过抽样方式检查报告期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发运物流单、收货通知单及验收报告、银行回单等；
- （5）针对报告期各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支持性证据，评价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6）选取报告期主要客户进行函证，以确认报告期交易情况及应收账款余额；
- （7）结合同行业公司实际情况，按照业务类型分年度对营业收入、毛利率等执行分析性程序。

（二）存货跌价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6“存货”和附注七、10“存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高凌信息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存货账面余额为 14,110.57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1,362.92 万元。高凌信息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存货定期进行减值测试，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在测试中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特别是对于未来售价、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等。

由于存货跌价准备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涉及复杂的会计估计，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存货跌价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评价并测试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对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对存货库龄进行分析、关注状况异常及长库龄存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 （3）获取存货跌价准备测试明细，评估存货跌价准备测试中使用的相关参数，包括未来售价、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等，并对资产负债表日存货跌价准备进行复核，检查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 （4）复核存货跌价准备披露的准确性和恰当性。

四、其他信息

高凌信息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高凌信息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高凌信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高凌信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高凌信息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高凌信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高凌信息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高凌信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莉萍、倪至豪

中国·北京

2025 年 3 月 28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05,853,845.93	530,888,078.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931,797,827.94	889,672,598.7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558,561.50	557,100.00
应收账款	七、5	208,480,704.60	200,549,274.70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5,589,920.00
预付款项	七、8	5,869,742.96	11,835,332.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820,816.26	2,391,422.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27,476,542.62	114,296,858.4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222,033.85	3,347,499.34
流动资产合计		1,589,080,075.66	1,759,128,084.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7,814,762.8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7,319,266.39	32,179,417.4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4,843,295.16	2,452,310.81
无形资产	七、26	7,922,120.67	8,643,492.8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451,196.83	2,348,526.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6,240,386.84	38,900,410.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11,524,994.32	215,496,439.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8,301,260.21	307,835,360.70

资产总计		1,967,381,335.87	2,066,963,445.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68,947,033.87	65,538,085.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58,335,097.75	70,149,597.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2,522,942.73	15,428,906.45
应交税费	七、40	11,787,798.50	9,213,601.55
其他应付款	七、41	8,316,605.55	11,938,429.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5,053,963.04	3,803,263.8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488,740.94	2,520,917.00
流动负债合计		168,452,182.38	178,592,801.4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153,511.76	78,721.4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3,147,504.13	16,378,149.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01,015.89	16,456,871.19
负债合计		183,753,198.27	195,049,672.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29,317,000.00	92,906,37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469,583,134.64	1,515,414,898.26
减：库存股	七、56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8,500,000.00	-582,451.6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46,558,554.62	46,453,189.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47,803,150.27	218,765,502.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84,761,839.53	1,872,957,517.45
少数股东权益		-1,133,701.93	-1,043,744.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83,628,137.60	1,871,913,772.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67,381,335.87	2,066,963,445.52

公司负责人：冯志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晓会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昕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4,055,598.01	386,895,121.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1,669,156.71	889,672,598.7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87,998.00	222,300.00
应收账款	十九、1	218,219,035.28	191,619,570.18
应收款项融资			5,339,920.00
预付款项		5,600,648.83	11,590,905.11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71,822,592.65	41,046,199.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2,334,773.79	88,795,663.8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38,105.01	2,267,806.31
流动资产合计		1,507,927,908.28	1,617,450,084.9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17,976,478.14	209,862,414.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229,637.22	20,353,680.0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99,274.73	872,099.13
无形资产		7,619,465.98	8,296,590.2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51,196.83	613,214.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32,308.10	9,105,536.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1,524,994.32	215,496,439.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0,733,355.32	464,599,973.94
资产总计		2,078,661,263.60	2,082,050,058.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7,698,033.50	31,758,611.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3,422,672.25	39,270,736.63
应付职工薪酬		4,627,926.32	9,006,872.28
应交税费		10,509,070.28	8,536,216.47
其他应付款		19,414,368.51	12,936,427.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721.41	315,408.89
其他流动负债		2,773,822.10	2,306,162.26
流动负债合计		128,524,614.37	104,130,436.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8,721.4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868,703.65	12,624,188.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68,703.65	12,702,909.62
负债合计		140,393,318.02	116,833,346.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9,317,000.00	92,906,37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71,377,126.38	1,517,208,89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558,554.62	46,453,189.50
未分配利润		291,015,264.58	308,648,254.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38,267,945.58	1,965,216,712.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78,661,263.60	2,082,050,058.84

公司负责人：冯志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晓会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昕华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6,478,583.62	356,394,236.5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66,478,583.62	356,394,236.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7,931,243.52	346,718,207.8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60,073,331.73	178,459,349.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799,613.59	2,394,957.76
销售费用	七、63	39,809,105.26	45,238,301.07
管理费用	七、64	40,576,982.60	45,377,767.23
研发费用	七、65	80,034,995.00	80,258,782.93
财务费用	七、66	-4,362,784.66	-5,010,950.95
其中：利息费用		259,566.53	127,686.21
利息收入		4,698,898.61	5,184,792.16
加：其他收益	七、67	15,294,824.58	9,302,632.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2,909,160.32	29,767,351.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874,770.79	3,378,507.8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8,635,233.77	-5,147,926.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852,234.15	296,605.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5,336.10	-38,597.5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656,249.81	47,234,602.0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1,761.31	96,489.3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51,438.01	1,706,150.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985,926.51	45,624,941.2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3,379,741.91	-298,418.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65,668.42	45,923,360.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65,668.42	45,923,360.2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275,711.10	46,051,725.1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9,957.32	-128,364.9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17,548.40	-339,169.4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17,548.40	-339,169.4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17,548.40	-339,169.4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917,548.40	-339,169.4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283,216.82	45,584,190.7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193,259.50	45,712,555.7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9,957.32	-128,364.9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3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冯志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晓会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昕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11,555,745.41	312,466,962.63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37,369,548.48	165,157,433.09
税金及附加		1,683,174.18	2,234,529.89
销售费用		19,663,892.16	25,142,682.88
管理费用		24,956,823.36	28,957,197.87
研发费用		45,964,134.54	40,585,089.79
财务费用		-3,241,078.57	-4,070,247.21
其中：利息费用		9,459.68	13,464.44
利息收入		3,314,629.48	4,122,420.93
加：其他收益		10,396,264.35	8,051,396.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32,625,804.16	29,229,013.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03,442.02	3,594,045.3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817,864.22	-4,218,530.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14,486.91	526,714.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826.20	-23,327.1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84,299.58	91,619,588.81
加：营业外收入		21,260.10	486.73
减：营业外支出		269,739.46	1,401,181.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32,778.94	90,218,893.94
减：所得税费用		-4,586,430.16	9,884,484.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3,651.22	80,334,409.2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3,651.22	80,334,409.2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53,651.22	80,334,409.2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冯志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晓会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昕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9,511,045.97	436,816,116.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3,197,415.13	29,295,516.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708,461.10	466,111,633.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331,363.67	158,841,471.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311,703.78	130,340,275.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74,046.73	47,141,142.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7,954,830.71	63,378,401.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571,944.89	399,701,29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63,483.79	66,410,342.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795,140.24	24,715,532.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6,775.66	168,673.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070,000,000.00	4,68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95,031,915.90	4,706,884,205.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77,571.86	7,842,762.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200,000,000.00	4,53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9,477,571.86	4,540,842,762.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45,655.96	166,041,44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976.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976.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581,275.80	27,871,913.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8,127.69	2,068,148.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69,403.49	29,940,061.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71,427.36	-29,940,061.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8,560,023.04	316,048,299.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779,455.93	518,560,023.04

公司负责人：冯志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晓会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昕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1,592,910.65	346,005,720.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18,625.22	22,854,85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611,535.87	368,860,572.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946,157.94	143,389,225.3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986,430.64	70,995,439.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06,390.95	42,353,488.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03,200.05	65,466,854.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242,179.58	322,205,007.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30,643.71	46,655,565.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511,784.08	24,177,194.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9,780.45	218,033.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0,000,000.00	4,59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34,601,564.53	4,621,395,228.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52,522.60	5,999,466.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0,000,000.00	4,53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4,952,522.60	4,539,999,466.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50,958.07	81,395,761.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976.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976.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581,275.80	27,871,913.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73,767.87	737,231.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55,043.67	28,609,145.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57,067.54	-28,609,145.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538,669.32	99,442,181.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567,065.33	275,124,883.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028,396.01	374,567,065.33

公司负责人：冯志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晓会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听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2,906,379.00				1,515,414,898.26		-582,451.60		46,453,189.50		218,765,502.29		1,872,957,517.45	-1,043,744.61	1,871,913,772.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2,906,379.00				1,515,414,898.26		-582,451.60		46,453,189.50		218,765,502.29		1,872,957,517.45	-1,043,744.61	1,871,913,772.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410,621.00				-45,831,763.62		-7,917,548.40		105,365.12		-70,962,352.02		-88,195,677.92	-89,957.32	-88,285,635.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17,548.40				-52,275,711.10		-60,193,259.50	-89,957.32	-60,283,216.82
（二）所有者投入					4,311,513.26	13,732,655.88							-9,421,142.62		-9,421,142.62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213,537.13							4,213,537.13		4,213,537.13
4. 其他					97,976.13	13,732,655.88						-13,634,679.75		-13,634,679.75
（三）利润分配								105,365.12		18,686,640.92		18,581,275.80		18,581,275.8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5,365.12		-105,365.1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581,275.80		-18,581,275.80		-18,581,275.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6,410,621.00				-50,143,276.88	13,732,655.88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7,162,551.00				-37,162,551.00									-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751,930.00	-			-12,980,725.88	13,732,655.88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9,317,000.00				1,469,583,134.64		8,500,000.00		46,558,554.62		147,803,150.27		1,784,761,839.53	1,133,701.93	1,783,628,137.60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储备		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92,906,379.00				1,505,531,974.33		-243,282.19		45,245,779.13		201,793,101.21		1,845,233,951.48	-915,379.66	1,844,318,571.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2,906,379.00				1,505,531,974.33		-243,282.19		45,245,779.13		201,793,101.21		1,845,233,951.48	-915,379.66	1,844,318,571.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82,923.93		-339,169.41		1,207,410.37		16,972,401.08		27,723,565.97	-128,364.95	27,595,201.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9,169.41				46,051,725.15		45,712,555.74	-128,364.95	45,584,190.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82,923.93								9,882,923.93		9,882,923.93
1．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882,923.93							9,882,923.93		9,882,923.9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07,410.37		-29,079,324.07		-27,871,913.70		-27,871,913.7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07,410.37		-1,207,410.3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871,913.70		-27,871,913.70		-27,871,913.7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92,906,379.0 0				1,515,414,898.2 6		582,451.6 0		46,453,189.5 0		218,765,502.2 9		1,872,957,517.4 5		1,043,744.6 1		-	1,871,913,772.8 4
------------------	-------------------	--	--	--	----------------------	--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冯志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晓会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昕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2,906,379.00				1,517,208,890.00				46,453,189.50	308,648,254.28	1,965,216,712.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2,906,379.00				1,517,208,890.00				46,453,189.50	308,648,254.28	1,965,216,712.78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36,410,621.00				-45,831,763.62				105,365.12	-17,632,989.70	-26,948,767.20
（一）综合收益总 额										1,053,651.22	1,053,651.22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4,311,513.26	13,732,655.88					-9,421,142.62
1．所有者投入的普 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4,213,537.13						4,213,537.13
4．其他					97,976.13	13,732,655.88					-13,634,679.75
（三）利润分配									105,365.12	-18,686,640.92	-18,581,275.8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5,365.12	-105,365.1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581,275.80	-18,581,275.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6,410,621.00				-50,143,276.88	-13,732,655.8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7,162,551.00				-37,162,551.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751,930.00				-12,980,725.88	-13,732,655.88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9,317,000.00				1,471,377,126.38			46,558,554.62	291,015,264.58	1,938,267,945.58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2,906,379.00				1,507,325,966.07				45,245,779.13	257,393,169.12	1,902,871,293.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2,906,379.00				1,507,325,966.07				45,245,779.13	257,393,169.12	1,902,871,293.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82,923.93				1,207,410.37	51,255,085.16	62,345,419.4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0,334,409.23	80,334,409.2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82,923.93						9,882,923.9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882,923.93						9,882,923.9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07,410.37	-29,079,324.07	-27,871,913.7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07,410.37	-1,207,410.37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871,913.70	-27,871,913.7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2,906,379.00				1,517,208.890.00				46,453,189.50	308,648,254.28	1,965,216,712.78

公司负责人：冯志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晓会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昕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原珠海高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凌有限”），于 1999 年 12 月在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 万元。2016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同意高凌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2022 年 3 月 1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29,317,000 股。

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东一路一号。

法定代表人：冯志峰。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一般项目：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互联网安全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环保咨询服务；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制造；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大气污染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制造；大气污染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汽车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销售代理；商用密码产品生产；商用密码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笔 100 万以上
重要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笔 200 万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6）。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

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

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

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

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是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

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

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

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

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7。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4%	4.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4%	9.60-32.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4%	19.20-32.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4%	19.20-32.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

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2)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

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7.合同资产。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

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对于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贸易类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贸易类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此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军用电网通信设备业务

A.软硬件产品销售

合同未约定公司负有安装调试义务的产品在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具体为：对于合同约定需要客户军代表到公司现场验收的产品，在客户军代表到公司现场验收合格后，公司依据约定将产品交付至客户指定地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交付义务并获取客户签署的签收单据时，产品控制权已转移，公司确认收入；对于合同未约定需客户军代表到公司现场验收的产品，公司依据约定将产品交付至客户指定地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交付义务并获取客户签署的签收单据时，产品控制权已转移，公司确认收入。

合同约定了公司负有安装调试义务的产品在安装调试结束时确认收入。具体为：对于合同约定需要客户军代表到公司现场验收的产品，在客户军代表到公司现场验收合格后，公司依据约定将产品交付至客户指定地点，安装调试结束并获取验收文件时，产品控制权已转移，公司确认收入；对于合同未约定需客户军代表到公司现场验收的产品，公司依据约定将产品交付至客户指定地点，安装调试结束并获取验收文件时，产品控制权已转移，公司确认收入。

B.技术服务

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技术服务提供期间，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不能即时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公司不能在整個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的，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完成技术服务时，公司确认收入。

②环保物联网应用业务

A.系统项目建设

公司根据用户需求，针对生态环境保护的场景，定制项目方案，以系统集成方式为用户提供项目建设。系统项目建设的销售合同通常约定公司负有安装调试义务，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至客户指定地点，在安装调试结束时，客户向公司出具验收文件，产品控制权已转移，公司确认收入。

B.软硬件产品销售

公司的环保物联网应用产品主要包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控等，除污染源监控业务中企业用电量监控设备因单位价格低、终端用户分散、安装调试简单等特点而存在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外，其他环保物联网应用产品采用直销模式。

直销模式下，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至客户指定地点。对于公司负有安装调试义务的，在安装调试结束时，客户向公司出具验收文件，产品控制权已转移，公司确认收入；对于公司未负有安装调试义务的，在完成产品交付时，客户向公司出具签收单据，产品控制权已转移，公司确认收入。

经销模式下，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至客户指定地点。由于该类产品的销售合同约定产品安装调试义务由经销商履行，因此在经销商签收并获取签收单据时，产品控制权已转移，公司确认收入。

C.运营维护服务

公司为环境监测站等提供日常运行维护的运营维护服务，由于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运营维护服务提供期间，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D.技术服务

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不能即时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公司不能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的，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完成服务时，公司确认收入。

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的，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提供服务期间，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③网络内容安全业务

A.系统项目建设和软硬件产品销售

合同通常约定了公司负有安装调试义务，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至客户指定地点。对于合同未约定试运行的产品，在公司履行完安装调试义务并获取验收文件时，产品控制权已转移，公司确认收入；对于合同约定需试运行的产品，在公司履行完安装调试义务并试运行合格后，获取产品最终验收文件时，产品控制权已转移，公司确认收入。

B.运营维护服务

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C.技术服务

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不能即时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公司不能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的，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完成技术服务时，公司确认收入。

④网络空间内生安全业务

A.系统项目建设和软硬件产品销售

合同未约定公司负有安装调试义务的产品，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至客户指定地点，在履行完合同约定的交付义务并获取客户签署的签收单据时，产品控制权已转移，公司确认收

入。合同约定了公司负有安装调试义务的产品，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至客户指定地点。对于合同未约定试运行的产品，在公司履行完安装调试义务并获取验收文件时，产品控制权已转移，公司确认收入；对于合同约定需试运行的产品，在公司履行完安装调试义务并试运行合格后，获取产品最终验收文件时，产品控制权已转移，公司确认收入。

B.运营维护服务

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C.技术服务

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技术服务提供期间，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不能即时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公司不能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的，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完成技术服务时，公司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 ③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31。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租赁年限	-	-
运输设备	直线法	租赁年限	-	-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五、34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本公司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 0，对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 项目	2023 年度（合并）		2023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销售费用	48,587,876.29	45,238,301.07	28,115,833.15	25,142,682.88
营业成本	175,109,774.58	178,459,349.80	162,184,282.82	165,157,433.09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3%、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扣除 30%后余值的 1.20%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0%、12%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印花税	各类经济合同、产权转移书据、记载资金的营业账簿、其他营业账簿和权利、许可证照。	0.0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珠海高凌技术有限公司	20
河南信大网御科技有限公司	15
上海红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南京高凌技术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 12 月 1 日，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44001941，有效期：三年），公司提交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44001788，有效期：三年），按 15%企业所得税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2）2020 年 9 月 9 日，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联合认定河南信大网御科技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41000015，有效期：三年），公司提交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41003387，有效期：三年），按 15%企业所得税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3）公司之子公司珠海高凌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红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南京高凌技术有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4）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高凌信息本年度可享受该税收优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9,361.60	37,961.14
银行存款	302,680,094.33	518,522,061.90
其他货币资金	3,074,390.00	12,328,055.8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05,853,845.93	530,888,078.8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31,797,827.94	889,672,598.73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931,797,827.94	787,336,982.27	/
可转让大额存单	0.00	102,335,616.46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931,797,827.94	889,672,598.7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88,796.00	141,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469,765.50	416,100.00
合计	1,558,561.50	557,1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88,796.00
商业承兑票据		494,490.00
合计		1,583,286.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83,286.00	100.00	24,724.50	1.56	1,558,561.50	579,000.00	100.00	21,900.00	3.78	557,100.00
其中：										
商业承兑票据	494,490.00	31.23	24,724.50	5.00	469,765.50	438,000.00	75.65	21,900.00	5.00	416,100.00
银行承兑票据	1,088,796.00	68.77			1,088,796.00	141,000.00	24.35			141,000.00
合计	1,583,286.00	/	24,724.50	/	1,558,561.50	579,000.00	/	21,900.00	/	557,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94,490.00	24,724.50	5.00
银行承兑汇票	1,088,796.00		
合计	1,583,286.00	24,724.50	1.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 票	21,900.00	24,724.50	21,900.00			24,724.50
合计	21,900.00	24,724.50	21,900.00			24,724.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8,947,168.68	98,605,363.21
1 年以内小计	118,947,168.68	98,605,363.21
1 至 2 年	48,966,175.55	95,734,247.09
2 至 3 年	73,444,766.25	29,590,510.40
3 年以上	36,616,180.50	17,700,366.05
合计	277,974,290.98	241,630,486.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1. 账龄组合	277,974,290.98	100.00	69,493,586.38	25.00	208,480,704.60	241,630,486.75	100.00	41,081,212.05	17.00	200,549,274.70
合计	277,974,290.98	/	69,493,586.38	/	208,480,704.60	241,630,486.75	/	41,081,212.05	/	200,549,274.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8,947,168.68	5,947,358.40	5.00
1-2 年	48,966,175.55	4,896,617.59	10.00
2-3 年	73,444,766.25	22,033,429.89	30.00
3 年以上	36,616,180.50	36,616,180.50	100.00
合计	277,974,290.98	69,493,586.38	2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1,081,212.05	38,038,591.07	9,626,216.74			69,493,586.38
合计	41,081,212.05	38,038,591.07	9,626,216.74			69,493,586.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7,539,995.05		27,539,995.05	9.91	1,376,999.70
第二名	25,868,700.00		25,868,700.00	9.31	9,824,100.00
第三名	16,959,500.00		16,959,500.00	6.10	4,831,950.00
第四名	15,417,901.82		15,417,901.82	5.55	5,017,495.29
第五名	10,271,764.95		10,271,764.95	3.70	1,486,776.25
合计	96,057,861.82		96,057,861.82	34.57	22,537,321.2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589,920.00
合计		5,589,92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3,5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43,500.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5,589,920.00	100.00			5,589,920.00
合计		/		/		5,589,920.00	/		/	5,589,92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689,806.74	79.90	10,330,647.03	87.29
1 至 2 年	1,179,936.22	20.10	1,504,685.53	12.71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5,869,742.96	100.00	11,835,332.5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217,500.00	20.74
第二名	650,000.00	11.07
第三名	380,000.00	6.47
第四名	373,100.00	6.36
第五名	330,000.00	5.62
合计	2,950,600.00	50.2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20,816.26	2,391,422.24
合计	2,820,816.26	2,391,422.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47,392.28	2,046,994.32
1 年以内小计	2,547,392.28	2,046,994.32
1 至 2 年	285,510.00	97,279.00
2 至 3 年	205,478.00	515,998.00
3 年以上	1,147,900.00	876,580.00

合计	4,186,280.28	3,536,851.32
----	--------------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938,561.17	3,308,518.59
员工代扣代缴	206,352.16	227,773.91
员工备用金	41,366.95	
其他		558.82
合计	4,186,280.28	3,536,851.3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145,429.08			1,145,429.0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99,468.44			399,468.44
本期转回	179,433.50			179,433.5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365,464.02			1,365,464.0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145,429.08	399,468.44	179,433.50			1,365,464.02
合计	1,145,429.08	399,468.44	179,433.50			1,365,464.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53,806.60	18.01	押金及保证金	1 年以内	37,690.33
第二名	599,680.00	14.32	押金及保证金	4-5 年	599,680.00
第三名	435,350.00	10.40	押金及保证金	1 年以内	21,767.50
第四名	375,375.00	8.97	押金及保证金	1 年以内	18,768.75
第五名	285,900.00	6.83	押金及保证金	3-4 年	285,900.00
合计	2,450,111.60	58.53	/	/	963,806.5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255,907.84	9,203,885.18	24,052,022.66	41,383,409.61	9,883,553.79	31,499,855.82
半成品	18,239,815.99	1,068,870.43	17,170,945.56	19,639,503.08	2,604,602.23	17,034,900.85
在产品	46,290,314.96	7,552.04	46,282,762.92	24,978,587.55		24,978,587.55
委托加工物资	875,083.79		875,083.79	94,371.11		94,371.11
库存商品	125,523.25	53,596.69	71,926.56	260,740.03	53,596.69	207,143.34
发出商品	42,319,050.82	3,295,249.69	39,023,801.13	41,531,894.15	1,049,894.41	40,481,999.74
合计	141,105,696.65	13,629,154.03	127,476,542.62	127,888,505.53	13,591,647.12	114,296,858.4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883,553.79	1,212,935.90		1,892,604.51		9,203,885.18

半成品	2,604,602.23	140,643.81		1,676,375.61		1,068,870.43
在产品		7,552.04				7,552.04
委托加工物资						
库存商品	53,596.69					53,596.69
发出商品	1,049,894.41	2,493,409.05		248,053.77		3,295,249.69
合计	13,591,647.12	3,854,540.80		3,817,033.89		13,629,154.0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 的股利收 入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累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 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其他					
上海鲤领 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7,814,762.82				7,814,762.82					8,500,000.00	非交易性
合计	7,814,762.82				7,814,762.82		0.00			8,500,0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7,319,266.39	32,179,417.4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7,319,266.39	32,179,417.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3,323,421.23	50,449,681.95	17,171,315.83	5,340,543.38	4,124,394.48	120,409,356.87
2.本期增加金额	390,944.65	9,578,147.80	30,216.82	326,725.66	569,131.25	10,895,166.18
（1）购置	390,944.65	9,578,147.80	30,216.82	326,725.66	569,131.25	10,895,166.18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377,176.52	563,654.81	714,239.00	69,665.58	3,724,735.91
（1）处置或报废		2,377,176.52	563,654.81	714,239.00	69,665.58	3,724,735.91

4.期末余额	43,714,365.88	57,650,653.23	16,637,877.84	4,953,030.04	4,623,860.15	127,579,787.1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0,238,049.62	29,062,870.90	12,239,480.92	3,942,728.24	2,746,809.74	88,229,939.42
2.本期增加金额	100,248.66	11,446,113.53	1,270,898.59	549,429.72	813,742.26	14,180,432.76
（1）计提	100,248.66	11,446,113.53	1,270,898.59	549,429.72	813,742.26	14,180,432.76
3.本期减少金额		874,132.52	525,155.82	685,669.44	64,893.65	2,149,851.43
（1）处置或报废		874,132.52	525,155.82	685,669.44	64,893.65	2,149,851.43
4.期末余额	40,338,298.28	39,634,851.91	12,985,223.69	3,806,488.52	3,495,658.35	100,260,520.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76,067.60	18,015,801.32	3,652,654.15	1,146,541.52	1,128,201.80	27,319,266.39
2.期初账面价值	3,085,371.61	21,386,811.05	4,931,834.91	1,397,815.14	1,377,584.74	32,179,417.4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583,081.1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595,388.96	7,595,388.96
2.本期增加金额	4,791,128.33	4,791,128.33
(1) 购置	4,791,128.33	4,791,128.33
3.本期减少金额	159,079.64	159,079.64
(1) 处置或报废	159,079.64	159,079.64
4.期末余额	12,227,437.65	12,227,437.6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143,078.15	5,143,078.15
2.本期增加金额	2,380,259.06	2,380,259.06
(1) 计提	2,380,259.06	2,380,259.06
3.本期减少金额	139,194.72	139,194.72
(1) 处置	139,194.72	139,194.72
4.期末余额	7,384,142.49	7,384,142.4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43,295.16	4,843,295.16
2.期初账面价值	2,452,310.81	2,452,310.8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75,000.00		10,819,196.75	897,729.00	14,191,925.75
2.本期增加金额			361,521.13		361,521.13
(1)购置			361,521.13		361,521.13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475,000.00		11,180,717.88	897,729.00	14,553,446.8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88,000.00		3,518,537.42	841,895.53	5,548,432.95
2.本期增加金额	49,500.00		1,023,393.26	10,000.00	1,082,893.26
(1)计提	49,500.00		1,023,393.26	10,000.00	1,082,893.2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237,500.00		4,541,930.68	851,895.53	6,631,326.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37,500.00		6,638,787.20	45,833.47	7,922,120.67
2.期初账面价值	1,287,000.00		7,300,659.33	55,833.47	8,643,492.8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红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468,604.61					3,468,604.61
合计	3,468,604.61					3,468,604.61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上海红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468,604.61					3,468,604.61
合计	3,468,604.61					3,468,604.61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9 月，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上海红神 70.6439%股权，确认 2020 年 9 月 2 日为合并日，合并成本为 3,980,000.00 元，取得的上海红神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511,395.39 元，

确认商誉 3,468,604.61 元。公司将剔除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后的上海红神资产、负债组合认定为资产组，并将上述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制定的未来 5 年的经营战略确定，按照合理的增长率为基础计算，采用的折现率为能够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时考虑了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预计销售和毛利。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 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2,155,724.55	14,563.11	2,070,893.53		99,394.13
其他	192,802.42	291,262.14	132,261.86		351,802.70
合计	2,348,526.97	305,825.25	2,203,155.39		451,196.83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388,865.40	1,858,329.81	13,591,647.12	2,038,747.07
信用减值准备	65,437,342.44	9,754,284.67	42,243,872.21	6,318,555.67
预提费用	9,298,658.26	1,390,323.97	7,775,582.88	1,164,432.62
可抵扣亏损	97,347,244.96	14,602,086.74	190,257,668.14	28,538,650.22
递延收益	11,868,703.65	1,780,305.55	16,378,149.79	2,456,722.47
内部未实现损益			3,321,677.59	498,251.64
租赁负债	7,207,474.81	1,081,121.22	2,080,168.54	304,734.14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685,237.18	102,785.58
合计	203,548,289.52	30,466,451.96	276,334,003.45	41,422,879.4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797,827.94	569,674.20	6,672,598.73	1,000,889.81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6,691,600.51	1,003,740.08	3,171,115.34	475,667.30
使用权资产	4,421,074.90	663,161.23	1,970,090.47	288,222.42
投资收益	13,165,280.34	1,974,792.04	5,051,260.26	757,689.04
内部未实现损益	97,983.80	14,697.57		
合计	28,173,767.49	4,226,065.12	16,865,064.80	2,522,468.5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26,065.12	26,240,386.84	-2,522,468.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26,065.12		-2,522,468.5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952,867.60	4,668.92
可抵扣亏损	180,507,792.98	12,141,066.84
合计	197,460,660.58	12,145,735.7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8,178,752.26	
2025	745,886.26	745,886.26	
2026	995,768.65	1,445,070.51	
2027	1,513,925.93	1,513,925.93	
2028	3,896,956.51	257,431.88	
2029	3,266,719.96		
2030	31,802,394.87		
2031	35,484,886.17		
2032	36,958,830.62		
2033			
2034	65,842,424.01		
合计	180,507,792.98	12,141,066.84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款	388,679.25		388,679.25	445,178.75		445,178.75
大额存单	311,136,315.07		311,136,315.07	215,051,260.26		215,051,260.26
合计	311,524,994.32		311,524,994.32	215,496,439.01		215,496,439.01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074,390.00	3,074,390.00	其他	履约保函保证金[注1]	12,328,055.80	12,328,055.80	其他	履约保函保证金[注1]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41,397,801.42	1,583,081.14	抵押	最高额抵押担保[注2]	41,397,801.42	1,583,081.14	抵押	最高额抵押担保[注2]
无形资产	2,475,000.00	1,237,500.00	抵押	最高额抵押担保[注2]	2,475,000.00	1,287,000.00	抵押	最高额抵押担保[注2]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46,947,191.42	5,894,971.14	/	/	56,200,857.22	15,198,136.94	/	/

其他说明：

注 1：履约保函保证金系本公司存入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向本公司提供保函业务之保证金。

注 2：本公司与平安银行签订《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及补充协议，抵押物为本公司的房屋所有权证(证号：粤（2016）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51759 号、粤（2016）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51760 号,抵押物价值为 RMB61,210,000.00 元），担保范围为本公司从 2016 年 3 月 21 日到 2028 年 3 月 21 日与平安银行签订的所有授信额度合同及具体授信业务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68,347,565.15	64,732,803.94
应付长期资产款	599,468.72	805,281.32
合计	68,947,033.87	65,538,085.2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8,335,097.75	70,149,597.94
合计	58,335,097.75	70,149,597.9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项目一	9,845,216.81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项目二	7,635,840.72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项目三	4,043,064.42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合计	21,524,121.95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367,050.75	108,820,837.97	113,676,970.99	10,510,917.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42,577.75	4,842,577.75	
三、辞退福利	61,855.70	7,817,276.52	5,867,107.22	2,012,025.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428,906.45	121,480,692.24	124,386,655.96	12,522,942.73

(2). 短期薪酬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954,846.48	98,949,754.61	103,672,467.92	10,232,133.17
二、职工福利费	6,300.00	1,791,543.73	1,797,843.73	
三、社会保险费		2,152,089.70	2,152,089.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95,926.61	1,995,926.61	
工伤保险费		63,521.87	63,521.87	
生育保险费		92,641.22	92,641.22	
四、住房公积金	326,425.84	5,281,464.08	5,405,120.92	202,76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9,478.43	645,985.85	649,448.72	76,015.5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5,367,050.75	108,820,837.97	113,676,970.99	10,510,917.7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686,979.13	4,686,979.13	
2、失业保险费		155,598.62	155,598.6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842,577.75	4,842,577.75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817,517.74	3,344,213.97
个人所得税	483,188.58	474,365.91
增值税	9,333,510.48	4,814,243.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0,347.99	309,459.32
教育费附加	265,863.42	132,625.42
地方教育附加	177,242.28	88,416.94

房产税	1,549.94	1,549.94
印花税	88,578.07	48,726.91
合计	11,787,798.50	9,213,601.55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316,605.55	11,938,429.49
合计	8,316,605.55	11,938,429.49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售后服务费	5,488,797.91	7,775,582.88
员工报销款	1,401,261.13	910,768.37
其他	1,426,546.51	3,252,078.24
合计	8,316,605.55	11,938,429.49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053,963.04	3,803,263.80
合计	5,053,963.04	3,803,263.8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1,905,454.94	2,316,917.00
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	494,490.00	204,000.00
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1,088,796.00	
合计	3,488,740.94	2,520,917.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420,203.37	3,910,560.29
未确认融资费用	-212,728.57	-28,575.0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053,963.04	-3,803,263.80
合计	2,153,511.76	78,721.40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378,149.79	8,273,400.00	11,504,045.66	13,147,504.13	政府拨款
合计	16,378,149.79	8,273,400.00	11,504,045.66	13,147,504.1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2,906,379.00			37,162,551.00	-751,930.00	36,410,621.00	129,317,000.00

其他说明：

- 1、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发布了《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92,906,379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转增 37,162,551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30,068,930 股。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92,906,379 股增加至 130,068,930 股。
- 2、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及 2024 年 9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所回购的股份将依法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 3、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已于 2024 年 12 月实施完毕，总计回购公司股份 751,930 股。经公司申请，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回购的所有股份 751,930 股。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 130,068,930 股变更为 129,317,000 股。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81,017,760.95		50,143,276.88	1,430,874,484.07
其他资本公积	34,397,137.31	4,311,513.26		38,708,650.57
合计	1,515,414,898.26	4,311,513.26	50,143,276.88	1,469,583,134.6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92,906,379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本次权益分派已于 2024 年 6

月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92,906,379 股增加至 130,068,930 股。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 37,162,551.00 元。

2、本期注销库存股，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 12,980,725.88 元。

3、公司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按照服务期限分摊股权激励费用，本期分摊股权激励费用 4,213,537.13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详见附注十五、股份支付。

4、本期收到股东违规减持上缴收益 97,976.13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13,732,655.88	13,732,655.88	
合计		13,732,655.88	13,732,655.8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所回购的股份将依法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于 2024 年 12 月实施完毕，并已注销完成本次回购的所有股份 751,930 股，公司总股本由 130,068,930 股变更为 129,317,000 股，差额 12,980,725.88 元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损 益	存 收 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2,451.60	-7,814,762.82			102,785.58	-7,917,548.40		-8,500,00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2,451.60	-7,814,762.82			102,785.58	-7,917,548.40		-8,500,000.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82,451.60	-7,814,762.82			102,785.58	-7,917,548.40		-8,5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6,453,189.50	105,365.12		46,558,554.6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6,453,189.50	105,365.12		46,558,554.6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8,765,502.29	201,793,101.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8,765,502.29	201,793,101.2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275,711.10	46,051,725.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5,365.12	1,207,410.3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581,275.80	27,871,913.7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7,803,150.27	218,765,502.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6,064,447.57	159,896,504.10	355,899,619.57	178,436,848.91
其他业务	414,136.05	176,827.63	494,616.93	22,500.89
合计	266,478,583.62	160,073,331.73	356,394,236.50	178,459,349.80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26,647.86		35,639.4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41.41		49.4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6		0.14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41.41	设备租赁收入、房屋租赁收入	49.46	设备租赁收入、房屋租赁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41.41		49.46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6,606.45		35,589.96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266,064,447.57	159,896,504.10	266,064,447.57	159,896,504.10
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	87,993,599.47	51,549,364.32	87,993,599.47	51,549,364.32
环保物联网应用	109,445,789.36	69,846,373.28	109,445,789.36	69,846,373.28
网络内容安全	50,050,199.59	25,028,251.92	50,050,199.59	25,028,251.92
网络空间内生安全	18,574,859.15	13,472,514.58	18,574,859.15	13,472,514.58
按经营地分类	266,064,447.57	159,896,504.10	266,064,447.57	159,896,504.10
华北	68,408,739.56	41,217,118.13	68,408,739.56	41,217,118.13
华中	74,407,772.15	47,127,641.17	74,407,772.15	47,127,641.17
华东	70,798,142.75	41,667,292.95	70,798,142.75	41,667,292.95
华南	34,756,891.36	18,197,866.24	34,756,891.36	18,197,866.24
西南	8,892,828.49	7,985,493.71	8,892,828.49	7,985,493.71
西北	8,168,416.36	3,001,335.94	8,168,416.36	3,001,335.94
东北	631,656.90	699,755.96	631,656.90	699,755.9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266,064,447.57	159,896,504.10	266,064,447.57	159,896,504.10
在某一时刻确认收入	214,922,810.24	127,261,324.40	214,922,810.24	127,261,324.40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51,141,637.33	32,635,179.70	51,141,637.33	32,635,179.70
合计	266,064,447.57	159,896,504.10	266,064,447.57	159,896,504.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销售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对于提供服务类交易，本公司在提供整个服务的期间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已完成的履约义务。本公司的合同价款通常于 1 年内到期，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6,187.91	1,043,157.77
教育费附加	294,074.34	447,067.57
地方教育附加	196,049.55	298,045.06
印花税	177,801.48	164,123.50
房产税	374,728.42	374,728.42
其他税金	70,771.89	67,835.44
合计	1,799,613.59	2,394,957.7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989,647.66	29,887,681.79
业务招待费	6,324,949.47	6,432,974.63
交通差旅费	4,286,844.05	4,075,648.55
折旧摊销费	1,146,155.12	1,267,365.75
中标服务费	1,194,919.09	2,074,350.87
办公费用	1,274,774.97	640,637.26
其他费用	591,814.90	859,642.22
合计	39,809,105.26	45,238,301.07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933,412.41	17,804,888.28
折旧摊销费	5,512,502.56	5,932,717.63
股份支付	4,213,537.13	9,882,923.93
办公费用	4,455,753.93	5,091,759.83
咨询顾问费	2,863,935.82	2,902,029.89
业务招待费	1,054,675.17	1,382,291.27

交通差旅费	1,001,245.96	1,009,361.02
其他费用	1,541,919.62	1,371,795.38
合计	40,576,982.60	45,377,767.2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540,368.71	54,987,286.78
材料费	14,932,736.79	4,326,222.93
技术服务费	2,215,818.11	4,550,196.47
折旧与摊销费用	10,709,483.90	10,734,258.54
差旅费	2,326,045.52	3,654,801.78
办公费用	504,831.38	1,127,952.70
其他费用	805,710.59	878,063.73
合计	80,034,995.00	80,258,782.93

其他说明：

材料费 2024 年较 2023 年增长 245.17%，主要系公司以前年度已立项研发项目根据不同阶段实际开展需求调整材料实际投入，同时 2024 年新立项的通信网络信息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根据技术验证需求投入材料较多。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9,566.53	127,686.2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59,566.53	127,686.21
利息收入	-4,698,898.61	-5,184,792.16
银行手续费	76,547.42	46,155.00
合计	-4,362,784.66	-5,010,950.95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11,504,045.66	7,906,770.96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2,979,223.79	787,624.44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07,296.46	93,570.20
进项税加计扣除	704,258.67	514,667.27
合计	15,294,824.58	9,302,632.8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795,140.24	24,716,090.9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大额存单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114,020.08	5,051,260.26
合计	32,909,160.32	29,767,351.1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74,770.79	3,378,507.8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874,770.79	3,378,507.81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824.50	-21,9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412,374.33	-4,495,350.4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0,034.94	-630,676.0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28,635,233.77	-5,147,926.5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852,234.15	296,605.5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852,234.15	296,605.5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1,469.73	-38,597.55
处置使用权资产收益	6,133.63	
合计	-45,336.10	-38,597.55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21,761.31	96,489.31	21,761.31
合计	21,761.31	96,489.31	21,761.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4,086.62	553,908.35	64,086.6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4,086.62	553,908.35	64,086.6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82,500.00	30,000.00	82,500.00
其他	204,851.39	1,122,241.72	204,851.39
合计	351,438.01	1,706,150.07	351,438.0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22,503.49	10,700,951.8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557,238.42	-10,999,370.78
合计	13,379,741.91	-298,418.9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8,985,926.5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847,888.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941.8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28,177.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2,325.4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159,615.4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0,304,666.90
前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转回的影响	16,626,888.21
所得税费用	13,379,741.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11,252,623.79	18,970,352.12
收到的往来款	3,273,502.22	4,638,919.48
收到的保函保证金	10,300,853.80	500,900.00
收到的所得税增值税退回	4,698,898.61	
收到的存款利息	2,853,052.48	5,184,792.16
其他	818,484.23	552.58
合计	33,197,415.13	29,295,516.3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费用	49,471,019.74	45,215,485.33
支付的往来款	3,918,323.80	4,876,865.92
支付的保函保证金	1,047,040.00	12,087,653.80
支付的金融机构手续费	76,547.42	46,155.00
其他	3,441,899.75	1,152,241.72
合计	57,954,830.71	63,378,401.7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	4,070,000,000.00	4,682,000,000.00
合计	4,070,000,000.00	4,682,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4,200,000,000.00	4,532,000,000.00
合计	4,200,000,000.00	4,532,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97,976.13	
合计	97,976.1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2,255,471.81	2,068,148.07
回购库存股	13,732,655.88	
合计	15,988,127.69	2,068,148.0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 租赁负债)	3,881,985.20		5,448,261.90	2,108,696.80	14,075.50	7,207,474.80
合计	3,881,985.20		5,448,261.90	2,108,696.80	14,075.50	7,207,474.8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365,668.42	45,923,360.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52,234.15	-296,605.58
信用减值损失	28,635,233.77	5,147,926.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180,432.76	15,231,792.81

使用权资产摊销	2,380,259.06	2,121,849.53
无形资产摊销	1,082,893.26	1,054,336.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03,155.39	2,762,14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2.26	38,597.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546.40	553,908.3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74,770.79	-3,378,507.8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9,566.53	127,686.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909,160.32	-29,767,351.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60,024.00	-9,172,691.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26,679.4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107,592.96	-3,595,758.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491,889.13	-2,896,161.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396,703.94	34,499,575.60
其他	4,213,537.13	9,882,923.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63,483.79	66,410,342.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2,779,455.93	518,560,023.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8,560,023.04	316,048,299.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780,567.11	202,511,723.7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2,779,455.93	518,560,023.04
其中：库存现金	99,361.60	37,961.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2,680,094.33	518,522,061.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779,455.93	518,560,023.0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3,074,389.53	12,328,055.80	履约保函保证金
合计	3,074,389.53	12,328,055.8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24 年度金额
短期租赁费用	1,708,067.25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3,979,602.39 元(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4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708,067.25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59,566.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979,602.39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2)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414,136.05	
合计	414,136.0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540,368.71	54,987,286.78
折旧与摊销费用	10,709,483.90	10,734,258.54
技术服务费	2,215,818.11	4,550,196.47
材料费	14,932,736.79	4,326,222.93
差旅费	2,326,045.52	3,654,801.78
办公费用	504,831.38	1,127,952.70
其他费用	805,710.59	878,063.73
合计	80,034,995.00	80,258,782.9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0,034,995.00	80,258,782.93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珠海高凌技术有限公司	珠海市	10,000,000.00	珠海市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信大网御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市	200,000,000.00	郑州市	制造	100.00		新设成立
上海红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	31,060,000.00	上海市	制造	70.643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高凌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市	30,000,000.00	南京市	制造	100.00		新设成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 /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6,378,149.79	8,273,400.00		11,504,045.66		13,147,504.1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378,149.79	8,273,400.00		11,504,045.66		13,147,504.13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14,483,269.45	8,694,395.40
合计	14,483,269.45	8,694,395.4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

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4.57%（比较期：34.82%）；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58.53%（比较：68.81%）。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应付账款	68,947,033.87	
其他应付款	8,316,605.55	
租赁负债		2,153,511.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53,963.04	
合计	82,317,602.46	2,153,511.76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应付账款	65,538,085.26	
其他应付款	11,938,429.49	
租赁负债		78,721.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03,263.80	
合计	81,279,778.55	78,721.40

3、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931,797,827.94	931,797,827.9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31,797,827.94	931,797,827.94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1,136,315.07	311,136,315.07
1.大额存单			311,136,315.07	311,136,315.0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42,934,143.01	1,242,934,143.01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珠海市高凌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珠海市	投资	1,000.00	43.6387	43.638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①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高凌投资于 2001 年 06 月 01 日经珠海市香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设立，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胡云林直接持有高凌投资的 100%股权。

②本公司最终控制方：胡云林通过高凌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的 43.6387%股权，通过资晓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的 0.6821%股权，通过曲成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的 1.2017%股权，合计持有本公司 45.5225%股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胡云林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高凌投资	房屋租赁	154,994.29	154,994.2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90.20	523.4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 不适用**(2). 应付项目**☐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股份支付计划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基础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业绩考核和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0,404,666.18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骨干及核心技术人员	4,213,537.13	
合计	4,213,537.13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高凌信息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欣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同时募集配套资金。

2025 年 1 月 18 日、2025 年 2 月 18 日、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2025-012、2025-016）。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仍在持续推进中。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931,7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2,931,700.0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高凌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5,388,249.61	91,524,203.67
1 年以内小计	115,388,249.61	91,524,203.67
1 至 2 年	53,785,584.33	90,795,758.85
2 至 3 年	75,976,178.01	29,534,065.40
3 年以上	36,616,180.50	17,700,366.05
合计	281,766,192.45	229,554,393.9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281,766,192.45	100.00	63,547,157.17	22.55	218,219,035.28	229,554,393.97	100.00	37,934,823.79	16.53	191,619,570.18
其中:										
1 · 账 龄 组 合	241,846,433.63	85.83	63,547,157.17	26.28	178,299,276.46	202,138,846.77	88.06	37,934,823.79	18.77	164,204,022.98
2 · 合 并 范 围 内 关 联 方 组 合	39,919,758.82	14.17			39,919,758.82	27,415,547.20	11.94			27,415,547.20
合 计	281,766,192.45	/	63,547,157.17	/	218,219,035.28	229,554,393.97	/	37,934,823.79	/	191,619,570.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2,884,037.99	5,144,201.85	5.00
1—2 年	44,585,448.89	4,458,544.93	10.00
2—3 年	57,760,766.25	17,328,229.89	30.00
3 年以上	36,616,180.50	36,616,180.50	100.00
合计	241,846,433.63	63,547,157.17	26.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37,934,823.79	34,878,796.82	9,266,463.44			63,547,157.17
合计	37,934,823.79	34,878,796.82	9,266,463.44			63,547,157.1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第一名	31,064,995.65		31,064,995.65	11.03	
第二名	27,539,995.05		27,539,995.05	9.77	1,376,999.70
第三名	25,020,700.00		25,020,700.00	8.88	9,781,700.00
第四名	15,417,901.82		15,417,901.82	5.47	5,017,495.29
第五名	9,861,004.95		9,861,004.95	3.50	1,445,700.25
合计	108,904,597.47		108,904,597.47	38.65	17,621,895.2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822,592.65	41,046,199.58
合计	71,822,592.65	41,046,199.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1,718,050.91	37,811,787.00
1 年以内小计	71,718,050.91	37,811,787.00
1 至 2 年	230,560.00	3,111,500.00

2 至 3 年	1,000.00	306,120.00
3 年以上	1,147,900.00	876,580.00
合计	73,097,510.91	42,105,987.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关联方往来	69,644,805.70	39,148,799.86
押金及保证金	3,399,033.17	2,883,945.59
员工代扣代缴	53,672.04	72,682.73
其他		558.82
合计	73,097,510.91	42,105,987.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59,787.42			1,059,787.4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19,505.66			319,505.66
本期转回	104,374.82			104,374.8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274,918.26			1,274,918.2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059,787.42	319,505.66	104,374.82			1,274,918.26
合计	1,059,787.42	319,505.66	104,374.82			1,274,918.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5,967,694.58	90.25	内部往来	1 年以内	
第二名	3,058,000.00	4.18	内部往来	1 年以内	
第三名	753,806.60	1.03	押金及保证金	1 年以内	37,690.33
第四名	599,680.00	0.82	押金及保证金	4-5 年	599,680.00
第五名	548,508.46	0.75	内部往来	1 年以内	
合计	70,927,689.64	97.03	/	/	637,370.3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1,445,082.75	3,468,604.61	217,976,478.14	213,331,019.60	3,468,604.61	209,862,414.9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21,445,082.75	3,468,604.61	217,976,478.14	213,331,019.60	3,468,604.61	209,862,414.9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珠海高凌技术有限公司	2,050,916.07		8,165,190.84				10,216,106.91	
河南信大网御科	202,600,103.53			51,127.69			202,548,975.84	

技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红 神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511,395.39	3,468,604.61					511,395.39	3,468,604.61
南 京 高 凌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4,700,000.00						4,700,000.00	
合 计	209,862,414.99	3,468,604.61	8,165,190.84	51,127.69			217,976,478.14	3,468,604.6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1,146,034.14	137,158,096.29	311,972,345.70	164,853,737.56
其他业务	409,711.27	211,452.19	494,616.93	303,695.53

合计	211,555,745.41	137,369,548.48	312,466,962.63	165,157,433.09
----	----------------	----------------	----------------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211,146,034.14	137,158,096.29	211,146,034.14	137,158,096.29
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	87,762,187.47	51,340,771.71	87,762,187.47	51,340,771.71
环保物联网应用	98,986,585.02	67,539,174.83	98,986,585.02	67,539,174.83
网络内容安全	13,480,121.14	8,725,944.32	13,480,121.14	8,725,944.32
网络空间内生安全	10,917,140.51	9,552,205.43	10,917,140.51	9,552,205.43
按经营地区分类	211,146,034.14	137,158,096.29	211,146,034.14	137,158,096.29
华北	56,703,205.47	35,139,712.83	56,703,205.47	35,139,712.83
华东	37,817,255.60	24,241,483.86	37,817,255.60	24,241,483.86
华南	32,946,515.71	19,912,602.54	32,946,515.71	19,912,602.54
华中	70,525,913.78	47,500,942.71	70,525,913.78	47,500,942.71
西北	5,723,371.28	2,949,630.36	5,723,371.28	2,949,630.36
西南	7,429,772.30	7,413,723.99	7,429,772.30	7,413,723.9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211,146,034.14	137,158,096.29	211,146,034.14	137,158,096.29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81,185,406.73	116,962,602.64	181,185,406.73	116,962,602.64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29,960,627.41	20,195,493.65	29,960,627.41	20,195,493.65
合计	211,146,034.14	137,158,096.29	211,146,034.14	137,158,096.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511,784.08	24,177,753.67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大额存单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8,114,020.08	5,051,260.26
合计	32,625,804.16	29,229,013.9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422.72	第十节七、72、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83,269.45	第十节七、6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0,034,389.53	第十节七、67、6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5,590.08	第十节七、73、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69,100.00	2024 年一次性记入当期费用的股份支付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74,229.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00.83	
合计	37,897,515.5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4	-0.40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1	-0.69	-0.69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冯志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